



河南行政月刊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九月十三日出版

第三期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
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
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
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
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
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
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
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
求實效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
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
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第一集團軍總司

河南省政府施政

令晉詞

方針

(一)

國民軍之目的以國民黨之主
義喚起民衆剷除賣國軍閥打
倒帝國主義求中國之自由獨
立並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
之民族共同奮鬥特宣誓生死
與共不達目的不止此誓

一、統一軍政

二、刷新吏治

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總司
令馮玉祥謹奉

三、整理民政

四、黨化教育

五、撫恤災民

六、肅清盜匪

國民政府命令於十六年五一
勞動節日在西安紅城整寧全
體革命將士以爲大多數被壓
迫民衆謀最大幸福之決心聯
合革命民衆將全力獻給於黨
擁護黨之主義及政策與國際
帝國主義者及國內一切反革
命勢力作最後之決勝完成國
民革命更促進世界革命之成
功懸此目的生死赴之謹誓于
青天白日旗幟之下

目錄

總項

法規

豫陝甘三省考核院規程

政令

馮總司令布告設置改良農工生活實施委員文

附簡章及實施程序共三件

省政府通令接馮總司令辦電繼續努力應辦六

端並戒勉二事飭卽遵照文

省政府函省黨部于每紀念週互相赴會報告黨

務政治工作文

省政府通令代理京漢路局長鄧宗熙前在隴海

路局任內半月節省薪工千元以上應傳令嘉

獎飭卽知照文

省政府通令各機關嗣後公文用紙及各項印件

統由印刷局購備以昭劃一文

分項

省政府通令規定向產麥縣分商借小麥由地方

公債項下償還辦法文

省政府訓令^{官印}刷局關於公報發行收費事

宣收回自辦文

省政府訓令公報收回自辦責由縣長派報收價

文

省政府訓令信陽縣對於鍾靈寺產不得遽行沒

收文

省政府通令各縣供應差車須防差役拉夫抓車

敲詐訛索文

省政府訓令電政監督准省黨部咨鄭州電報局

長薛仁原擢殘黨員一案仰認眞查辦文

省政府佈告考核院考試日期飭卽如限報名文

欠薪表式文^{附執據表式}

民政

法規

行政長文

省政府訓令 民政廳 將商邱保安警察改爲民
警文

河南省民團總局條例
河南取締婦女放足辦法

檢查郵電條例

政令

省政府訓令民團總司令部奉總部令任命趙守

錚等爲民團軍總副司令文

省政府訓令放足處薛處長趕速組織成立具報

文

省政府訓令民團總局奉令按全省分四區各編

一軍並任命總副司令及軍長文

省政府訓令民團軍總司令前據選定鑿學爲設

立訓練處飭查並無餘房文

省政府訓令河北區行政長據李顧問等呈報調

河陽縣縣長據李顧問等呈報調

和回漢結果擬定條規十條飭卽永遠遵守文

民政廳委任席文淵接收黃河渡口文

民政廳訓令河務局提議增設堤柳管理處一案

省政府通令奉總部電飭將紅槍等會一律改編

民團文

軍收買大砲文

省政府通令奉總部電飭將紅槍等會一律改編

民團文

省政府通令奉總部令任命王玉堂爲河洛道區

經議決照辦文

民政廳訓令中山公園籌備主任擬在公園西北

兩面植樹並于滿城開闢苗圃一案茲經政務

會議議決應由建設廳商酌辦理文

民政廳訓令警察廳取締掃射血鋒等反動印刷

品文

民政廳訓令商城等縣奉總部令此次招集士紳

請話各該縣竟未派送着各記大過一次文

民政廳指令洛寧縣呈爲設法弭匪尊重人道具

書請願請採擇文

軍政

法規

開封臨時軍政執法處組織法

政令

總司令獎勵有功令

總司令獎勵宣勞黨國努力革命各人員令一

修正河南省銀行章程續修各條

財政

法規

馮總司令獎勵宣勞黨國努力革命各人員令二
馮總司令電致中央陳明河南各軍應除積弊五

端文

馮總司令通令兵民互有關係應幫助民間各事

數條文

馮總司令通電免去靳雲鵬本兼各職文

馮總司令佈告對於靳雲鵬所部官兵眷屬應予

保護辦法四條文

馮總司令致電中央靳逆雲鵬違反革命已免職

堅辨並請通令一體防範文

省政府佈告保護靳部官屬眷口文

鹿總司令宣布靳逆雲鵬罪狀通電

石總指揮通電靳云鵬罪狀請政府宣布明令待

命討伐文

河南全省煤油特稅暫行罰則

財政廳募辦十六年地方公債縣長委員獎懲規則

則

政令

省政府通令各機關各路電郵局關於西北銀行

鈔票一律收用文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奉總部令飭各縣選送農村

訓練學生往來路費由縣作正開支文

財政廳通令規定各縣支解費文

財政廳訓令各縣詳報斬軍提款數目及有無印

收以憑核奪文

財政廳通令嗣後經征款項應照章按月具報不得

得籠統交替文

財政廳通令開封鄭縣發有新鈔准其照市價

新鈔文

財政廳訓令各印委達照迭令趕將應募債款尅

期募解文

財政廳通令各縣委現有委員黃茂棻索借招搖
業經撤差示懲罰卽知照文

財政廳通令以後非有本廳特別飭撥款項者不
許擅撥違者永不准核銷文

財政廳通令縣知事陳信于最短期內解到公
債洋十二萬應卽記功文

財政廳令頒擬訂解款簡明辦法三條文

財政廳呈報查明黃河渡口抽收捐款積弊情形

擬請改革文

財政廳呈省政府收存金融流通券數目文

財政廳布告市面現洋流通除偽弊外不分正雜
各牌一律行使文

財政廳指令省銀行併布告展限登記舊鈔一月
文

民政廳咨財政廳移交營田清理處卷宗文
官產清理處處長張繩錫佈告繼續任職文
新鈔文

官產清理處通令呈奉核議各縣營屬田租擬維

持曾充學款部分文

官產清理處令頒呈奉令准擬議概畧計畫書文

教育

建設

法規

河南教育廳重修河南通志處組織大綱

重訂縣長辦學懲獎條例

政令

省政府令各機關在原機關內設辦平民學校俾

民衆得有讀書機會文

省政府訓令教育專款監理委員會茲將議決清

理舊教職員積欠薪水辦法抄發查照文附辦法

省政府訓令教育廳准將河南中山大學改爲省

立文

教育廳通令頒發職業教育改進計畫飭卽遵照

文
附改造計畫

教育廳通令籌辦小學及社會教育文

工人文

河南行政月刊

五

教育廳通令各縣教會所設之學校應停止辦理

學生轉入附近省立縣立各小學繼續肄業文

建設

法規

河南省立各工廠章程

河南商會暫行簡章

政令

省政府通令奉令設省道辦事處並任命鹿鍾麟

兼任處長文

省政府訓令建設廳審核測量疏濬賈魯河工程

文

省政府指令洛陽縣呈報洛河爲害估計重修工

程需款甚鉅請示遵文

省政府訓令中原公司礦務監督從速救濟失業

工人文

省政府訓令建設廳奉總部號電衝屬種植核桃樹每省四萬萬株文

建設廳通令各縣造具道路河渠橋樑渡口詳圖

呈核文

省政府佈告禁止軍隊佔住工廠文

司法

法規

河南縣市法院辦事章程

河南各縣司法委員任用章程

河南各縣監獄看守所規程

政令

司法廳通令縣市法院或司法委員判決關於人民

民法院管轄之第一審案件未經參審者仍暫照舊制許其控告法院如係未適用陪審制者應許其上告文

司法廳通令暫准控告上告係臨時辦法與二級二審制衝無突文

控訴法院通令嗣後對於刑事案件之上訴期間務須注意文

黨務

政令

省政府通令劃定各市縣黨部經費等級節卽遵照文

省政府通令各機關抄送加派各縣籌備黨務及農民婦女等會委員姓名文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轉飭各縣籌撥市黨部經費文

省政府訓令臨潁等縣會同駐軍保護黨務工作人員文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查照省黨部增加預算並市黨部經費文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遵照省黨部議決童子軍制服等費三百元卽便辦理文

省政府通令防範由俄歸國共產份子破壞革命

戰線文

省政府通令奉國民政府宣布中央執行委員會

第四十四次決議案文

省政府布告禁止反動傳單標語口號文

司法廳轉發中央頒布各機關純粹黨員及跨黨之員登記表遵照具報文

別項

宣傳

慶祝甯漢統一中央黨部國民政府遷甯宣傳大綱

河南民衆慶祝馮總司令五原誓師週年紀念大會宣言

國民軍聯軍東路軍總司令部行軍俱樂部開幕宣言

特載

中國國民黨開封第一次全市代表大會宣言

中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新頒布之標語口號

文電

建設廳通啓招考技術員文附簡章

馮總司令電復中央擬派劉驥代表國民政府委員會文附來電

總部電告中央特別委員會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各委員姓名文

汪主席來電推重馮總司令苦心幹旋文附復電

統計

財政廳七月份工作報告

司法廳七月份工作報告

教育廳六月份工作報告

教育廳七月份工作報告

省政府八月份大事記

薛縣長六廢利用說
薛廳長爲政嘉言



總項

△法規

○豫陝甘三省考核院規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程依豫陝甘三省考核院組織大綱

第八條由本院擬定呈報備案

第二條 本院處理院務除遵照組織大綱外悉依

本規程之規定

第二章 院長副院長

第三條 院長總理院務對於考核事宜有分配整

理之責對於院內事務有監督指揮之權

副院長襄同院長處理前項事宜院長有

事故不能到院時副院長代行其職務

第六條 考試應由院長指定考核官主試主試官

第三章 考核及考核官

第四條 考核分考試的考核及免考試的考核二

種考核以考試爲原則惟遇有高等人才任事多年資望卓著者得由考核官會議

過半數之提議三分之二以上可決不用

考試形式考核其畢業文憑及各項任事

憑證

第五條 考試分定期考試臨時考試二種定期考

試如文官普通考試文官高等考試軍官

考試法官考試外交官考試技術官考試

等定期舉行者臨時考試係應各省區臨時

時之需要隨時攷選特種專門人才臨時舉行者

試驗結果應將受試者之文憑履歷試卷評定分數及考語等提出考核官會議議

決之考核官會議以院長爲主席副院長爲副主席會議細則另定之

第七條 考試範圍應分爲普通學科專門學科

口試（受免考試之考核者亦應試以相當口試）

第八條 考核應注意之要點

○道德方面 關於道德生活有無相當了解及誠意是否信仰三民主義有無敗損品格之行爲及嗜好

身體方面 體力如何健康狀況如何有無妨礙體力之嗜好

知識方面 是否確能理解其所學 能

否應用其所學 思想有無條理 有無新發明

第九條 考核完畢合格者由本院呈請總司令通

令各省區分別錄用

第十條 考核官應擔任之主試學科如左

國 文 外國文 英法德日 歷 史 地理

我日

哲 學 教育學 心理學 社會學

政治學 財政學 經濟學 附商業 法

學 軍事學 軍器學 數 學 物

理 化 學 生物學 地質學 探礦

學 冶金學 化學工業 土木工程

器械工程 電氣工程 農學 附牧畜

林 學 醫 學 藥學等

應試人數較少之學科考核官一人擔任

一科或二科應試人數較多之學科考核官二人或二人以上擔任一科考核官不敷分配或缺乏某項專科時由臨時攷核官補充之

第十一條 總務廳設第一第二第三三科各科設科長一人科員二人至五人錄事二人至四人

第四章 總務廳秘書處副官處

第十二條 總務廳設第一第二第三三科各科設

第十四條 秘書長承長官之命率同秘書掌理秘

至四人

書處事務

第一科執掌關於政核之事務

副官長承長官之命率同副官掌理副官

第二科執掌關於文書之事務

處事務

第三科執掌關於會計之事務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一條 秘書處執掌機要核擬文稿等事務設

第十五條 本規程自呈准備案日施行

秘書長一人秘書六人書記四人錄事

▲政令

大人電務員辦事員若干人

○馮總司令布告設置改良農

工生活實施委員會文

附簡章及
實施程序共三件

為通告事查國民革命之要義原為佔全國人口最多數而受苦最盛之農工圖解放而解放農工之首要即在改良其生活此吾黨之所以確定農工政策而亟亟注意於農工實際生活之改良也查過年以來農工運動勃興保護農工之聲浪遍聞全國成立農工之組織觸目皆是農工境況似應有相當之改善矣然究其實際則大有不然貧困艱難農工之窮況自若也饑寒凍餒農工之苦境未改也近復有假農工運動之美名而實使農工自相殘害者困苦

頗連不堪言狀若不急圖挽救將何以蘇農工之困將何以去保護農工利益本總司令有念及此心為之特此所以有改良農工生活實施委員會之設也

該會簡章及對於農村工人事業實施之程序業經擬妥准予施行茲根據該簡章第三條主席一人係由總司令自兼或直接任命之規定現即委任本總司令部政治部郭部長春濤為該會主席即望該會即日開辦切實進行將見農工生活得以實際改良農工痛苦得以切實解除國民革命得以從速完成黨國前途實利賴之特此通告

附改良農工生活實施委員會簡章及農村工人事業實施之程序共三件

民國十六年八月

日

總司令馮玉祥

○省政府通令接馮總司令號
電繼續努力應辦六端並戒
勉一事飭即遵照文

爲令遠事案奉總司令部號電開去年九月十七日受旗革命於今已是一年在此一年之中關於地方行政及建設事宜有計畫之後而已辦者有令行之後而未辦者檢查既往策勵將來特擇數事言之其次（一）勸匪人民苦於匪患難於安居若不勸除則求生不遑其他政治皆無從推行一年以來能除匪安民者只甘肅華亭縣其他各縣或並未勸辦或勸辦不力此後當力除匪患不可因循（二）女子放足查纏足一事爲害至烈豫陝甘三省之女子纏足尤爲特甚亟宜除此大害不容稍事遷延過去之中辦理此事者惟陝西民政廳長燭最力旣編出歌詞廣爲宣傳復有具體辦法以資進行其豫甘民政廳與各縣亦宜從速辦理認真進行（三）種樹樹木之於人利益極大調和風雨變化氣候集樹成

林材木取用其他若天氣不和水旱成災多因缺乏樹木之故是以本總司令對於種樹一事極力提倡已三令五申各省切實種植者有數縣種後復親自查看者有數縣而數衍塞責玩忽公令者亦有數縣茲定爲令到之日起至明年九一七點驗一年之中各該省各種樹四萬萬株（四）修路道路之於地方所關至重商務之繁茂文明之進步與及軍事上之輸送均賴有寬平之道路本總司令對於修路之事督飭甚力有時以兵工築路以資徵導查西安至潼關之大道時加修理而潼關以外之路亦能有所修補除此以外三省之大路小路均尙待修理業經通令三省各設立省道辦事處專辦修路事宜希認真進行爲要（五）興教育教育爲國家之根本教育不興則國本不立歐人批評中國致弱之由以愚

字為最大原因若以非有款項非有人才不能辦則束手而待將成絕望有在吾人於良苦之中猶為策勸進行三省之中一年以來雖不無籌畫而興辦不力起色甚微其他不論若平民學校義務學校半日學校夜班學校工人學校費錢少而辦理易望多多興辦是為至要（六）開河渠河渠不開水利不興地方但受水之害而不受水之益川東昔有水患自開河渠之後則水田萬頃致成巴東之富寧夏在前清時有一知府他自督工開河渠在河工三月不歸服以短衣食以繫盤地方得水之利民到於今稱之一年以來只陝西臨潼澗口開河河工已成今後猶當多致力以上六端係已有所辦理而不完善嗣後期議之於兵差浩繁無暇他顧而行政事宜須要認

真辦理無有贊履克盡厥職方不失設官分職之本意尚有二事為戒勉勵來者（一）去嗜好烟有惡質酒宜生耽亂性嫖傷身敗產曾壞品敗德其行政工作人員尤宜約束自愛不可浪漫自肆其對於嗜好有則改之無則加勉（二）真節儉革命口號內中有一曰建設廉潔政府此廉潔政府從何建設曰自官人真節儉而能廉潔者今日世亂時艱尤體察人民困苦求生不遑無衣無食尤須供給政府官廳中之分文銀錢均是人民血汗須力求節用萬分儉省吾人革命若不於此處下工夫則革命即非真話望各同志勉之特此電令希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凜遵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報并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即便遠照上開六端分別切實督飭進行并飭屬凜遵事力為戒勉毋稍疏玩切切此令

○省政府函省黨部於每紀念週互相赴會報告黨務政治工作文

逕啟者查現值國民革命長進時期所有本黨黨務及各方面政治工作應應互相報告以期共謀進行茲擬每紀念週早七時半由省黨部派員前來報告黨務至八時半由省政府派員前往報告政治工作自下星期一實行除局外派員前往外相應因請貴會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省政府通令代理京漢路局長鄧宗熙前在瀋海路局任內半月節省薪公千元以上應傳令嘉獎飭即知照文

爲通令事案奉國民革命軍第一集團軍總司令部

財字第5號訓令內開爲通令事照得本軍財政維艱餉源枯竭爲此戰事方殷需款緊迫之際开源節流端賴革命同志共同維持若能省一分財力即爲人民減輕一份擔負方克有濟時艱以完成革命之工作茲查代理京漢路局長鄧宗熙前在瀋海鐵路局長任內供奉半月薪竟省薪公千元之多呈交本部財政司足徵該局長具有實行革命精神廉節自愛涓滴歸公深堪嘉尚除傳令嘉獎藉示觀感外合行通令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并分令外合行令仰該縣長一體知照切切此令

○省政府通令各機關嗣後公文用紙及各項印件統向官印刷局購備以昭劃一文

爲令知事案據印刷局局長鮑漁酮呈稱是爲呈請

事續查省城各機關及各縣所用公文紙張及預算計算書表及各種印件向由職局承舊既防假冒復取劃一而職局營業亦可藉以維持乃查近日以來

各處來局接洽者甚屬寥寥長此以往既於公文書表式樣參差不一而漏卮實多影響亦大爲此仰懇鉤府鑒核俯予通令各機關各縣遇有前項用紙及各項印件務各前來職局購用印辦藉示劃一而維局務實爲公便所有擬懇鉤府通令各機關各縣遇有公文用紙預算計算書表及各種印件務各前來職局購用印辦藉資維持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等情據此查該局長所陳各節係爲公用印刷品劃一起見嗣後各該官廳關於需用公文紙張應向該局購用以免參差除分行外各行令仰核即便飭屬一體知照此令

○省政府通令規定向產麥縣分商借小麥由地方公債項下償還辦法文

爲訓令事現在大軍北伐所需糧秣極關緊要值此省庫奇絀籌款購辦緩難濟急若就地方征發又恐苦累民間軍食攸關細須審慎擬辦方免貽誤戎機茲經開會公同討論以各軍應需柴草向由駐在地方供給仍應照舊辦理軍糧一項擬先向產麥縣分商借小麥定由發行十六年地方公債收入項下償還惟此項借麥辦法須先由縣調查住戶有地二百畝以上及積儲豐富之商戶分別酌量攤借解濟軍食並由縣製成正式收據將所借之麥重量價款以及借戶姓名詳細填明發給收執准由各借戶將所執收據先抵公債繳款俾昭信仰并隨時詳細開報

民財兩廳稽核考查藉免中蝕之弊准此辦理在公

(3) 柴草向歸地方供給應仍照舊案辦理

○省政府訓令

官印局
公報經理處

關於公

家既可舒籌糧秣之困難在商民當可得公債盈餘之利息雙方兼顧事輕易舉並議決辦法三條亟應分飭照辦除分別函令外合行抄發議決辦法三條

令仰該縣長立即遵照辦理不得稍有延誤致誤軍需而干重咎毋違切切此令

文

爲令遵事查省政府公報前因創辦伊始一切手續均須妥爲籌備暫依前河南公報之例由

該局發

行本爲一時權宜之計現在籌備業已就緒應自九月分起依照條例所定寔行辦理除印刷責任仍由

該局認真擔負外所有編輯發行收費等事均責

(1) 對於借麥手續詳明規定如下(二)出麥之戶須有相當限度(最低限度爲有地畝二頃以

上)(二)必須發給收據准抵公債繳款(三)後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局處即便遵照此令

出麥之戶必須切實考查以免中蝕

(2) 此麥代價即由撥發之公債收入限期償還

一公報印刷之責仍由官印刷局負擔每月應需

油墨裝訂等費准其核寔開報

二公報出版後之報費由省政府直接經收從前各縣所欠舊報費由該局自行清理

三本年六月二十二日公報出版至八月三十一日以前該局所供給之紙張費准其核寔開報並將已收未收報費開單送核原派各處公報數目底帳并即檢送

○省政府通令公報收回自辦 責由縣長派報收價文

爲通令事案據河南省公報經理王密提議內稱竊查職處自開辦以來因省垣紙料奇缺不得不暫依前河南公報之例由官印刷局循舊發行近查該局承辦兩月亦感紙料缺乏每月僅印發一百餘分未能按原派數目辦理長此不圖殊非所宜茲特省政

府由漢購回紙張擬趁此時機自九月分起收回自辦茲擬定辦法三條是否有當敬請公決計開一公報印刷之責仍由官印刷局負担每月應需油墨裝訂等費准其核實開報二省政府公報出版後之報費由省政府直接經收從前各縣所欠之舊公報費由該局自行清理三本年六月二十二日公報出版至八月三十一日以前該局所供給之紙張費准其核實開報併即檢送

由該局自行清理三本年六月二十二日公報出版至八月三十一日以前該局所供給之紙張費准其核實開報併即收未收報費開單送核原派各處公報數目底帳併即檢送

公報數目底帳併即檢送等情據此當經提交會議公決照辦併令飭該經理及官印刷局遵照在案查公報原爲頒布法令之工具自應廣行刊布俾衆週知官印刷局承印此項報紙未能照原定閱報機關按期派送不無缺憾亟宜速行補印寄發以免缺漏至公報原訂報費係以當時鈔洋計算現在公家收

支既已改定現金亦廳切實核減定爲每月本城一元四角外縣帶郵費一元六角俾昭平允除飭由公報經理處擴充報紙分數按期寄發外合行令仰該縣長查照分派不得藉詞拒絕所有每月報費應由該縣長負責經收於下月十日以內彙齊報解本政府公報經理處核收逾期不解即派委員守提其來往川資統由該縣負担以爲玩延者戒如新舊交替遇有前任未繳之報費應即如數交由後任限五日內呈解不准列抵以資維持而重公歟毋違切切此令

○省政府令信陽縣對於鍾靈寺產不得遽行沒收文

爲令遵事案據該縣當谷村鍾靈寺僧妙法呈稱爲抄毀刦殺捏報沒收冤難伸雪迫懇鑒憐賞提法辦以保古刹而維神僧事緣僧自幼剃髮申南當谷村

鍾靈寺爲僧恪守清規遵崇佛教毫不干外香火衣食僅賴寺產供養上傳下教數百年相沿無異迺自民國肇建以來連年派款輸捐揭借凌歛除賣產抵還外尚場外債一萬七千數百元之多核計已當未當田稟僅剩一百四十餘石按年收入不敷所出寃因去八月湖北開辟兵端共產黨沿染鐵路附近之譚河村當谷村柳林鎮等處與地方共產份子叢益之周性初蠱少武郭華菴等朋比爲惡蹂躪鄉民仇視宗教覬覦寺產無蹤可乘僞造僧鍾靈寺洋元條兩千元串通黨軍先遣隊任司令將僧師古風抓至李家寨勒令付欵而亂黨蠱益之等乘隙視僧等躲避糾同十數黨人携帶手槍至廟將神像打毀前後寮房內搜尋將地掘挖數處復又喚集多人將器具衣物抄擯一空分存素稱富有之郭華菴劉臺萬

家中復將山林竹木拏伐罄盡猶不甘心沿戶搜殺僧人僧被其警見開槍射擊急迫無路躲入隣人李姓家不敢存留開其後門逃入叢雜草木內隱藏幸未搜出始脫從此僧闡廟師徒逃避他方焉敢歸廟伊等幾未成丁小孩帶至柳林黨部喚其娘門領回斯時共產黨權勢遮天捏報湖北南政府主任鄧演達以不守清規通匪窩匪大慌批令內開呈及名單均悉鍾靈寺產業准由該委員會暫行管理一俟信陽縣政府正式成立即應移縣接收仰即知照此批等因僧處此亂景有冤無訴浮流他鄉惟命是聽幸天眼恢恢報應不爽我馮總司令駕馭豫省首制共產黨先行停止工作之中令通電所管地方實行保護各教恢復被害寺產並派員調查各案中外瞻仰恩同再造僧師徒風聞奔歸呈請縣長予以保護蒙

賞出示嚴禁並派員會同柳林警局暨廟首廟總等收回寺產該科員已將沒收田產各佃交還手續經過情形呈復在案距共黨分子周少武高益之等恐僧回廟控追抄撮器物煽惑利用柳林警局局長范鴻勛聽其警局書記郭華菴任意謊不察虛實轍蒙縣長令飭教育局派員復行沒收僧廟寺產充辦學基金乃於本月十八日乘夜至廟將僧拉至柳林警局逼令追契交佃僧一再受冤枉其情絕不甘點交因之拴送到縣管押經承審員提訊勒令還俗僧村正副紳董暨民團團總並附近民衆一百餘人不忍坐視數百年之古刹一日摧殘神僧香火衣食斷絕消滅出爲聯名簽字呈請保護在案奉旨令內開彩寺產辦學校化無用爲有用至爲正當云爾第思興辦學校固屬培養人材各學向保護有各項的

歎始行呈報立案僧尼亦係人民份子相形歧視未

免向隅況僧廟寺產寥寥無幾即使沒收充作各學
基金按學分配亦屬杯水車薪於事何濟况僧人自
幼出家老弱殘廢指佛吃穿他無能力不沐超釋遂
爲餓殍誠仁者當不忍也萬思無路除逕報國民革
命軍第二集團軍第九方面軍軍部外只得由郵代
電泣懇鉤座伏乞恩施格外賞飭法辦如虛甘坐倘
蒙掄究結草啣報臨呈不勝惶悚待命之至等情查
信教自由法所不禁而寺產爲僧人衣食所資縱屬
豐富有撥作興學之可能亦應呈由官廳商同辦理
豈可遽行沒收茲據前情合行令仰該縣澈查具報
以憑核辦切切此令

○省政府通令各縣供應差車 須防差役拉夫抓車敲詐訛

索文

案據信陽縣臨時財政委員會呈稱爲呈請改善委
員車票辦法以祛積弊而紓民困事竊查省廳因公
差委人員凡經過縣分即持車票向縣署索車縣署
雜務即持該票向公欵局索費一面派差拉夫專拉
肩挑小販以圖敲詐差役得錢縱之使去造私囊既
飽乃拉担賣柴米者將其柴米扣留勒令抬轎推車
以送委員而雜務所領公欵又扣去三分之一以飽
私囊計該夫所得不足供其旅費故人民一遇拉夫
差役如避虎狼不幸爲其所攬必賄以求免假此委
員車票一端發生種種流弊其貽害貧民擾累地方
實非淺鮮現奉明令縣署薪俸及行政經費皆實行
裁減無可挹注地方又連年兵燹室如懸罄公欵局
破產自身亦不能存存財政困難實達極點屬會

悉此艱適有過境委員持票索車之事雖經屬會詳陳實情婉詞謝絕誠恐積久相沿一遇不肖官吏又復演成索費拉夫等弊貽污廉潔政府據此合懇鑒核改善委員車票辦法規定經過縣分僅爲代僱價由省廳發給或委員自備嚴禁索要車費強拉民夫以祛積弊而紓民困等情據此查委員車票本係弊政其屢經提議未遽革除者一因委員出差經過各縣人地生疏僱車困難由縣署征發較爲便利二因需費無多係由地方公款開支實報實銷無大流弊故仍照舊辦理乃近數年來各官廳以委差爲調劑屬員及應酬親友之具紛紛各派大批委員甚至一人同時得數委令領數車票向縣署要車之外更索幾份車價以致各縣公款局窮於應付坐此虧累加以不肖吏役變本加厲演成種種積弊誠如來呈所

云當茲革命時期豈容有此弊端致累民間惟查省政府成立以來各機關均力改舊日積習不以委差爲應酬調劑之品非最關重要應行委查案件決不濫派委員則車票已無形減少且新訂委員出差旅費簡章第九項有發給車票之規定業已登報公布自未便再行更改至來呈所稱差役拉夫抓車敲詐諸弊應即責成各縣縣長嚴爲督察嚴辦以免擾害平民除通令各縣道時查察嚴懲分令各廳處局不得濫派委員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遵照嗣後如有重要應行委查案件不得濫派委員隨意發給車票如遇委員過境發給車票應即督嚴督察倘發現更役詐索情事立予嚴懲以杜弊端而紓民累并轉所屬各局處所一體知照將還辦情形呈報切切此令

○省政府訓令電政監督准省黨部咨鄭州電報局長薛仁厚摧殘黨員一案仰認眞查

辦文

案河南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開頃據鄭州市黨部籌備委員會快郵代電內開頃據鄭州市第二區黨部呈報該區黨員孫文湧高進之等在鄭州電報局充當職工多年近因介紹電報局職工入黨致遭電報局局長薛仁厚將孫文湧撤職高進之記過查看三月孫文湧面質何故撤職該局長口稱汝不應在我局內介紹黨員云云反對本黨直言不諱懇電請政府保護本黨工作人員并根據勞動條例保障職工生業各等情據此當即召集會議派員前往調查覆稱該局長薛仁厚確係有意摧殘本黨黨員藉此破壞本黨代表民衆利益之信仰等情屬實查薛仁厚接任電報局後即高壓該局職工工會不准開會日前鄭州民衆開反日出兵山東運動大會該局

長又限制該局職工不許參加逮則分別撤懲近復擢殘在該局供職之黨員種種反動行爲顯然披露當此革命嚴重時期鄭州電報局實爲革命軍重要機關若不撤職拿辦黨國前途殊多危害屬會爲鞏固黨國保障職工起見理應電呈鈞會鑒核俯予迅函省政府將該局長薛仁厚撤職拿辦孫文湧復職高進之記過取消并通令各機關一體保護供職之黨員實爲公便等情據此詳查該區黨部原呈及該市黨部調查結果電報局局長薛仁厚確有擢殘本黨黨員破壞本黨代表民衆利益之重大嫌疑茲經本會第二十二次會議議決函請貴政府查辦除指令該籌備會知照外相應函請查辦以維黨務等因准此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監督認真查辦具報以憑核奪切切此令

○省政府布告考核院考試縣長日期飭即如限報名文

爲佈告事案准豫陝甘考核院張院長嘯電開本院已組織成立奉

總司令諭着先舉行縣長考試查陝甘兩省路途遙遠交通不便有分期舉辦之必要現規定分三期考試豫爲第一期陝爲第二期甘爲第三期除現任縣長另定分期考試辦法外凡有相當資格者無論是否國民黨員皆得應考茲公布考試資格列後希速出佈告並電令所屬各縣積極進行等因准此查考試期間爲日已迫除分電復外合函佈告週知如有年齡資格與電開各條相合志願投考者仰即依限遵照報名應試勿得自誤切切此佈

計開

(一) 報考資格

(甲) 年在二十五歲以上國內外大學或專門學校本科畢業對於民治案有研究者

中華民國十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主席馮玉祥

(乙) 年在二十五歲以上富有民治之學識及經驗與大學專門畢業有同等資格由省政府選送應考者

(二) 考試科目

(甲) 黨義

(乙) 民治智識本國法令國際條約等

(丙) 專門學科

(丁) 口試

(三) 考試日期 八月二十日

(四) 考試地點 洛陽豫陝甘考核院

(五) 報名地點 開封省政府洛陽本院均設有報名處

名處

(六) 報名時間 自公布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截止

(七) 凡報名者應呈驗文憑及最近四寸半身像片

(八) 凡報名者須取得所在地各機關科長以上職員二人之保結

○省政府指令財政廳呈覆擬具公欠聯單執據及欠薪表式

文 附執據表式

聯單式樣均悉准如所擬辦理仰即遵照此令

附公欠聯單及欠薪表

此聯發給受領人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同 志 仍
須 努 力

公 欠 證
金 額

豫字第 號 年 月分

欠發薪俸

右款因革命時期省庫空虛暫行停發薪金應先發給公欠

執據俟庫款稍裕時即由財政廳照數補發特發執據存證

河南省政府

中華民國十六年 月 日

以上公欠証同樣作成聯單以一聯發給受領人一聯發給受領人機關
一聯存財政廳一聯呈繳總部一聯呈繳省政府

欠薪表

消除一切之誤解不致爲他人所利用以期

達到純粹自衛之責任也



組織

▲民政

▲法規

○河南全省民團總局條例

河南全省民團總局條例

宗旨

第一條 河南前被軍閥盤據苛徵暴斂其土壤匪式之軍隊又四出捕掠姦淫民不堪命羣起自衛以致會門林立間被左道蠱惑黨同伐異危及治安若不設法改組誠恐滋蔓難圖故此設立全省民團總局以爲誘導各屬會門歸入正軌編爲民團施以必要之訓練

事兵及夫役各若干名

第二條 民團總局設立於省垣局內設正副總局長各一及設總務訓練宣傳司法四科各科各設主任一員科員若干員全局設傳事兵及夫役各若干名

第三條 各縣民團編制可按照從前河南省政府頒布之民團暫行條例辦理如有因時制宜變通之處添設訓練人員則由省局擬定編制條例呈請核定之

第四條 本局因誘導各會門改編民團起見附設顧問處一部聘請本省聲望素著公正之紳耆爲顧問以資贊助

職責

印收發一應之事

第五條 正副總局長直屬於省政府實管理全省民團一切事宜之責

第六條 正副總局長關於清查會門及槍械改編民團等事有指揮各縣知事協助辦理

之權各縣知事亦應于改組前詳確調查縣內會門情形與槍械刀矛數目特具辦法密陳本局核定施行

第七條 凡民團槍械經本局烙蓋火印後即有保證之責任任何機關不得收沒

第八條 本局各科主任科員均承正副總局長之命令科員並受主任之指揮辦理一切事宜

第九條 總務科掌理文牘電務會計庶務監

第十條 訓練科負教育訓練之全責擬定教

育計畫考查各民團教育實施之成績並編輯教育書籍規定編制條例等事

第十一條 宣傳科掌理政治宣傳工作編纂宣傳圖書並調查民團情形及武器種類數目烙印等事

第十二條 司法科掌理各縣民團之賞罰攷

查其紀律並審問民團緝獲之匪類諸事項

教育

第十三條 本局設民團訓練處於局內正副處長以正副總局長兼任之教職員選拔局中職員品學兼優者兼充以節經費

第十四條 訓練標準指定專書編定教程

以打破迷信與固陋積習灌輸國家思想政治常識及養成軍事上普通知識之能力爲限

宣傳工作成績優越者本局酌量保獎如非團總而入處受課者卒業後本局給以名義返鄉宣傳

經費

第二十條 經常費由局按照編制從簡預算

呈請省政府核定其開支之大綱如次

第十五條 每縣選送鄉望素著公正紳士或團總年力富強二人至四人來處受課如有濫送劣紳者則由該各縣知事負責

第十六條 訓練目的必須於最短期間養成

宣傳人才故三個月爲畢業期限輪次選送

以廣造就藉資宣傳期收改編會門爲民團

第十七條 各縣民團教育計畫由局斟酌實際情形擬定之

第十八條 來學各員伙食筆墨課本教科概

由本局籌備發給其被服等項自備

第十九條 毕業後仍回原縣民團服務從事

待遇

(2) 職員兵夫伙食制服等類由公家發給
(3) 一切辦公費用竭力節儉萬不得已之用款則實報實銷

附則

第二十一條 本條例若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二十二條 本條例自令到之日起施行

河南全省民團總局暫編制表

官 階	別	名	額	薪	公	說
正	局長					
副	局長	一				
主	任科員	四				
一等	科員	八				
二等	科員	一〇				
三等	科員	八				
辦事員					科	
司事					一	
錄事					員	
司書						
一二						

傳事兵

伙夫

馬夫

附記二傳事兵伙夫馬夫由局長酌量補設呈報備案

○河南取締婦女放足辦法

一所定科員辦事員司事錄事司書等員由局長按各科事之繁簡分配之

一 取締婦女纏足以三個月爲勸導期三個月爲解放期三個月爲檢查期分期進行勿縱勿擾

可責成各地方教員學生遇假期日組織天足演講隊並可提出「男學生不與纏足女子結婚」之最要口號

二 在勸導期間責成各縣縣長會同各_市黨部及各法團各男女學校組織天足會各鄉村組織

四 凡十五歲以下之幼女如已纏足須即解放未纏足者不得再纏

五 天足分會設法剝切勸導但黨部未正式成立者由各法團組織勸導

六 三十六歲以上三十歲以下之纏足婦女於勸導期滿限三個月一律解放

三 勸導方法除由天足會派男女專員勸導外更

期

間仍不放者罰洋二元再不悟者杖責

七 經過勸導期間及解放期間後各縣縣長會同

天足會及天足分會派女檢查員協同本村村長或本街街長施行嚴密之檢查

八 如已逾以上各限期仍有故意違抗者得由各

縣縣長分別罰金或處分之其罰金交天足會或天足分會辦理有益婦女之事項

九 前條罰金依照下列情形辦理

1 十五歲以下之幼女如至勸導期滿不放者罰洋一元展限一月仍不放者罰洋二元再不悟者得將其家長予以相當之處

分

2 十六歲以上至三十歲以下之繩足婦女於勸導期滿後限三個月以內解放如過

期不放者經檢查後罰洋一元如逾檢查

十三 以上辦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項處分其家長或本人

3 如係該婦女之翁姑或夫婿無理壓迫而禁止其放足者除罰金外並嚴重處分其翁姑或夫婿

十 凡勸導放足人員祇負勸導責任不得稍涉驅

擾滋生事端違者由各縣縣長查明分別依法處分之

十一 各縣縣長對於勸導放足如奉行不力經查

明確實者即由民政廳予以相當懲戒但或操之過激發生事故雖辦理著有成績亦不得以成績論

○檢查郵電條例

第一條 本條例於革命進行時期為預防反動派

之宣傳活動及洩漏軍事秘密起見對於往來郵

件電報一律實施檢查

第二條 檢查人員由本省政府及所在地最高軍

事機關指派充任其人數臨時酌定之

第三條 檢查員檢查郵電時須蓋該機關之查驗

戳記於電紙及郵件封面上以爲驗訖之標記

第四條 郵局及電局往來郵電必須經檢查員查

驗蓋戳始得拍發或發行

第五條 檢查員檢查郵電如認爲有第一條情形

時應隨時扣留呈由本管長官核辦

第六條 凡本省政府各機關暨本部各軍一切因

公文電經檢查確實後交局即發但遇特別情形

及認爲有疑義時仍適用前條之規定

第七條 檢查員對於檢查郵電應嚴守秘密如洩
漏者即以洩漏秘密議處郵局與電局洩漏者亦

同

第八條 檢查員對於郵電務須細心查閱如有疎

忽經他處查覺者即按其蓋戳機關查明姓名予

以相當之處分

第九條 凡往來郵電未經檢查員查驗蓋戳由局

擅自拍發或發行者經檢查員查覺報由本管長

官與該局承辦人以相當之處分

第十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政令

○省政府訓令民政廳黃河渡

口事宜改歸該廳管理文

爲令遠事案據河南財政廳長薛篤弼呈請革除黃河渡口積弊並擬請收歸民政廳管理請鑒核施行計抄呈渡口收入表一紙公欵收入支出表二紙等情前來當即提交政務會議茲經議決准予照辦除指令財政廳知照外合行檢同原呈及附表三紙令仰該廳查照迅速選派妥員前往接收管理並即轉飭還照財政廳所擬革除積弊辦法切實整頓以利民行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省政府訓令民政廳以沁陽清化鎮改爲博愛縣治飭即督飭劃定界址文

爲令遠事案奉總司令部民字第二十號訓令開爲令行事據師長吉鴻昌呈稱河北沁陽縣屬之清化鎮面積遼闊地方富庶擬請改爲縣治以堅人民信

仰等情查該鎮地處衝要商務繁盛地方富庶自不待言如再面積遼闊實有設置縣治之必要查核該師長呈稱各節應即准如所請改鎮爲縣以資治理即以清化鎮爲縣治並定名爲博愛縣惟設治之初關於疆域之大小界址之劃分必須詳細實地查勘方足以臻安善爲此令仰該省政府遵照迅即委派縣長前往治理並飭令會同沁陽縣長暨邊近各縣詳細查勘劃定界址繪圖呈候核定仍將邊辦情形具報查核是爲至要切切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並將邊辦情形具報以憑核轉母延切切此令

○省政府訓令民政廳對于平等自由兩縣界址飭即轉令關係各縣妥慎辦理文

爲令遵事案奉國民聯軍總司令部訓令民字第十五號內開爲令行事前以洛陽南部地方遼闊鞭長

莫及爲便於治理起見特就該縣縣境及鄰近諸縣

各劃出一部分增設平等自由二縣並製定疆域界

圖令行該省政府遵照辦理在案茲查平等縣治辛

店地方距洛陽縣城較近且居民較少揆之設治初

實尚有未盡妥善之處更查嵩縣轄境辛營地方地

位適中戶口繁盛以之爲平等縣治較爲適宜除將

前圖酌爲改正另製新圖令發平等縣縣長遵照並

分行外合亟連同改定略圖一紙令仰該省政府遵

照前令各節分別轉飭關係各縣按照改定新圖安

慎辦理呈候核奪附發改定平等自由兩縣疆域圖

一紙等因奉此查平等縣設治伊始關係重要奉令

諭因合行檢同改訂新圖令仰該廳查照轉飭關係

又復躬自下鄉勸諭民衆令其交出辦理得法足見

各縣妥慎辦理專將辦理情形具報以憑轉呈是爲
至要切切此令

○省政府通令獎勵信陽縣長 邵鴻基留心查阻魏軍收買

大炮文

爲令知事案奉總司令部民字第二十一號訓令開

據彙代河南民政廳長薛篤弼箇電稱今春魏軍襲

踞信陽與民衆衝突經民衆奪獲該軍大砲六門現

該軍復駐信陽以重金收買並以槍換砲該縣縣長

邵鴻基暗中阻止一面密報鹿總司令請示一面勦

諭民衆交出復親身下鄉與民衆接洽該縣民衆意

思均願聽總座命令等情查軍用槍砲關係極爲重

要該縣長邵鴻基對於魏軍收買大砲能留心查阻

又復躬自下鄉勸諭民衆令其交出辦理得法足見

平日作事認真識大體明大義殊堪嘉尚着即傳令嘉獎以昭激勸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省政府轉飭各縣縣長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並呈報外合行令仰該縣應即便知照案冊並令行該縣長仰照此

○省政府通令奉總部電

紅槍等會一律改編民團文
案奉總司令部諭電開河南全省業經底定所有從前各縣組織之紅槍白槍黃沙天門會等應一律改組編爲民間成立民衆正式自衛團體實行保護自己業經嚴令遵照辦理在案乃查有桀黠分子鼓惑會衆爭權奪利日相仇殺如彰德磁州一帶天門紅槍械門聚日房屋悉爲灰燼人日殺傷不計其數其不逞之徒甚至抗糧截捐自稱名號勾結暴軍殘

逆反抗政令如此舉動乃殘敗軍閥之爪牙革命之叛徒義所不容罪在當誅爲此通令知照凡天門紅槍白槍各會等等如違照前令改組民團安分守己保護鄉里者一律加以指導保護若不受官吏誥職藐視革命政令動輒舉出範圍准駐在各軍隨時報告分別情節一律嚴辦萬勿姑息詎云莠草不除嘉禾不生安良必先除暴惡即本照此旨努力辦理爲要等因查紅槍各會組織伊始係一般良善民衆自衛身家嗣因入會分子複雜良莠不齊奸人乘機搆亂以致演成抗糧截款種種越軌行動殊非意料所及現在豫周威震自應一律改編民團以備自衛之本旨除通令並佈告外合行令仰該縣應即便知照冊並令行該縣長仰照此

○省政府通令奉總部令任命

王玉堂爲河洛道區行政長文

案奉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國軍總司令部軍字第二零一六號訓令內開為令行事茲任命王玉堂爲河南省河洛道區行政長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令仰該 即便知照此令

○省政府訓令民政廳 警務處會商民團軍擬將商邱保安警察改爲民團一案文

爲令速事案據河南民團軍副司令韓多峯呈稱呈爲呈請事案奉總司令馮文電開茲任命趙守鉅爲河南民團軍總司令韓多峯爲副司令兼豫東民團軍軍長駐歸德特令遵照等因奉此峯速即於是日就職任事俟趙總司令接事後峯即前往歸德籌辦

民團事宜惟查商邱縣原有保安警察隊鄉區警察

共約人數三百餘名槍三百餘支純係地方民衆自衛團體因無人整頓廢弛過甚弊端叢生亦應遵章改編爲民團以補勦匪自衛之用惟以該隊向隸屬於警務處可否改編之處理合呈請恭懇鑑核指令逕行等情據此當即提交會議茲經議決此案應交民政廳與警務處會商具覆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即便查照辦理具實呈報以繹轉飭切切此令

○馮總司令布告紅槍等會一律改爲民團實行自衛文

紅槍會天門會等等各會，在當初創立，只求人民自衛，本是好意，後來會越擴越大，人越來越多，品類不齊，奸盜全有，於是這些會越過越壞。

現在在會的人，有的是好百姓，有的是地痞

，流氓、土棍、賭痞，賣白丸的，以及又雞摸狗之流，都參雜在內，因此便有意爲壞！從前很顧面子的，現在就顧不着了，拿人的東西，摸人的銀錢，攔路劫財的事，便層見疊出，竟成了人民之患，地方之害。

又加上些劣紳，有心眼，多心竅的參加在內，使心眼，出主意，操縱利用，自己好當老大，作首領又加上些在奉軍裏的河南人！當過旅長，團長，營長等等軍官，打了敗仗的，當不成軍官，便回到本鄉本土，藉聯結紅槍會的名義，在奉軍領錢化，八千，六千，四千元不等，有一個姓李的，他就使了奉軍的洋錢二千元，他們使了錢，就拿着紅槍會送命，又有一般

軍閥餘孽從中勾搭，造謠言，生是非，今日說

紅槍會要收兵的槍，兵不給，這便打起來！

革命軍不利於人民，明日說與奉軍接好了頭，免糧三年，給會友每人一枚館，瞎扯瞎說，一點影子沒有，奉軍若是免糧，爲甚麼在河北住了多久不曾免呢？若說給槍，奉軍是常收紅槍會的館，那裏還說得上給館呢？革命軍保民愛民幫助人民，駐紮的地方，替人民修橋，修路，幫忙收穫，陝西甘肅豫西的人民，都歡喜革命軍，那裏有不利於人民的事呢？偏偏這些在會的人，無識無知，受他們的欺瞞，聽他們的瞎話，真個就想歸附奉軍，不計利害，對於我們的軍隊，大聲喊叫兵士繳館，兵又沒有惹着老百姓，又沒有害着老百姓，忽然要收他的館，這真是胡來。

這是紅槍會惹出來的，不能怪到軍隊，地方上的老百姓不盡是在會，總尚有公正之人。聽說對於紅槍會胡作亂爲，也不以爲然，並且恨之刺骨，就是在會的人，也還有些是好百姓，究竟

經過細想想，胡作亂爲，如何會有好事，趕緊大家勸勸，未入會的，不要入會，已入會的，不要受人的騙，上人的當，只要安分，不胡作，將紅槍會改編爲民團，槍可以保存，必不提，取，至於鬧的打起來，也只是打的惡劣分子，其禍也及不到好百姓，這些好百姓不要驚惶，不要受人鼓惑只好好的安居就是。

還聽說有一段怪事，說林縣鬧甚麼老壇，在那裏假充皇帝，起了國號，有一道命令，令各處的紅槍會！遇着軍隊就打，不管是甚麼軍隊

都拒絕入境，紅槍會受這個欺騙的只怕不少，這是背叛民國，對於民國造反，大逆不道！以性命當兒戲，不知死所的事，如何幹得呀！紅槍會千萬不要受這種愚弄！

這些紅槍會天門會等的會，仍望有些地方上的公正人出來勸導，叫他們不要入在迷途不出，只要不與軍隊衝突，好好改編作民團，便大家相安，而且可以自衛，維持當初的本意，便是地方之幸，人民之福，

總司令印

中華民國十六年八月日

總司令馮玉祥

○省政府訓令民團軍總司令
部奉總部令任命趙守鉅等

爲民團軍總副司令文

案奉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部文電茲任命趙守鉉爲河南京晉民團軍總司令韓多峯爲民團軍副司令兼豫東民團軍長住歸德騎五師師長一缺着即裁撤所轄官兵着撥歸席液池師特令遵照等因除呈復外合行令仰諭

總司令即便遵照辦理此令

○省政府訓令放足處薛處長 趕速組織成立具報文

案奉總司令部號電開查女子纏足其習既深其害至烈豫陝甘三省纏足之習較別省爲尤甚此害不除則救國救民皆不足與言惟查辦理各事均設有專管機關職司其事惟放足之事則尙未設立機關以負專責所以辦理不力其害難除茲於三省政府之內各設一放足處專辦女子放足事宜用演講文

字圖畫各種宣傳遍佈於大街小巷各科客卿使家

喻戶曉各盡力於放足之事然擬定出具體辦法務除此害而後已即以薛萬強兼任河南省政府放足

處處長以鄧長耀兼任陝西省政府放足處處長以楊慕時兼任甘肅省政府放足處處長希速組織成

立積極進行並希速覓安人俾專責成各處長准參

加省政府會議以示隆重辦理情形望早日具報查考爲要此令等因奉此除電復並委任外合行令仰

該廳長即便遵照任事組織辦理爲要此令

○省政府訓令民團總局奉令

按全省分四區各編一軍並任命總副司令及軍長文

案奉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部軍字第二零零六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查河南民團組織不

良份于複雜亟應統籌辦理加以訓練俾成爲純粹民衆之武力以達到真正自衛之責任茲任命趙守鉉爲河南全省民團軍總司令韓多峰爲副總司令於豫西河北豫東豫南各編一軍以豫西爲第一軍河北爲第二軍豫東爲第三軍豫南爲第四軍任命韓占元爲第一軍軍長李文田爲第二軍軍長韓多鑾爲第三軍軍長除分令外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

此合行令仰該局即便遵照此令

○省政府訓令民團軍總司令 前據選定覺學爲設立訓練處飭查並無餘房文

前據呈請選定縣覺學爲設立訓練處地址各節當

經派員會同開封縣往查並指令知照在案茲據該印委會呈稱查得該覺學係巡警教練所佔用計有

講堂五大間學書住室二十間職員室十二間存儲室五間僕役住房五間廚房茶爐共八間現在並未開課講堂及學醫住室均有馬軍長鴻達砲隊佔用院牆頗有倒塌門窗亦有殘缺除軍醫兩部佔用外並無餘房可資分配等情前來除指令外合行令仰該總司令即便遵照另覓適當地點以利進行仍具報備查此令

○民政廳訓令

河北區行政長
沁陽縣縣長

據奎顧

問等呈報調和回漢結果擬定條規十條飭即永遠遵守

文

案查沁陽縣回漢兩教人民互起爭鬭一案前據該

縣長電請派隊彈壓等情到廳當經委派本廳奎顧

問印鑿許委員慶星馳往沁陽縣會同該縣長查明
起釁緣結安處了結昨據該縣長電呈會同吉師長
及該行政長彈壓調處業已了結各情形復經指令
妥籌善後俾兩教得以永久相安各在案茲據奎顧
問許委員會呈稱查此案已由吉師長彈壓解決並
會同柴道尹蘇縣長安爲開導將大新庄改爲中山
庄松山社改爲中山社漢回合立中山學校訂立村
約以俾永久和平人民極爲感戴吉師長柴道尹已
經回衛顧問等邊電招集各村人民兩次開會將政
府德意宣布並爲長辭演說漢回人民無不感激零
涕該處人民具稟邀求妥爲定立條約俾兩方共同
遵守以期永久和睦庶軍隊開拔不致發生任何事
故當由顧問等商同蘇縣長就其素易起釁情形及

現應進行事項擬定十條作爲永遠遵守條規當衆
宣佈人民無不樂從業由顧問刷印廣佈現在兩方
已經和洽往來如初顧問等正在積極爲之聯絡感
情惟當時在逃人中兩方均有素不安分之徒應由
各該軍政長官妥爲防範嚴行查緝能將不良份子
剷除則各該村不但素怨盡捐將來自治發達未
可量並附呈擬定溝化許良中山村即大新庄及附
近各村協議永遠遵守條規十條等情據此查所擬
各條兩教人民果能切實遵守自可永久相安除指
令外合行抄發原擬條規令仰該行政長即便魯新縣長即
長轉諭兩教人民切實遵守毋任稍有違越自貽伊
戚一面並將兩方在逃素不安分之徒查緝務獲依
法究辦以清禍源是爲至要此令

附條規

清化許良中山村即大新庄及附近各村協議永

遠遵守條規

一五族共和爲中華民國立國大綱現在實行三民主義對於民族尤當注重一視同仁不能歧視漢

回意見務須破除

一許良並改中山村之大新莊及附近漢回居民不分軒輊合立中山學校以期知識灌輸教育普及

融化意見聯絡感情

一選擇漢回學界純潔分子合力組織講演團宣傳

三民主義及新學知識以開民智凡召集人民集

合場所由漢回各村長大戶負責

一風俗習慣各宜改良至於信教自由爲國家公認

不准倚勢要挾强行干涉

一成立民團純爲自衛各宜遵守規則不得越過範

圍如有執外行動及一切不法行爲除將鬧事人

懲辦外該團首領一同治罪

一聚衆私鬪不但犯法實爲頑民此等惡習革除務盡如有不平情事悉聽官廳理處不服儘可上訴

政府必爲作主不使含冤負屈

一每逢天旱截水澆田成規俱在各宜遵守偷有偷

挑渾渠或仗勢強先澆溉者地畝充公地主科罰

一聚斂錢財帮訟買凶傷天害理莫此爲甚犯法之

徒罪應自當不准斂錢帮訟賄買頂兇惡習不改

一律同坐

一回民牛羊不准侵入漢人地內牧放損害田苗違

則送縣從嚴懲辦漢人有犯一律治罪

一竹竿園爲土產大宗近有匪徒恃強偷竊損失既

大覺端易生亟宜設法防範一經拿獲送縣嚴懲

以絕盜風

每年抽捐確數若干據實呈報以憑核奪毋稍違規

切切此令

○民政廳委任席文淵接收黃河渡口文

查黃河柳圓黑崗陳羅各渡口均為黃河過渡要道

在前清時曾由官府捐廉創造官船十數隻原為支

應文武差使便利行商旅客起見用至日久矣迨後改歸開封縣委員接管抽收各項附捐以致肆意勒索弊竇叢生並將原有官船損失淨盡若不設法整頓殊屬不成事體現奉省政府據財政廳具呈議決黃河渡口事宜收歸本廳管理等因奉此亟應委員接管以專責成除令開封縣查照移交並令警察廳對於各渡口籌設水上警察隨時保護盤查監視外令委該員仰即遵照前日前往接收妥為籌辦一俟管理職權辦法擬就再行令發並先行調查

照辦文

○民政廳訓令河務局提議增設堤柳管理處一案經議決

案查前據該局呈稱擬將局內總務技術會計三科之外增設堤柳管理處一處專司沿岸柳株培植保護調查報告及關於柳政上一切應興應革事宜以專責成請示遵等情當即檢同原呈章則提交省政府會議去後茲奉指令內開據提議河務局長張祥鶴呈擬於該局內增設堤柳管理處一案茲經議決准予照辦仰即轉飭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奉此令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具報查考併將簡章辦事細則另繕一份呈送備案毋違切切此令

○民政廳訓令中山公園籌備

射血鋒等反動印刷品文

主任擬在公園西北兩面植樹並于滿城開闢苗圃一案茲經政務會議議決應由建設廳商酌辦理文

案奉省政府指令第六一二三號內開據本廳提議據中山公園籌備主任郭厚菴呈擬在公園西北兩面植樹並於滿城一帶開闢苗圃一案茲經議決該項空地均已撥給建設廳應用在案仰該廳即便指令該主任郭厚菴先與建設廳接洽擬定辦法後再行呈請核辦可也此令等因奉此令行令仰該主任即便遵照此令

○民政廳訓令警察廳取締掃

○民政廳訓令商城等縣奉

部令此次招集士紳講話各該縣竟未派送着各記大過

一次文

爲令知事案奉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部法字第四十八號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本總司令此

次招集各縣士紳講話原以使政府民衆日益融洽

並使之明瞭我軍努力國民革命之主義從事實傳

藉以啟發民智關係至爲重要當經電令各該縣於

八月一日前選派士紳到部聽講在案現已講話竣

事各縣士紳已皆分遣回籍惟查商城羅山商水固

始確山蘭封太康光山遂平鹿邑潢川臨汝汝南方

城永城林縣魯山虞城武安睢縣寶豐考城信陽南

陽項城南召沂源沂川鎮平泌陽桐柏涉縣新野淮

濱恩縣鄧縣臨潁舞陽等縣竟未派送士紳前來似

此玩視公令毫無可辭着將各該縣縣長記大過一次以昭懲戒仰即轉行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降呈復並分行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即便知照此令

○民政廳指令洛寧縣呈爲設法弭匪尊重人道具書請願

請採擇文

呈悉所擬禁止人民價買女票留爲妻妾並請轉飭各縣一律試辦等情自係爲斷絕售票之路消弭架

拉快票之風用意甚善然快票出售必係勒贖無望

若不能肅清匪患制止拉票而徒禁其出路豈非被

拉未贖之女票將終身淪於匪域以此弭盜殊屬片

面之觀察又擬定買女票爲妻妾者與匪同罪是不能禁匪夥自留女票爲妻妾而禁其俾託良家以自

存尤屬不合所請着不進行此令

▲軍政

△法規

○開封臨時軍政執法處組織

法

第一章 職掌

第一條 本處在

省政府監督指揮之下擔任維持開封省城及

四郊治安

第二條 本處處理事項如左

一軍事犯

二涉及軍事範圍之一切民事刑事案件

第二章 裁判

第三條 本處判處死刑者呈請

省政府核示辦理但有緊急情形不在此限惟

第六條 審理股設主任一人一二三等執法若干

定副處長一人代行職務

第五條 本處設審理稽查文牘會計四股分擔本處職務

須於辦結後隨時錄具全案呈報省政府查核
備案

第三章 組織

第四條 本處設處長一人承

省政府之指揮命令領導全處職員辦理本處

一切職務設副處長一人或二人協助處長辦理本處事務如遇處長有事離處時由處長指

第七條 稽查股設主任一人一二三等稽查若干

人承處長之命令指揮辦理本處稽查事務

第八條 文牘股設主任一人書記錄事若干人辦理本處公文書札及掌管卷宗等事

第九條 會計股設主任一人會計員辦事員若干人掌管本處錢項出納購置及一切內務雜務

第十條 本處設傳令目傳令兵傳事兵伙夫若干人專司本處傳達事務及廚務

○馮總司令獎勵有功令

冒險立功奮鬥陷陣破敵奸計完我金甌頒異數以獎殊勳誠尤當而無愧色據查第五軍第六師十七守若干人管理本處未決審押人犯及待質候審各犯

第十二條 各股所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三條 本處設執法隊六十人或八十人由各

軍隊調用辦理本處逮捕人犯及守衛查街等

深入賊巢掃除黃河鐵橋地雷保全南北交通樞軸忠誠勇敢智勇堪嘉勳在黨國宜膺懋賞劉本智王忠南並着給予革命獎章用資激勸此令

第十四條 本處組織法如有未盡善事宜得隨時呈請

第十五條 本組織法自呈奉核准之日起施行

▲政令

省政府變更或改正之

事

第四章 附則

○馮總司令獎勵宣勞黨國努 力革命各人員令一

努力革命黨國宣勞凡有殊勳宜膺懋賞溯自去歲
義旗誓師以來於茲一載險阻迭更艱難共濟革命
勢力日益發揚黨國前途實深利賴河南剿匪總司
令張之江東路軍總司令鹿鍾麟總指揮岳維峻方
振武劉鐵華劉都芬宋哲元石敬亭孫良誠孫連仲
韓復榘副總指揮鄧寶珊張聯陞吳新田岳秀閻
得勝秦德純鄆金聲護軍使馬麒魯西勤匪總司令
趙殿起營長李得倉連長姬慶功高振山排長郝忠
義閻登科廳長薛篤弼過之翰鄧長耀總參謀長劉
驥副總參謀長曹浩森秘書長何其輩參謀長李興
中總稽查沙明遠總監孫維棟參謀處長周璣生軍
需處長張鴻烈行政長林競廳長嚴莊縣長徐維烈
元李文田副軍長秦建城宋式顏師長段其樹張興
永昌梁壽愷馬鴻達李雲龍田玉潔衛定一呂秀文
何其慎鄭大章石友三門致中劉汝明張維璽韓占

科王金韜王鴻恩姜宏模何毓斌馮欽哉綸天相姪
滙伯耿升高峻党毓琨馬永昌王錦葵常好仁鮑汝
剛張兆豐馬騰蛟吉鴻昌梁冠英馬鴻賓張自忠馮
治安韓德元張凌雲徐以智錢凌閣陳毓耀周永勝
許長林高樹助曹福林席液池趙廷選趙席聘程心
明倪玉聲田春芳戴培宇安樹德田金凱張萬慶劉
鳳岐谷良民丁漢民譚炳衡旅長鄒佩環馬玉田郭
震傑張印湘團長劉自珍車有德團附王篤恭隊長
趙殿起營長李得倉連長姬慶功高振山排長郝忠
義閻登科廳長薛篤弼過之翰鄧長耀總參謀長劉
驥副總參謀長曹浩森秘書長何其輩參謀長李興
中總稽查沙明遠總監孫維棟參謀處長周璣生軍
需處長張鴻烈行政長林競廳長嚴莊縣長徐維烈
元李文田副軍長秦建城宋式顏師長段其樹張興
永昌梁壽愷馬鴻達李雲龍田玉潔衛定一呂秀文
何其慎鄭大章石友三門致中劉汝明張維璽韓占
等或疆場效命奏克敵之功或撫緝地方繫苟桑之

固或運籌帷幄參贊戎機或籌措餉糈刷新民治卓
著勳勳應平彰獎張之江鹿鍾麟岳維峻方振武劉
鎮華劉郁芬宋哲元石敬亭孫良誠孫連仲韓復榘
鄧寶珊張聯陞吳新田井岳秀闔得勝秦德純鄭金
聲馬麒麟陳以榮趙守鉉韓冬峯楊庭阮玄武徐壽椿
馬文德任應岐龐炳勳徐永昌梁壽懷馬鴻達李雲
龍田玉潔衛定一呂秀文何其楨鄭大章石友三門
致中劉汝明張維臺韓占元李文田秦建斌宋式顏
段其樹張興科王金韜王鴻恩姜宏樸何毓斌馮欽
哉侯天相姬匯伯耿莊高峻党毓琨馬永昌王玉來
常好仁鮑汝剛張兆豐馬膽蛟吉鴻昌梁冠英馬鴻
賓張自忠湯治安韓德元張凌雲徐以智佟凌閣陳
毓耀周永勝許長林高樹勤曹福林席液池趙廷選
趙席聘程心明倪玉聲田春芳戴靖宇安樹德田金

凱張萬慶劉鳳岐谷良民丁漢民譚炳衡鄒佩環馬
玉田郭震傑張印湘劉自珍車有德王篤恭趙殿忠
李得倉姬慶功高振山郝忠義閻登科薛篤弼過之
翰鄧長耀劉驥曹浩森何其榮李興中沙明遠孫維
棟周瑞生張鴻烈林競嚴莊徐維烈等著功給予革
命獎章以示黨國嘉獎貿勞之至意此令

○馮總司令獎勵宣勞黨國努力革命各人員令二

踴躍用兵縱橫摧敵凡屬効命於黨國允宜懋賞之
獎彰溯自義旗誓師于今匝歲馳驅轉戰勦勞足多
革命前途良深是賴長李甘志徐福勝馬金良支
應遴王錫瑤參謀長田紹秋胡長湯博聲營長胡光
武副官李朝豫正兵劉占海副兵蕭長祿汪元來號
兵張進德委員段詔九縣長劉昭漢單壯觀均著記

大功一次旅長李松崑團長朱振山吳金堂萬金標

國鈞全澄主任方灝洲着均傳令嘉獎以示黨國論

曹金聲梁芳起營長王心道馬良義劉永鑑劉連陞

功行賞之至意此令

李仲斌曹明道營副何學仁李松軒副官長蘇廷琥

○馮總司令電致中央陳明河 南各軍應除積弊五端文

清淮李良賀軍械主任李秀生軍需主任盧光鈞班

南京中央執行委員會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諸同

長王俊亭張敬垣正目李兆祥劉明掌正兵劉日臣

志均鑒河南全省遭兵亂久軍隊複雜百姓凋蔽玉

嚴肇徵秘書長胡平甫秘書鄧樹屏戈守遠主任趙

祥承乏省政府主席不得不揭其弊端所在考其原

亦雲谷成俊譯電員范好智縣長陳信紀澤牛局長

因與諸同志共定取舍之途而謀所以整理而拯救

楊山唐著均記功一次營長李敬明馬孝成馬永貴

之者令河南各軍之積弊有五一對于命令不甚

參謀長曹學勤營副宋國鈞連長岳文秀喇知俊胡

重視夫軍隊者須服從唯一之思想然後可以如身

德三丁世選軍械主任王蔭侯副官王朝清軍法官

之使臂臂之使指若不聽從命令則一團散沙何能

邱濤排長高得元馬建高邢士貴楊培興班長張東

應戰揆厥原因由于各軍成軍歷史不同其歷任爲

山緣事徐茂林正目孫朝獻正兵孫行三縣長傅正

之長官者調遣使用不爲民衆謀利益專爲個人作

舞蒲海帆安翟辰王卓如白中雄田紹曾邵鴻基李

爪牙而爭其私有之權利拒之則迫於威力從之則

陷于非義遂不得不別籌應付之計因循敷衍惟事延宕積習既久相沿成風革此之道惟在爲長官者使用軍隊一本于義各將領力圖振作去其因循延宕之習慣見義即爲聞命即行則一變而爲節制之師矣二曰怕打大仗不肯犧牲夫戰鬥者犧牲之小當有赴湯蹈火舍生取義之決心然後可勝敵若不肯犧牲則人人畏難趨巧焉能拚命乎取乎其故由于時局不常此起彼仆自顧力微欲求存在遂不得不各方接洽以爲自全之計革此之道惟在守定主義認明長官凡長官能實行主義爲民衆謀利益者不苟歷任長官功罪不分賞罰不明肯犧牲者少戰由千歷任長官功罪不分賞罰不明肯犧牲者少戰後其人員軍實鮮有補充實力即日以減削其畏難趨巧者多遇難惟後爭利輒先其實力反得擴張爲之長官者非但不得明其功罪而罰賞之僅以實力之大小定其待遇之厚薄遂至趨利避難相習成風革此之道惟在爲長官者賞罰分明功罪判別昭如白舉伸畏難者必有懲儆而犧牲者必有酬報爲將

領者應深明大義獻身黨國爲部曲倡則風氣自可丕變三曰心無所定依歸無常身統一旅之衆代表四出對甲方則曰與甲方合作對乙方則曰與乙方合作惟接濟彈欵之是求迄無一定之宗旨其故由于時局不常此起彼仆自顧力微欲求存在遂不得不各方接洽以爲自全之計革此之道惟在守定主義認明長官凡長官能實行主義爲民衆謀利益者不苟歷任長官功罪不分賞罰不明肯犧牲者少戰即當一心從其指導不可徘徊道途以致反覆貽譏若長官所行有與主義不合便當明揭其非以爲匡正不可貌從心違致牛隔閡四曰軍紀不嚴擾害百姓其故由於各軍亟於擴張份子複雜有兵無食給養困難革此之道惟在禁收土匪節減兵額要少要好留精去冗約束既加此弊自絕五曰割據地方以自供給其故由于歷來政令不常無一定常員統核

之責各軍遂在所駐地方放官收稅以自供給一時

馮玉祥元

爲環境牽掣出於權宜則可若政令既統一有一定之綜系便當恢復常度接濟供給必依正當之手續

不可習于故常而自違于政令也以上五端皆所以

痛陳積弊明其緣由而與諸同志共定其取舍之道者况當國民革命軍事時期其擔當革命軍事之全

責即在吾輩革命軍人革命軍人之要素惟在有紀

律肯犧牲始終一致不怕死不愛錢忍苦耐勞明白主義處處愛民便民五項積弊正與相反自必與諸

同志共同努力祛除之務求淨盡若玉祥有不能與

諸同志相守以義者則求諸同志隨時指正以矯其

失敢不拜嘉亦求諸同志矢下決心力挽頽風以正

義相勗勉謀革命軍事之進展出河南民衆于水火

是所日夜企求于諸同志者也心切言直諸祈諫察

條列於次

○馮總司令通令兵民互有關

係應幫助民間各事數條文

照得民衆爲黨國根基必須解除民衆痛苦黨國根

某方爲鞏固軍事勝利方有價值况民納稅以養兵

兵盡力保民兵民互相關係至爲親切我軍人俱來

自田間深知民衆痛苦一切利益均應歸之民衆本

總司令自治軍以來無日無時不以愛民二字記在

心頭一言一動無不以愛民二字爲歸宿各官兵習

見常聞互相勵勉者非一日矣故我軍經過地方其

人民敬愛良非偶然惟愛民二字不僅口頭常說心

中常記而已必須在事實上竭力踐行務使民衆得

其實惠則愛民二字是爲不虛茲將目前所應辦者

(甲) 積極方面幫助民衆事項

一 各地方苦於匪患我同胞日在水深火熱之

中凡本軍所到地方必須竭力剿匪務使萑苻胥靖民衆得以安居樂業不致民衆轉徙無常百業停頓是爲最要急務我軍人唯一職責亦即在此

二 當農間收穫之時民衆忙苦當我軍所在地方無論官佐兵夫均須親至田間幫助人民收拾農作物不論帮助半月或帮助一日對於人民均有裨益

三 農間驟馬異常缺乏須用軍中驟馬代爲駛載穀產幫助耕種但必須裹糧前往無論人食馬喂概須自備不可用人民一物不可吃人民一頓飯不可受人民一盒點心以免助

民者反成擾民尤不可居功使人民餽送旗拿匾額

四

凡駐軍地方附近無論城市野外(一)道路(二)橋梁(三)溝渠等等如有破壞必須幫助修理如須建設必須幫助辦理務儘能力爲之不得因循不辦庶利交通而便民衆

五 對於駐軍附近之人民宜本親愛謙恭敬老慈幼哀廢疾重平等之精神以優遇人民對於婦女纏足之害天足之利尤須認真宣傳而於本黨主義本軍目的國內外大勢亦須隨時宣傳以收喚起民衆之效

六 對於駐軍地方之黨部農會工會婦女協會以及真正人民自衛團體必須切實聯絡成爲一體凡能幫助其進行之事項均應幫助

辦理不可忽視如能多開民軍聯歡大會尤

四 民間牲畜爲第二生座物非至萬不得已時

好

不准借用其能不用者應即放還並須給與

(乙) 消極方面不擾民事項

一 軍中之糧食柴炭草料各種給養均取之於

五 無論行軍作戰之時必須竭力避免踐踏禾

民各官佐兵夫須知一粒粟一塊炭一根草
都是人民血汗必須十分撙節不准糟蹋不
准妄費各上級主官尤須切實查考認真辦
理蓋愛惜物力即真正愛民之道萬勿忽

苗及一切農作物如有故意違犯者應即懲辦並須
賠償總之凡有益於民衆者必須竭力幫助辦理凡
使民衆感受痛苦或不良影響者必須竭力避免竭
力減少必如此實心實地愛民方能得民衆之同情

視

二 人民廬舍學校房屋必須盡力保護我軍無
論到何地方非萬不得已不得佔住其能不

目的在此黨國之根基在此軍隊性命根本亦在此
凡我軍各級官佐兵夫務將上列各條督率辦理切

佔住者應即騰出以免妨害民衆

實踐行俾兵民相親相愛革命前途實利賴之爲此

三 往來運輸各種物品必須各部隊親派官兵

通令其各自勉切要切盼此令「各官兵對於此令

操作不得拉夫

如有能背誦者定有重獎」

中華民國十六年九月一日

總司令印

總司令馮玉祥

○馮總司令佈告對于斬雲鶚所部官兵眷屬應予保護辦法四條文

○馮總司令通電免去斬雲鶚

本兼各職文

開封省政府轉各行政長縣知事鑒第二方面軍總指揮斬雲鶚違抗命令貽誤戎機勾結賣國軍閥孫傳芳張宗昌及各處潛伏匪徒蓄謀反動逆蹟昭彰若再曲予包容必將貽禍黨國斬雲鶚着免去本兼各職其第二方面軍總指揮一職着由軍長馬吉第升充並令秦軍長德純爲副總指揮該員自此次免職以後應閉門思過力改前非仍當念其前勞隨時錄用幸勿怙過不悛終身莫逭致負本總司令曲予矜全之意是所厚望焉此令總司令馮玉祥魚印

案查斬雲鶚抗命通敵破壞革命擾亂地方種種反革命行爲寔自絕於黨國曾經揭舉情跡佈告在案本總司令爲革除障礙爲民衆除痛苦迫不得已始將該員免去本兼各職原冀該員深自悔悟以期効用於將來不意該員始終不悛竟復抗令稱兵真野心背逆爲國人之所共棄所賴各部官兵均明大義一致努力不五日而完全戡定此誠黨國前途之大幸惟此次事變出於斬雲鶚二人罪有所歸其所部官兵眷屬自當一視同仁應予保護（二）該部傷亡官兵因斬雲鶚一人無辜被禍情殊可憫應與

本部傷亡官兵一體優待除派專員調查撫卹慰問

外無論何人不得歧視 (二) 該部官兵眷屬散居

各地應一律妥為保護無論何人不准借故騷擾其有不法之徒希圖欺詐構害者着即嚴拿懲辦所有該部官兵眷屬務各安度無自驚擾 (三) 該部官兵多明大義前因斬雲鶴魯從不能自拔現斬雲鶴既去應即來歸無論文武人員仍當量材錄用俾得効力黨國共奮前程本總司令原情客述決不溯其既往 (四) 各地方商民因此次事變所受損失應俟查明確實另予妥當辦法如藏有斬雲鶴所寄存軍火應即呈繳決不深究 以上辦法四條除通飭各軍政機關一體遵照外特此佈告仰即週知以無負本總司令矜惜成全之意是為至要此佈

○馮總司令致電中央斬逆雲鶴違反革命已免職擎辦並

請通令一體防範文

中央執行委員會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鈞鑒竊維本黨領導國民革命為中國唯一生路而一致北伐以剷除賣國軍閥尤為革命軍人第二使命玉祥受命黨國艱苦奮鬥深恐隕越無以報我黨國乃職部第一方面軍總指揮斬雲鶴居心反側危害革命節經電呈斬雲鶴於我革命軍進攻山東之時玉祥令率所部由濟寧方面協力進攻彼則要索款項先後已撥給五十四萬元其自向所駐各縣提取者尚不在計於時臨城一帶激戰甚烈迭令迅赴前方仍以欵彈不足為辭又經發給欵彈各十萬所有前方作戰各部俱令歸其節制以一事權該部應經過地方需用糧秣給養各項俱以先行派員妥為籌備冀其迅速出動努力北伐斬雲鶴竟始終不有開拔音聞

蔣部既以勢孤受挫遂失徐州鄭大章部已佔濟寧
梁靈凱部已抵大名因該部援兵不動使敵人得以
分兵增援鄭梁各部糧彈俱絕不得不予引退此其
違抗命令貽害戎機者一也斬雲鶴與孫傳芳張宗
昌等勾結密約孫傳芳先攻南京而以蘇皖歸之直
魯歸張宗昌北京歸奉新雲鶴夾擊玉祥所部使孫
張兩逆肆所欲爲即行佔宛据省孫張兩逆所派代
表均常川隨駐郾城漯河證據確鑿近更扣留漢鄭
往來列車嗾使杜鎮也進兵密縣以突然截斷淮海
路線定於本月十日與張逆宗昌裏應外合來攻我
軍而濟甯大名兩方之敵大部節節逼近情節顯然
危急異常此其與奉魯軍閥張宗昌孫傳芳勾結爲
敵內應者二也斬雲鶴百計運動許昌臨潁長葛漯
河贊河南各縣紅槍會等會匪爲匪首祝壽陳賈演
合戰綫者四也當此繼續北伐之際河南又屬首先

劇亂收土匪騷擾民衆其在漯河集合匪軍開會宣
衆演講誣毀玉祥無所不至曾在場散發印刷品多
種令均舉白旗大有南北統一宗旨謀斬張孫三人
可使南北統一人民應在斬張孫三人之下聯合團
結打倒反對斬張孫之一切勢力大聲疾呼明白討
伐玉祥反對黨國此其煽惑民衆禍亂地方破壞革
命者三也斬雲鶴月餘以來捏造謠言謂開封失守
玉祥失蹤一面以甘言脅語欺騙黨國同志其所部
不過二萬而虛報十二萬餘以張聲勢而令冒領款
彈一面分遣密使四出搖動軍心並劫奪開赴前線
之士兵槍械聲討玉祥提出種種荒謬口號必欲消
滅玉祥所部以邀其勾通敵人破壞革命之野心而
後快此其違反革命破壞北伐欲毀三民主義之聯

應戰之區斬雲鵬既公然叛逆以自絕於黨國玉祥
爲顧全大局計暨擁護黨國主張計爲先除北伐障
碍計不得已先免去斬雲鵬本兼各職以馬軍長吉
第繼任第二方面軍總指揮秦軍長德純兼副總指
揮以使該部官兵同集於黨國革命之下一致努力
剷除賣國軍閥完成革命全功時會艱危變生肘腋
玉祥無狀易勝疚慚謹電馳陳伏祈鈞會鈞府明察
迅下明令並通令國民革命軍各部一體防範共退
禍亂以免燎原而爲背叛黨國者戒不勝惶悚待命
之至遇玉祥叩魚

○省政府布告保護斬部官屬

爲佈告事查本軍前次會師鄭州奉逆潰軍奔竄河
北本可一鼓蕩平卒至遷延時日以致奉逆逗留彭

懷一帶苦我民衆勞我師旅始克渡河追襲光復豫
北近者直魯逆軍佔據徐州本軍爲民請命亦不難
鼓行而東滅此朝食當此革命尙未成功正我民衆
努力奮鬥之時所以屢次停頓者實由第二方面軍
總指揮斬雲鵬盤踞潔河一帶陰懷異志勾結賣國
軍閥孫傳芳張宗昌及各處潛伏匪徒約期反動現
今孫逆代表尙在斬處衆目昭彰此種違反革命舉
動既已顯著阻我北伐擾我東征違抗命令不聽調
度若不立予撤免必致危及黨國乘將斬雲鵬免去
本兼各職其第二方面軍總指揮一職着由軍長馬
吉弟升充並令秦軍長德純爲副總指揮該員自此
次免職以後應閉門思過力改前非乃當念其前勞
隨時錄用至在開封之副軍長吳俊卿及辦公處長
吳鴻勛等爲防止意外起見均着妥爲看管保其安

對於軍部官屬之眷口底店省城者並令妥爲保護勿驚惶無論何人不准稍有滋擾倘有藉端敲詐者一經告發查訛屬實定必嚴懲不貸爲此佈告周知仰各署人等一體知悉爲要切切此佈

○鹿總司令宣布斬逆雲鶚罪狀通電

提前萬急南京中央黨部國民政府鄭州馮總司令開封政治分會鈞鑒西南省政府石主席蘭州省政府劉主席各省政府各總司令各總指揮各團體各學校河南各行政長各縣長各局長均鑒斬逆雲鶚陰驚爲心反覆成性因緣時會濫竊軍符以行險徼倖之小人爲背叛黨國之禍首我馮總司令率師抵豫袍澤關懷因其未附奉張總指揮軍事原冀引爲同志擁護黨權一致進行宣勞黨國乃該逆野性難

驅早蓄翻雲覆雨之計近更陰私敗露益切爲鬼爲蜮之謀似此違反革命自應撻伐大張所以出師以來凡我同志如宋總指揮石主席均皆通電國人聲罪致討禹鼎鑄好殆無以異鍾麟忝掌豫政已閱三月對於該逆禍豫叛國罪狀聞見較詳其既往之事姑置勿論茲謹就其現今罪惡最著者縷陳如下資斬逆盤踞豫省計將十稔擅作威福罄竹難書此次對於黨國以僞順潮流附中央政府以實行割據爲一已私圖觀其名軍保衛藉以敷衍南北司馬之心路人皆知猶復規定保衛軍費每畝徵收十元搜刮則取盡錙銖揮霍則用如泥沙豫南各縣所至爲墟至其籠信貪污縱欲敗度尤難盡述豫民傾率遭荼毒此保衛軍禍豫之大罪一豫省紅槍會多係愚昧之人爲其誘惑其勢甚衆我馮總司令率軍士卒奮鬥屢克敵軍其功列於漢室其名流於無窮

大正軌而該逆則百計愚弄藉張聲勢既招匪之不足復罔民以自重竟在郾城車站召集十七縣紅會樂以聲歌宴以高筵希圖博其歡心藉以助其叛逆此其欺騙民衆之大罪二自該逆改編以後軍隊屬於黨國即當服從黨國命令而行忽又別具野心陰懷異志索餉索械予取予求始而宣撫之命置若罔聞終則開拔之期決心延宕此其抗令誤國之大罪三猶復包藏禍心勾結秦魯孫張兩逆則暗訂同盟革命大業則顯然阻撓既妨北伐大計又誤東征之功坐使軍閥殘餘得保喘息直魯民衆仍困倒懸否則肅清幽燕完成革命訓政開始早睹太平矣此其通敵誤國之大罪四總之該逆心目中以河南之土地爲其巢穴以豫省之人民供其魚肉即其前後反

之誠心慶父不除魯難未已害馬不去奚能治羣我馮總司令爲黨國前途計爲出豫民水火計爰整師旅除此盜賊出征未及半旬許郾即已告靖此固將士用命所致抑亦總理在天默佑也夫鷄蚌之爭漁人得利箕豆之煎革命所蒙但使獲已豈忍出此而勢逼處此改義無返顧耳抑鍾麟尤有陳者是役也士卒死鋒鏑者幾何老弱填溝壑者幾何數年來豫民生命財產犧牲者又幾何而大憝未獲網漏吞舟尙稽國賊之誅未滿豫人之望所望我政府頒布明令大伸征討各省軍民領袖殲此醜類義憤同申尤望豫省各輿論機關主持正誼各縣局長共同緝拿如鷹鸞之逐如豺虎之投除惡務盡勿任逸逃既爲豫省民衆快尤爲背叛罪魁戒黨國前途實深利賴

豫甘心背叛要皆封建割據之謀想絕無協助革命

東路軍總司令鹿鍾麟叩皓

○石總指揮通電斬雲鶻罪狀 請政府宣布明令待命討伐文

(銜署)均鑒斯逆雲鶻廸暢爲心豺狼成性遭逢時會盜竊軍權擁吳而倒吳聳舌而攻岳對奉方則降叛翻覆對我軍訓降叛無常迹其平生所爲信義全無廉恥喪盡固已屬鷙逐之不爲慮豺虎投之不爲計矣我馮總司令仁厚存心憫其窮蹙寬其既往始則寄以指揮重任繼則畀以宣撫特權無非冀其力改前非助我革命以訶奉魯軍閥早日剪滅國民革命早日完成詎該逆包藏禍心別有肺腑索餉索械爭取予求及至餉械到手暗與孫逆傅芳張逆崇昌私訂盟約意圖擾亂反覆狡詐小人之尤似此甘心

從逆殊屬軍界敗類敬亭枕戈待命誓率西北健兒披堅執銳滅此朝食伏望我政府宣布明令大伸討伐各地軍民領袖敵愾同仇共滅醜類各省興論撫關主持正義一致聲討黨國前途實利賴之謹此奉

聞併候明教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第六方面軍總指揮石敬亭叩銓

▲財政

○修正河南省銀行章程續修各條

第十六條

第一項(修正爲)財政廳交議及行長副行

長提議各事件

第二十一條

二會計科

三營業科

四出納科

第一（一）項（修正爲）考察董事會及行長副行長並其他行員之服務有無濫職及違章等事

第二十五條（修正爲）總行設行長一人副行長

一人由財政廳長選派任期一年期滿認爲稱職時得聯任

第二十六條（修正爲）行長秉承財政廳之命令代表全行依據章程及董事會之決議主持行務副行長襄助行長辦理

一切行長因公離省或因事請假時由副行長代理職務

第二十七條（修正爲）總行事務設左列四科分掌之

第一十九條（今添爲）第二十九條會計科設

主任一人會計員若干人編製表單報單辦理決算及分掌總行及辦事處記帳事宜

第二十條（今改爲）第三十一條

第三十一條 (今改爲) 第三十二條

第三十二條 (今改爲) 第三十三條 辦事處設主任一主持處內事務視各處事務之繁簡酌設辦事員若干人襄助主任辦理一切

第三十三條 (今改爲) 第三十四條

第三十四條 (今改爲) 第三十五條

第三十五條 (今改爲) 第三十六條

第三十六條 (今改爲) 第三十七條

第三十七條 (今改爲) 第三十八條

第三十八條 (今改爲) 第三十九條 全年決算

由會計科彙造左列各項簿冊交董事

事會審查監察員復核分別蓋章呈送財政廳查核

第四十條 (今改爲) 第四十一條

期願貫

第四十條 (今改爲) 第四十一條

第五項 (修正爲) 總行及辦事處均須隨

時通信將日行事件及各地商業情形函告以

第三十九條 (今改爲) 本行於年終結算實在收到盈餘若干除一切開支外餘數作

爲十成提一成爲公積金再將餘額作爲十成提七成歸公以一成作董事會監察員酬金以二成作總行行

長副行長各職員及辦事處主任辦事員等獎金
但前項盈餘于商股招足時得于提歸公家七成內按股四分

泉局從前發行之舊鈔及一切存欠
賬目由本行另設查帳處清理之

第四十二條（今改爲）第四十三條

第四十三條（今改爲）第四十四條

第四十四條（今改爲）第四十五條

○河南全省煤油特稅暫行罰則

第一條 違犯徵收煤油特稅暫行簡章（以下

簡稱簡章）第二條之規定者除將貨物充公外並處以一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之罰金但零星小販得依徵收煤油特稅暫行簡章施行細則（以下簡稱細則）第六條辦理之

第二條 違犯簡章第四條第六條第七條之規定者除將貨物充公外並處一百元至五千元之罰金

第三條 違犯簡章第四條第六條第七條之規定者除將貨物充公外並處一百元至五千元之罰金

第四條 違背簡章第八條之規定者除責令補請執照外並處以一倍至十倍之罰金但轉運在本省境內及零星小販得依細則第六條第九條分別辦理之

第五條 違犯細則第十條之規定者除責令交出帳據外並處以一百元以上五千元

前項上半段之罰則如油商設立油倉不依簡章第五條之規定者亦同

以下之罰金前項處罰違犯細則第十

五條者亦同

第六條 凡小販油商觸犯簡章第十三條範圍

內之偷稅部分者除責令補繳正稅外

並處以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罰金

第七條 本罰則第一條至第六條均按初犯定

之如再犯或累犯得加倍處罰

第八條 凡被罰油商無論罰款多寡須有收據

違者以行賄賄賂論

第九條 本罰則施行後如有窒碍得隨時呈請

修改之

第十條 本罰則自呈奉

財政廳核准公佈日施行

○財政廳募辦十六年地方公

債縣長委員獎懲規則

第一條 本廳為考核募辦公債成績起見特訂定獎懲規則所有關於募債縣長及委員獎懲事宜均依照本規則執行之

第二條 縣長委員承辦十六年地方公債須依照募債簡章及本廳先後通令將委辦債額會同切實勸募每五日將經辦情形呈報一次以備查核

第三條 縣長委員應共同負責協力募辦不得彼此諉卸違者准由該印委專呈揭報以憑懲處

第四條 委員旅費除應扣支百分之四獎金外

不得額外需索或其他餽贈

第五條 委員差竣回省須向本廳公債股將辦

理情形及解到欵額分別陳明登記以資參考

四縣長呈請 政府調優委員委署縣缺

第六條 公債股應按照期限將各印委解欵額數核定成分造具成績表並參照地方

情形加具考語送交考核處詳定功過等第開單提出廳務會議擬定獎懲呈

請

廳長核示施行

第七條 本廳對於縣長委員經前條審查結果

認爲成績優良者得按照左列等第分別給獎

一記功

二記大功

三縣長酌加月俸委員酌委長差

河南行政月刊

第八條 縣長委員經考核結果認爲纂辦不力或有違背十六年公債一切章則及通

令者得依照下列各款分別懲處

一記過

二記大過

三縣長減俸委員停委

四縣長撤任委員懲處

第九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條 本規則自公佈之日起施行

△政令

○省政府通令各機關各路電郵局關於西北銀行鈔票一

律收用文

爲通令事案據河南財政廳長薛篤弼呈稱呈爲呈請事案據鄭州西北銀行行長李仁呈爲呈送本行河南字樣鈔票樣本暨發行新鈔說明仰乞鑒察備案並懇轉知征收郵電鐵路各機關查照收用事竊職行於七月二十六日開幕業經呈報在案查職行此次專發行本行河南字樣鈔票計分一元五元十元三種基金豐厚十足兌現其以前印有張家口鄭州等地名之各種鈔票曾經被匪刦掠概不通用除逕由職行將鈔樣暨發行新鈔說明分別呈函附送外理合檢同本行河南字樣鈔票正背面樣本共三紙暨發行新鈔說明一紙備文呈請鑒察備案賜復並懇轉知征收郵電鐵路各機關一律收用俾昭信實而利推行等情據此查前據該行長電請到廳當

以此項鈔票十足兌現無論完糧完稅公私交易應一律作現行使即經擬具佈告令發各縣局處遍貼張貼在案茲據前情除再分別函令外理合鑑請鉤府鑒核俯賜准予備案並通令各鐵路電報郵政及其他有收入各機關一律收用不得拒絕實爲公便等情查該行基金雄厚十足兌現自應竭力推行以期流通茲據前情合行令仰該處廳局縣一 律收用不得拒絕致干未便切切此令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奉總部 令飭各縣選送農村訓練學生 往來路費由縣作正開支 文

案奉國民革命軍第一集團軍總司令部訓令農字
第一號內開照得本黨所領導之國民革命首在解
決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五以上的農民問題欲
解決此問題非改良農村組織發展農村經濟增進
農民生活不為功現豫陝甘三省業經本軍以次奠
定已至軍政告終訓政開始時期農民間題究應如
何解決尤為刻不容緩之圖惟茲事體大必須從根
本着手所謂從根本着手即在使農民本身澈底覺
悟對本黨主義政綱有深刻認識並了解農村組織
應如何使之改良農村經濟應如何使之發展農民
生活應如何使之增進蓋農民本身既有覺悟則按
照本黨主義政綱對於農民之一切設施必可收事
半功倍之效而國民革命之意義及作用始能充分
顯明否則軍事雖云勝利政治依然失敗農民既不

獲享受革命的絲毫利益必逐漸與本黨離異不復
如前此之熱烈擁護而本黨基礎將不免根本動搖
矣瞻念前途曷勝危懼茲為適應上述之迫切需要
起見特設立豫陝甘三省農村組織訓練處分期招
收三省農民施以黨化及淺近而合實際之訓練使
之了解改良農村組織發展農村經濟增進農民生
活之必要與步驟而逐漸成為本黨黨治之基礎已
任命黃少谷為處長陳已生浦化人為副處長先在
鄭州招收豫籍農民開辦第一期其招生辦法規定
如次（一）豫陝甘三省農村組織訓練處先在鄭州
開辦第一期所收學生暫以豫籍農民為限（二）河
南各縣每縣由縣長會同縣黨部籌備委員會選送
學生六人限於九月六日以前來鄭州總司令部豫

費由各縣作正開支至開講後之伙食紙筆書籍等

費概由訓練處供給（四）學生資格必須適合下列

各條件（甲）凡屬純粹農民無論其爲自耕農半自耕農佃農均可（乙）能識字如能寫極淺遠之書札更佳（丙）年齡在十八歲以上四十歲以下者（丁）身心強健無廢疾隱疾者（戊）品性端正不吸鴉片不賭博無其他種種不良嗜好及惡習者（己）以三個月爲畢業期限畢業後遣回原籍籌辦農村事業再由各該縣選送第二批學生發送該訓練處訓練以後依例辦理查此事萬分重要亟待進行仰該省政府迅即通飭所屬各縣縣長勉力遵照上開招生辦法選派合格學生如期來鄭報到毋誤除公布外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查照切切此令

○財政廳通令規定各縣支解費文

案據偃師縣縣長何紹曾題日代電稱屬縣奉令兌換新鈔縣長赴省回縣時先將新鈔帶回發交各區收領一面派員坐催茲將兌換新鈔現洋六千元如意數取齊依照定限單獨派員解赴金庫兌收矣惟念此次派換鈔票坐催現款以及專員解款進省往來頻仍現在需費查章程內並無作何扣支解費明文而自領鈔以迄解款需費既多賠累難支可否依照每月解款之例屬縣進省在三百里之外每千元扣補助費三十元之處伏維鑒核訓示准予照支等情查各縣每月解繳丁漕各款准按距省路程遠近酌支補助費曾經本廳七四號通令遵照在案查以鈔換現係屬專款性質不應援以爲例惟各縣辦公經

費均在奉令節儉開支之際如因解款需費致令賠

累本廳亦有所不忍茲擬變通辦理凡解繳以鈔換現之款除近在省會者不計外准暫比照各縣每月報解丁漕支給補助費辦法改支解費但每等均減去十元如距省二百里以內者每解千元准支解費十元二百里以外四百里以內者每解千元准支

解費二十元四百里以外六百里以內者每解千元准支解費三十元六百里以外者每解千元准支解費四十元均於征存正款內作支作解以示體恤而

免賠累除指令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縣即便遵照辦理再招募商股照章應支獎金不得援以爲例併即知照此令

○財政廳訓令各_局_縣詳報斬軍
提款數目及有無印收以憑

核奪文

案查第二方軍總指揮斬軍自本月六日奉令免職以後所有由廳令飭籌撥之款均經電令各該縣停止撥付在案惟該軍在其防地或潰散經過縣分自行提款在所難免茲應切責詳查以明真相除分會外合行令仰該_縣_局迅即查明有無斬軍提款情事分別按照本月六日以前以後開列所提數目若干及有無印收憑証限文到即日內詳細呈復以憑核奪切切毋違此令

○財政廳通令嗣後經征款項
應照章按月具報不得籠統

交替文

爲通令事查各縣縣長兼負征收責任所有任內經

收支解各款日應還賄利款日清日歛月清月歛按旬按月隨時具報以清歛余乃近查各縣縣長對於任內收支歛項往往任意積攏延不呈報一遇交卸即行籠統移交後任因面種種糾葛相緣以起一案交代動輒經年累月不能清結在卸任人員既不勝

拖延之累在接收人員亦倍感清查之煩推原其故要皆圖始不善遂致貽日後無窮之紛擾平時不慎因而啟臨時莫大之事孰甚非所以重考成而明責任也現值改革伊始庶政刷新所有以前因循玩忽積習自應力事剪除藉收實事求是之效除分行外爲此令仰該縣長立即遵照務將任內收支歛項按月按旬隨時具報以清歛日倘有仍前任意積攏籠統移交後任情事應准繼任人員拒絕接收呈報本輪勒令按狀清理以明責任切切此令

○財政廳通令除開封鄭縣發有新鈔准其照市價公平交易外其未領新鈔各縣局概不准抵解新鈔文

案查河南省銀行自恢復以來本廳對於該行發行之新鈔本擬派員分送各縣掉換現洋以固基金而利推行迭經通令有案嗣因時事阻隔交通不便所

有此項新鈔多未經頒發到縣以致基金未能厚集開兌尙須時日是河南全省除開封鄭縣發有新鈔外其餘各縣發有新鈔者亦飭令一律保存暫緩行使乃近查未頒發新鈔各縣其縣長局長間有呈請以新鈔報解情事殊屬不合惟恐各縣局對於此種情形未盡明瞭致有誤會故特鄭重誥誠俾資遵守

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局立即遵照自此次通令之後除開封鄭州兩處准其按照市價公平折合收用外其餘凡未領新鈔所有縣署及各征收局概不准以新鈔抵解其頒發或_縣領到縣者亦應妥為保存俟兌現後再行飭達至於商民行使准其按照市價公平折合不加強制並即遵照切切此令

○財政廳訓令各印委遵照送

令趕將應募償歟冠期募解

文

案查此次籌辦十六年地方公債一案迭經本廳一再電令嚴催該_縣員_員迅即會同_{縣長}照額分期募齊限文到五日內籌足報解在案茲查本月十六日第一期一月限期業已屆滿仍未據_該某縣將應募償歟催

齊呈解殊屬玩視功令貽誤戎機現值大軍北伐需款萬急該_員應如何俱體時艱拚命籌辦大批報解

以濟軍用乃竟任意延宕視同具文尙復成何事體須知此次募集債款原為接濟軍用非同尋常可比若再敷衍搪塞只有按照本廳呈准募債不力人員懲戒規則分別嚴辦以示懲儆軍用重要碍難寬緩

合亟令催該_員限文到日尅速將第一期應募債款先行解廳以應急需如委員因故尙未到縣即由該縣長完全負責解繳不得藉延仍將違繳數目日期具報查考毋稍違延十咎切切此令

○財政廳通令各縣委現有委員黃茂棻索借招搖業經撤差示懲飭即知照文

案查本廳財政視察員報新獲兩縣催募公債委員黃茂棻奉命募債責鉅任重應如何束身自愛努力工作以期宏濟時艱乃到差以來對於債款分文未據募解且初到縣署即索借用款跡近招搖行同市儈實屬有忝職守應即撤差並將財政視察員職務一併開去以爲辦事不力者戒除通令並飭新鄉獲嘉兩縣長將應募公債事宜完全負責辦理並分令該委員知照外合行令仰該縣長委員即便知照此令

○財政廳通令以後非有本廳特別飭撥款項者不許擅撥違者永不准核銷文

案查豫省財政困難已達極點推原其故實因歷年以來軍費過鉅且各縣駐軍在縣局自由提款漫無限制致使財政益形紊亂本廳長蒞任之初有鑒於

此迭經令飭各縣局處不得擅自撥款致干賠累並由省政府令飭一體遵照各在案惟彼時軍隊複雜未能一致各縣局長等或有時不免應付困難現在軍事已漸統一各軍給養概由兵站供給其維持費一項各部軍隊如經呈准第二集團軍總司令規定飭撥本廳自當分別轉飭遵辦無論何項軍隊當不致再由縣局處自行提款即使遇有駐軍未明領款手續者該縣局處自應婉詞拒絕并將軍隊領款手續明白宣告請其逕電總司令部轉電本廳飭縣籌撥各軍為領款起見當不惜一紙電文致悞急請並諭案亂財政之嫌似此辦理財政之統一有望即財政之整頓可期要知官府命令頒得上下一心努力奉行該縣局處亟應提起精神上緊催征依限報解萬勿遲滯致干咎戾自此通令以後非有本廳特別

債務者不許擅權偷有陽奉陰違擅自撥款永遠不准核銷並須如數賠償除分行外合函令仰該局長述照切切毋遺此令

○財政廳通令鄭縣知事陳信于最短期間解到公債洋十

二萬應即記功文

案准總司令部財政司魏司長刪代電開此次發行

地方公債原為濟急之計利在速辦業經電催在案而各地依限籌解者尙屬寥寥惟查鄭縣縣長陳信獨龍于最短期間解到十二萬餘元足見辦事熱心効忠黨國自推行公債以來該縣長雖身抱重病猶能力疾從公晝夜進行不遺餘力似此勞怨不辭殊堪嘉尚請由貴廳迅速傳令嘉獎藉昭激勸合亟電達希速通令各縣以資模範為禱等因准此查此次

募集債款第一期限期已滿各該縣如期報解者固不乏人而因循敷衍未解分文者亦所在多有鄭縣長獨能依期籌解鉅款熱心毅力殊堪嘉許除

已呈請馮總司令於九一七紀念日特予記功一次并由廳傳令嘉獎以昭激勵外合行令仰該縣即便

知照此令

○財政廳令頒擬訂解款簡明辦法三條文

為通令事現值革命時際所有軍政各費供億浩繁急如星火雖經本廳迭飭各縣解款或派員分赴提解而遲速不一多寡不同收數未能預期支款遂難適合拮据萬狀應付維艱大局所關良非細故節經本廳長開會討論通盤籌畫茲謂臨時竭蹶不如未雨綢繆統計每月出款在八十萬元以上則每月入

款至少需八十萬元之譜茲就各縣全年丁漕按十二個月平均計算釐定各縣每月解款俾廳中發款

各違辦毋違切切此令

計發簡明辦法一紙

有所指待各縣解款亦有標準如此辦法本廳每月亦僅收得各縣解報五十九萬餘元尚差二十餘萬

河南財政廳暫定各縣按月攤解款項簡明辦法

元另須設法各該縣長負有經征責任同屬革命分子財政盈綑休戚攸關風雨同舟端賴共濟除分令達辦並呈報 省政府外合亟訂就簡明辦法三條

一各縣遵照此次攤額自本年八月一日起每月底解款無論總解分解至遲須於二十日以前全數到庫

仰該縣立即遵照單開數目自本年八月起照數逐月報解以資應用此項解款至遲於每月二十日以前全數到庫倘若短少渝違致誤用途即以違抗命令貽誤政局論嚴請懲處至於各縣十六七八年丁漕如已掃數征解及十九年丁漕業已帶欠無多不

數解數亦須設法籌措暫濟時艱將來應否預征二兩月扣算平時仍須按照攤數逐月報解不得短欠

三各縣應於每月五日以前將上月攤款解數分列清單呈報其式如左

某縣謹將某月分額攤解款已解數目開呈
查核

十年丁漕或在清理舊欠內歸還本廳另有辦法其

計開（解款數目及次數日期均應分款分日逐一填
列不得含混）

某月分應攤解洋

元

某日報解某款

現洋元
鈔票元

元共元

以上本月分解洋元查與本月攤解額數

盈洋
結存

元

中華民國年月日某縣縣長某

○財政廳呈報查明黃河渡口 抽收捐款積弊情形擬請改

革文

謹為查明黃河渡口抽收捐款積弊甚深擬請改革
以資利濟事竊職廳前據黃河柳園口稽查委員蕭
峯銘順河轉運局經理趙寶光呈稱窺查黃河柳園
渡口距省城三十八里黑岡渡口距省城廿五里陳橋
渡口距省城三十里均為河北順河渡要津自前清建

河南行政月刊

造官船十數隻係由藩司庫款開支管河委員亦由
藩司揀擇精於河務人員充任以備支應文武差使
保護行商客旅每年由藩庫給發修補費歷年無異
迨民國成立將藩司改為國稅廳又改財政司嗣
又改為財政廳河口一差未嘗注意以致官船損失
甚多僅剩二隻存柳園口近年由開封縣派員稽查
規定酌收客旅過渡費除備用水手船夫外柳園口
每年繳開封公款局捐項二千六百串黑岡口每年
繳一千零五十串陳橋口繳私墾捐款一千二百串
順河轉運局公款局捐項一千三百五十串合計四
宗全年共繳開封公款局六千二百串之譜此即民
國十三四五年河口繳捐之大概情形也委員蕭
峯銘於本年四月二十四日奉開封縣知事委任為黃
河柳園渡口稽查委員寶光同日奉委為順河轉運

局經理遠即分別到營視事查辦閩渡口祇剩官船二隻破壞漏水峯銘墊款六百餘串始修理完好能以載人時值奉軍兩次敗走保衛軍及國民軍逃次追擊均以柳園爲必要之道官船二隻不敷應用峯銘惟有挪僑民船帮助口食共賠摺一千六百餘串所幸支應兵索尙無遺誤寶光順河轉運一差係照料黃河上游放下貨船由柳園起卸保護客商貨物不致損失按貨酌收起卸費詎料大軍迭次過渡將軍上遊貨船扣留祇能支應兵差無暇轉運貨物以致賠墊船夫水手工食達八百餘串峯銘自四月到差記至七月止除繳過公欵局捐款二百廿二串外已身賠墊八百餘串峯銘寶光祇冀奉軍北退後河北

秩序日見平靖行商客旅日見過渡可以酌收過渡船費一則填補虧累再則仍照舊規繳公欵局捐項期於公欵私虧兩無妨碍詎料開封劣紳張慶翔勾串土豪郭夢蘭王鴻德杜芳洲等以公欵局名義委任郭姓等到渡口仗勢把持對於行商客旅任意勒收過渡費糾合土棍數十人將峯銘等之夫役全行趕走近日過河客商受其勒索莫不怨聲載道伏查黃河渡口係省政府之渡口非開封縣之私有官船既係庫欵製造每年修補船費向例按年准支二千元係由財政廳庫欵動支鈞廳有案可稽此項過渡船捐亦應報繳鈞廳存儲以抵償修船之費乃開封公欵局每年收船捐六千二百串歷年收入該局朋比瓜分作爲中飽以致每年修補船費二千元仍在鈞廳開支庫欵似於情理不合近又變本加厲勾結

土極把持官渡壓迫商民勒索無厭使峯銘等之賠
墊數千串無法取償況值省政府厲行廉潔刷除積
弊之際該劣紳張慶翔竟敢於青天白日之下施其
淫威濫用職權委任土豪到各口收捐不僅謂開封
縣長如無人且視省政府爲弁髦實屬無法無天峯
銘迭次請求開封縣長秉公處理乃該縣長畏劣紳
如猛虎竟不敢過問峰銘等不得已據實陳明鈞廳
備賜查奪將黃河渡口一案提出省政府委員會議
表決仍收回歸鈞廳管轄峰銘等謹呈服從鈞廳指
揮以柳園黑岡陳橋順河四項每年情願報解鈞廳
捐項八千串化私爲公作爲存儲修船之用如蒙允
准再當備具舖保甘結並祈由鈞廳檢委幹員一人
督同峯銘等監督一切收入支出及兵差各事以期
大公無私交通無阻兵差無誤商民無受勒索之苦

實爲公德兩便正擬委查間復據開封公欵局局長
張慶翔呈稱竊以前任黃河柳園渡口稽查委員蕭
峯銘順河轉運局經理趙寶光誤以慶翔等把持渡
口勾結舞弊等情呈控鈞廳已蒙委員澈查在案本
應靜候核奪安敢煩瀆奈以慶翔等名譽攸關且此
項捐款爲祀孔祭費及地方教育經費不能任其誣
捏以朦蔽鈞聽謹申辨如下查黃河柳園黑岡兩渡
口爲開封境南北往來要津所有官船在前清時向
爲藩司庫欵所建造經理人員亦由藩署委任嗣以
來往差使均歸縣辦事權不一諸多掣肘遂由縣署
直接委人辦理不意承辦者以漁利有心向水手索
錢而水手復向渡河者勒價輒轉勒訛無理無法比
及製船不論船之大小惟以多載是務重既過量易
生危險以故歷年沉船數隻溺人無算損失財產所

係者小傷害生命所觸者大常此以往不加整飭渡人之船將成陷人之阱迨至民國初年自治成立改歸紳辦嚴加督察裝載人畜不得過重力除積弊行旅稱便不惹民國三年自治機關開封縣知事鄭國翰遂將該兩渡口委人包辦包辦者肆意勒索百姓叢生商旅滋怨自此賄賂公行歷任無異當奉軍第十軍佔據開封時遂委其執法官謝武輝兼任開封縣知事而蕭峰銘趙寶光等均係之走狗遂以賄賂得爲渡口稽查員及順河轉運局經理蕭峯銘每月認繳捐款錢二百二十一千九百四十八文趙寶光每月認繳捐款錢一百一十二串五百文任事以後視爲利藪多方舞弊以冀滿其欲望如賣岡頭換水手勒索行旅客種種舞弊不可枚舉當奉軍潰退之後地方紳氏擬扣留謝知事算賬該知事聞風

潛逃即係蕭峰銘渡其過河並將籠靠北岸如有過客每人胆敢索洋一元或二元不等事實俱在詢諸沿河居民自知其詳幹至數月蕭峰銘欠繳捐款錢三百三十二千九百廿二文趙寶光欠繳捐款錢一百六十八串七百五十文所有利益盡入私囊慶期因職責所在催繳欠款致觸伊等之怒乃具呈云賄墊修理等費錢二千餘串查修理船隻必須預爲呈請鈎廳備案而工竣之後亦須開具清單呈報備查該蕭峰銘等是否有此種手續尙未可知其捏造事實已可概見並嘗以公欵局名義濫用職權藐視長官委任郭某等到渡口仗勢把持將伊等全行趕走過渡客商受其勒索莫不怨恨等語查以前縣知事多以賣渡口爲得利任聽委員之勒索行人過裝載量而不問遂致客商不敢渡河者有之船隻沈溺淹

諸無數生靈者又有之控鑿纍纍猶可復按而至縣長蘭塘有鑒於此到任之後爲刷新政治剔除積弊起見即以劃分省欵及地方欵爲前提將該渡口等不敢自私因招集全縣公民推舉公正人員杜芳洲王鴻德侯岱宗郭夢蘭等分別委派經理渡口事宜原定章程遵照辦理儘收倂解涓滴歸公專以剔除中飽防止浮收爲目的安有濫用職權藐視長官仗勢驅逐之可言至商人懷恨當然應有本人直接之控告又何待蕭峯銘等之代陳且謂將渡口仍收回鈞峯銘等謹服從指揮等語此固其拖欠捐款不得經理渡口之故乃捏造是非以朦蔽鈞聽其圖漁利之心已昭然若揭且所稱公欵局每年收捐六千餘串朋比分肥等情尤爲無稽之談詎知公欵

局每月收支各款均有賬簿是據每屆月終呈報公事錄人知之無待煩贅總此種種誣捏實與慶翔等名譽之關用政事呈逐一申辦懇請鈞廳鑒核如有姦虛甘願治罪倘稱蕭峰銘等之誣捏毀人名譽請將伊等按法嚴處並飭令縣署追繳欠捐以維公欵不勝迫切待命之至等情據此當經令委併案澈查去後茲據該委員陳鴻圖呈復繕鴻圖於八月三日奉鈞廳第二二三號委任令開案據黃河柳園口稽查委員蕭峯銘順河轉運局經理趙寶光呈稱爲呈明黃河渡口利弊情願化私爲公以免劣紳把持而利交通等因一案奉此除有原案邀免贊敘外遵即於八月四日馳抵該渡口得黃河渡口創自清同治十二年由司道會同府縣捐廉創修柳園口船五隻大三隻小二隻黑腳口船四隻大二隻小二隻派委

督辦委費洋二百四十兩每年脩補船隻費二千兩均由庫支給凡過往乘渡概不取資此官渡之所由起也迨至民國元年紳權據張改爲官督民辦歸三鄉自治會劉子仁辦理距該紳借籌款辦公凡往來客商驅馬貨物一律抽捐至民國三年經延津滑濬等縣紳民控告呈請省議會議決收歸開封縣委辦嗣受船夫水平之牽制以致每年征收入不敷出復改爲包辦而弊癡生焉凡包辦委員必由運動而來於是委員運動費出自攔頭水手捐頭水手取之過往客商上下交征其弊不堪勝數現時局改革百度維新王知事蘭塘將地方收入各款一律歸公款局承辦而黑崗柳園兩渡口之收入亦畫歸開封公款局接辦此官渡沿革之大概情形也正擬呈報之間復奉鈞廳第五六一號訓令以據開封公款局局

長張慶翔呈稱爲挾嫌誣控希圖漁利懇請鑒察飭縣追究以懲不法而維公款等情飭即遵照備案查明具復核奪等因奉此鴻圖奉委往查遵將蒞查開封縣卷宗公款局賬目所有近三年來該渡每年收入支出疊有增加其收入數目及開支何項另附表詳陳惟近數月來因軍事繁興收入毫無再兩渡口官船僅有二支餘皆損失殆盡其歷年征收弊端難盡述亦附表詳明以上所有奉查蓋開封縣委員管渡口收捐之款係用作祀孔祀袁祀倭公等祠之用塊革命成功此種祭祀均在剷除之列根本不容間顧且該渡口與大河南北交通有關似應改歸廳委官督民辦互相抵制弊竇或可減輕如此既有利於行旅更可藉助豫省財政收入則兩有裨益也各節理合據實呈報等情前來並附呈渡口收入

表一紙公欵收入開支表二紙據此竊查黃河水勢漲落無常每當夏秋之交擺渡民船往往失事綜計每年人民生命財物損失不知凡幾當前清同治年間本省各官府捐廉創修官船派員管理其每年修船費指由藩司撥發專爲連渡行旅便利交通凡往來客商概不收費純屬一種慈善性質迨民國紀元之後官船多已損毀改歸開封縣委員常駐河口督查渡船並負抽收各項附捐之責以爲春秋祀孔祀袁祀倭及補助小學校經費之用已非當日便民利涉之本意近又改歸公欵局經管專司收欵相沿既久竟成弊藪例如單人過河公欵僅抽收捐款三十文該民船竟敢浮收或八百文之多大車一輛公家僅抽收捐款一百二十文該民船竟敢勒索至二千文或一元二元不等諸如此類不堪枚舉查閱陳委

員所呈調查表當可明瞭而對於船支每年雖收有鉅款并不加以修補以致原有官船十餘艘現僅存有二隻又均屬破壞不堪行駛是以近年迭有船隻失事傷害人命情事甚或船不到岸即行下碇令乘船人自行涉水藉以勒索致商民怨恨唧之刺骨當此革命期間正庶政刷新與民更新之時對於此種弊政既經委查屬實豈能聽其存在應請明令將該項稽查委員轉運局等名稱一律撤銷並將從前祀孔祀袁祀倭等費用概予免除其學校補助費亦應由開封縣另行籌辦不能再以此項病民之收入作爲開支收支既完全停免積弊即從此廓清此後關於河口官渡事宜擬請由鈞府指撥專欵列入預算飭下民政廳派員經理所有各渡口船隻務須建造堅固其餘往來行人車輛只准抽收最低之費用以

足維持船夫摘頭之生活爲限明定章程懸牌公布
以資遵守而杜勒索此外不准多收分文違則從嚴
懲辦如此則弊政庶可掃除商民賴以便利且每年
兩岸民衆及往來客商不但省却此項慶費且可免
除多少危險保存多少生命或將此案飭下警察廳
令於柳園黑崗陳橋等渡口添設水上警察保護行
旅盤查奸宄並監視船夫不得違章勒索以杜隱患
而便商民所乘黃河渡口積弊擬請收歸民政廳管
理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鑒核施行謹呈

河南省政府

○財政廳呈省政府收存金融 流通券數目文

呈爲呈請備案事竊查國民軍金融流通券前奉總

計呈清單乙紙

司令馮艷電飭各縣局征收未解之券限電到三日
內趕速解廳不再行使茲查職廳自八月二日起至
月底止先後據各縣局解到廳庫共計四十一萬三
千一百九十四元九角五分九厘自應先行封存一
律停用其距省較遠縣局前雖電報存券數目但尙
未據解到應俟解齊後再行續報所有各縣局解到
流通券數目情形理合先行開單呈請鑒核備案再
查職廳前於截至七月二十二日共收富秦票四千
八百八十二元二角案經呈准鈞府暫爲封存有案
茲由七月二十八日起至八月三十日止又續收
各縣呈解前項富秦票八千四百九十二元二角擬
仍連同以前解到之數一併封存省庫另籌結束辦
法合併開單送請鑒核備案謹呈

計開

一國民軍金融流通券

歲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共收回四十一萬三千一百九十四元九角五分九厘

一陝西富秦銀行票

除前呈報不計外由七月二十八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共續收八千四百九十二元二角

○財政廳布告市面現洋流通
除偽幣外不分正雜各牌一

律行使文

爲佈告事資本省市面現洋流通種類甚多價目極不一致商業交易往往妄分正牌雜牌要求找補貼水甚至有拒絕收用藉此刁難或有從中操縱情事殊非創一幣制便利商民之道且同屬貨幣重量物

限登記舊鈔一月文

呈悉據稱將舊鈔登記期間展限一月俾便遠地存戶從容登記以免遺漏等情自係爲體恤商民起見應即准如所請辦理惟展期一月仍恐爲時過促應准續展兩個月俾便登記而免遺漏除布告並送登

公報俾衆周知外合行檢發佈告令仰該行長查照辦理切切此令

附布告

河南財政廳佈告

爲佈告事案據省銀行行長杜俊呈稱爲呈請事查舊鈔登記九月二十日已屆滿限之期惟遠處地方或因交通不便一時未及登記者恐居多數茲擬再展期一月自九月二十一日起

至十一月二十日止之續展限期内速將所存舊鈔持向省銀行聲請登記毋得再延自誤切切此佈

○民政廳咨財政廳移交營田

清理處卷宗文

爲咨送事案奉河南省政府訓令內開案據財政廳佈告張示周知實爲公便謹呈等情據此除指令悉據稱將舊鈔登記期間展限一月俾便行清理以期迅速而濟急用在案茲查前項營田原係官產部分之一該處成立之初係隸屬於民政廳恤商民起見應即准如所請辦理惟一月仍恐

決統作省銀行基金是該處辦理營田事宜似應移交職廳管轄以便督催而資考核又營田卷宗向由職廳保管往返咨調亦多不便擬請飭令民政廳將營田清理處移歸職廳管轄以一事權而資便利是否有富理合呈請飭府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所請將營田清理處撥交該廳管轄係爲事權統一考核便利起見已據情令民政廳及營田清理處遵照辦理矣仰即知照此令印發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長即便將營田清理處事宜移交財政廳管轄辦理具報切切此令等因奉此除呈復並令行河南營田清理處知照外相應檢同卷宗咨送貴廳查收昇復爲荷此咨

○官產清理處處長張繩錫佈 告繼續任職文

案奉河南省政府訓令第一零四四六號內開參據財政廳呈以河南未賣營田前經民政廳派員設處實行清理以期迅速而濟急用在案茲查營田原係官產部分之一該處初隸民政廳管轄惟變價前奉鈞府令飭統作省銀行基金是營田事宜似應移交職廳管轄除指令照准並指合民政廳及營田清理處遵照外仰該處長遵照辦理此令又奉河南財政廳訓令第九四四號開案奉河南省政府指令第六四九號內開呈悉所請將營田清理處撥交該廳管轄係爲事權統一考核便利起見已據情令民政廳及營田清理處遵照辦理矣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營田清理處既歸本廳管轄所有河南全省官產事宜自應一併令交該處負責辦理至河南營田清理處名稱着即取銷改爲河南全省官產清理處

所有關防另令頒發在未刊發以前仍借用營田清理處關防除呈報並分令各縣將關於官產事宜逕呈該處核辦外合亟令仰該處長即便遵照切切此令又奉河南財政廳委任令第一八三號令開茲委任張繩錫爲河南全省官產清理處處長此令各等呈行知外合行布告仰即週知此佈

○官產清理處通令呈奉核議 各縣營屬田租擬維持曾充學款部分再官有營田如爲

案奉河南民政廳第一三八八五號訓令內開案奉河南省政府訓令內開爲令行事案據教育財政廳呈稱呈爲會呈事案奉鈞府訓令第七五三三號內開案據民政廳提議開據河南管田清理處呈各縣

營屬田租擬維持曾充學款部分再官有營田如爲法定實業擬開墾權所佔用六營衛房舍如爲官立機關實在所佔用者均免予變賣如爲地方團體佔用得收回標賣或另案呈明作爲租借請鑒核示遵等情查所擬辦法內有關於教育實業兩項似應提交會議公決施行等情並原呈一紙據此茲經議決令財政廳教育廳會核呈復除指令並分行外合行抄同原呈令仰該廳即使會同教育廳詳核具復以憑核奪此令等因並發原呈一紙奉此還即往復會商詳加查核所有該處擬訂變賣營田標準各節權衡輕重分別緩急於清理營田之中仍寓維持教育實業之意兼籌并顧均屬可行自應准如所擬辦理所有會核緣由是否有當理合會呈鈞府鑒核示遵再此呈由財政廳主稿合併陳明等情據此合行令

仰請廳即便 轉飭該處速 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
奉此除咨財政廳查照外合行令仰請處即便速照
辦理此令又呈奉河南財政廳令據本處呈擬營產
還歸學款審核准駁標準官產亦比照適用請示緣
由一案奉指令第四六五四號內開呈悉該處擬於
處分官產時適用審核營田租息撥充學款之規定
尚屬可行仰即通令各縣委一體知照可也此令除
分行外合行抄發審核原呈令仰該 即便速照此
令

計抄原呈一件

呈為擬議審核各縣營屬田租向充學款處分標
準仰乞核示事竊查官有營屬田產在前清完全
為武營衙門所有自入民國以來間有佔用或有
各款捐助營屬田產一部租息以充學校款項者

各縣既有以上情形職處似應預擬審核標準舊
擬標準六端一凡省立學校承用營屬田產經本
省最高級行政官廳立案並列入預算者得維持
之二凡私立公立學校承用營屬田產有案可查
指田產租息為重要基金者得維持之三雖合於
上兩端條件經職處委員調查認為學校收租有
限而以之標賣可得大宗收入者由職處呈明督
同各該學校標賣之即以所售產價中提付學校
基金其數以足敷原撥租息以息計本為準四不
合於一二兩端條件者得完全收回標賣之五凡
非學校機關承用並以之充教育款項者不得援
準仰乞核示事竊查官有營屬田產在前清完全
以爲例但官有營田現爲法定實業機關墾種植
林實在佔用者得另案呈明免予變賣六營衙房
倉凡有立總開寶庫佔用有案者免予變賣如爲

地方團體佔用者得收回標賣之但一時事實上

便轉物舊察所長分所長知照此令

未便收回得另案呈明作爲租借有無租金隨時

計發原呈附計書清摺各一件

定之以上標準以教育實業爲重藉以仰副

廳布告注重教育實業之主旨所有擬議審核

呈爲呈請事務上次週一紀念奉

承用營田准駁標準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

廳長召集赴廳會議時諭飭擬議整頓事務計畫

鈎廳鑒核示遵謹呈

等語仰飲

兼代河南民政廳廳長薛

廳長勤求治理之主意伏維職處係臨時清理一

○官產清理處令頒呈奉今准

事機關在昔自民國五年起前財政部有河南官

擬議概畧計畫書文

產調查處之設全省官產節經派委會縣大禁變

案奉河南財政廳令據本處呈擬議概畧計畫書請

賣泊官產處撤消歸併

變核緣由一案奉第五三零二號指令開呈摺均悉

鈎廳設股派員專司其事廢續清理歷著成效故

查所擬整頓計畫頗有條理應准照辦仰即督飭各

款印委妥爲清理務期依限湊集鉅款以濟要需切

切此令摺存除函營務處查照外合函令仰該

縣即

使署尚存在因而有一部分當保留清理變賣若

在平時以田產易金錢可望事半功倍適丁地方不增民生凋蔽避秦有人置產無主故迅速清理頗非易易惟既奉

諱諭敢不竭盡棉薄籌謀進行謹按調查清理成效三步驟勉從公效不敢期其成努力以赴之而已所有擬議概略計畫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文呈請鈐鑒核示遵謹呈

河南財政廳廳長薛

計呈擬議概略計畫清摺一扣

河南全省官產清理處處長張繩錫
謹將擬議清理官產概要計畫繪摺呈請
鈐鑒

計開

甲 調查

(一) 實成官署調查(縣署所)

發官署調查向未責成縣長縣長據攬全縣事
業資產往往每視此為不急之務令查到縣或

河南行政月刊

置之高閣或延宕不覆令催再三靡法推諉方委之書吏辦理上焉者查案答覆次焉者任意填報上級官署不予追問則已據案詳詢不曰荒蕪廢棄即曰沙壓水侵藉以搪塞現擬責成官署從新調查官產以縣長居督催地位各縣警察所長分所長負實查責任官產附收辦公費如暫維持存在所得每百元之九分全不提解廳處以一半獎給縣長以一半獎給出力警長如此辦理或較專責成縣署調查為有效此議如可行擬由職處分行各縣長並函警務處通令各縣警察所長實行調查官產非估值兩千元以上或認有特殊情形者不另派委員現行勘估即責成縣長所長負責辦理如另派委員照旅費簡章辦理

(二) 奖勵人民舉報人(登載常期廣告)
發官署調查向未責成縣長據攬全縣事

業資產往往每視此為不急之務令查到縣或爛熟者少欲行檢舉端賴土著人民激勵人民

專報曉得明白獎金此處如可行標號處一面

發載實務各報一面石印簡明舉報及獎金佈

告分行各縣

乙 清理

(一) 第一期清理事項

自官產處成立之日起至十月末日止為第一期辦理從新調查事項兼辦官產營產勘估標賣至少以清理三分之二為止

丙 成效

(一) 榆東官產營產八九二畝八九九一畝估價七〇五〇〇元六七六元七一·一七六元

(二) 豫南官產營產六七二四畝一七七八四畝估價二八六〇〇元六六〇元二八六·六六〇元

(三) 榆西官產營產二七一畝四六九畝估價一一·六〇〇元八九四元一一·四九四元

(四) 榆北官產營產五·一〇四畝一〇·一七五畝估價二二·〇五三元九二·〇〇〇元一一·〇五三元

以上共計官營三七四一·九畝
估價四八四·三八三元

以上畝數佔價事實結果有無增減惟期核實合併陳明

(二) 第二期清理事項

自十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末日止為第二期辦理審核款佔用官產大體辦法兼督催勸估標賣官營各產以清理完竣為止至少限度

清理不得少于三分之二

(三) 第三期清理事項

自十二月一日起至十二月末日止辦理勘估標賣未完及全部結束事宜

▲教育

二部「事務部」二編校部其職員由處長分別聘
委

▲法規

○河南教育廳重修河南通志

處組織大綱

第一條 本處遵照河南省政府指令就原有之河

南重修通志局及金石編纂處合併改組爲教育

廳直轄機關故定名河南省政府教育廳重修河

南通志處

第二條 本志重修分二期第一期至前清宣統三

年止第二期至民國十六年止

第三條 本處經費由省政府公布預算向財政廳

支領

第四條 本處處長以教育廳長兼任之以下分設

(己)採訪 担任審擇各訪員來稿集送編校

第五條 處長總理本處一切事務

第六條 事務部設事務主任一人事務員六人分

任文牘會計庶務收掌採訪等事宜

(甲)事務主任商承處長處理本處內外一切事

務

(乙)文牘辦理本處文件

(丙)會計 辦理本處一切收支

(丁)庶務 商承主任辦理處內一切事務

(戊)收掌二人 內收掌保管處內書籍稿件金
石等重要品外掌收發及保管本處一切文

件

部

(庚)書記無定額視事務之繁簡由處長隨時備用

(辛)夫役十人

第七條 編校部設纂修三人協修八人暫設校訂二人

(甲)纂修遵照制定編纂條例處理編纂一切事務並擔任編纂事宜

(乙)協修商承纂修分任編纂事宜

(丙)校訂担任校訂事宜

(丁)書記暫設十人不敷用時得隨時備用

之

第八條 本處得聘省內外碩學通儒為特設纂修及編修酌選車馬費不另支薪

第九條 本處事務編校兩部之辦事經費另定之

第十條 本志以二年為纂修成書之期

第十一條 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事務編校兩部商承處長隨時修改呈請省政府備案

第十二條 本大綱自省政府公布之日起施行

○重訂縣長辦學懲獎條例

第一條 凡縣長辦理教育成績卓著者得依本條例之規定分別獎勵之其辦學不力者得分別懲戒之

第二條 奬勵之方法如左

一、傳令嘉獎二、記功記大功三、給予獎狀

四、給予獎章

五、懲戒二、記過記大過三、撤任

第四條 第二第三條辦法應於縣長到任三個月後行之

第五條 辦學之事項如左

一、進行之遲速二、設施之當否三、成績之優劣四、經費之多寡

第六條 應受獎勵或訓戒記過之處分者由教育廳行之應受撤任之處分者由教育廳列舉事實咨請民政廳行之

第七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爲通令事案據教育廳呈稱呈爲呈請事案查開封地處省會居民甚多亟應多設平民學校使人人皆有讀書識字機會職廳業先自設立平民學校六處但城區地面廣闊必須各機關羣策羣力次第舉辦一般民衆始均能入校讀書爲此仰懇鈞府通令各廳署各局所各銀行各工廠及各公園等分別在原機關內辦一平民學校限期成立如是則平民所受利益當非淺鮮是否可行理合呈請鈞府鑒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准予通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於廳內籌設一平民學校限期成立俾民衆得有讀書之機會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省政府令各機關在原機關內設辦平民學校俾民衆得有讀書機會文

○省政府訓令教育專款監理委員會茲將議決清理舊教

職員積欠薪水辦法抄發查

詩辭去

一、清理舊教職員，增次薪水以發行教育專款。

有期兌換券爲担保品

案據教育廳提議內開查契稅劃爲教育專款係主席前於督豫任內確定歷年以來雖因時局關係收

二 教育專款有期兌換券依照補欠職教育薪金約數擬額定爲四十萬元左右

今者亦正賴此教育經費獨立之故本年省政府成立關於舊欠經費業經議定另案辦理嗣以教職員聯合會之請求經省政府議決在不違背議決案範

三教育專款有期兌換券以教育專款監理委員會及各縣契稅經理局爲兌換現金機關四教育專款有期兌換券自十七年一月份起

實行按期兌換現金以六年爲限

團內予以維持惟現時新設學校已組織就緒急待開學舊有教職員所應支之維持費應至九月底止茲特擬具清理積欠及維持現狀概要辦法數條敬謹提出惟希公決等情並辦法六條前來據此茲經議決准予照辦除指令外合行拏同辦法六條令仰該會即便查照此令

六 教育專款有期兌換券由教育廳會同教育

附辦法

專款監理委員會印製券面上須註明某年某月兌付字樣並加蓋教育廳印及教育專

款監理委員會鈐記以防偽造而杜流弊

理此致等因准此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知照可也此令

○省政府訓令教育廳准將河

南中山大學改爲省立文

爲令知事案准中央政治委員會開封分會第十號公函開啟者案准貴省政府提請決請教育廳呈稱開封中山大學經費二十七萬元係中州大學法政專門農業專門三校合併而成此項經費純係省款中央既無補助不如仍歸省立爲宜業經轉呈馮總司令奉批可並諭將該案送交本分會議決等請逕議開封中山大學經費辦法當無不合並已經馮總司令批可自應照准即希轉知教育廳遵照辦

○教育廳通令頒發職業教育 附改進計畫

爲令遵事案查吾國地大物博宜乎實業發達民富國強現竟至於民窮財盡幾難生存者雖有其他種種關係在教育界不能不分任其咎在職業教育界更不能不分任其咎緣吾國改設學校已二十餘年各職校已次第設立率皆有名無實其所陶鑄之人才多不合實用可謂等之于零猶不如未嘗入過一日學校從事工作者之較爲適宜則學校純粹爲消費機關又何庸諱言欲急起直追勢不能不力加改善茲擬定河南職業教育改進計劃十條除分令外仰即轉飭所屬各職業學校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計發河南職業教育改進計劃一紙

河南職業教育改進計畫

一職業學校應注重實際工作以造成學生自謀生活之技能為主旨

二職業學校應按照設科之性質其修業期限分別定為半年一年或二年但至多不過三年

○教育廳通令籌辦小學及社會教育文

爲令行事查現值改革伊始非注重根本教育不足以立建設之基礎各縣應以全付精神籌辦小學及五經費應暫就原有預算妥為分配以適合辦理某科之用為主但宜取最經濟主義
六職業學校售品之收入按期呈報教育廳非經核准不得動支
七學生須招收高級小學畢業或與有同等學力者以便易于訓練

八職業學校學生免收學費

九應按照職業性質酌量廢除寒暑假

十新設之職業學校究應如何設科應由各校長擬具詳細計畫呈請教育廳核定

縣長務各共體斯旨切實奉行以端治本而利民

生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縣長遵照此令

▲法規

○河南省立各工廠章程

第一條 省立各工廠隸屬於建設廳掌製造各種

工業出品事務

第二條 省立各工廠置職員如左

一廠長 二技術員 三事務員

前項技術事務員額視各廠製造科目之不同由

廠長酌擬呈廳核准委任

第三條 廠長承建設廳長之命總理全廠事務監督所屬職員

第四條 技術員承廠長之命分理工務股所列事務

長分函境內各教會查照切切此令

▲建設

河南行政月報

第五條 事務員承廠長之命分理總務股所列事務

第六條 各工廠設立下列各股

一工務股 二總務股

第七條 工務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一切製造設備事項

一關於工務之分配及監察工匠事項

一關於原料成品之檢驗事項

一關於機械之保管修理事項

一關於工廠衛生及工廠管理事項

一關於簿冊繪圖及其他一切技術事項

第八條 總務股職掌如左

一關於收發撰擬文件保管卷宗及典守關防

一關於編製統計報告及填寫表冊事項

一關於收支款項及編製預算決算事項

一關於購買原料及其驗收儲存事項

一關於成品之販賣及儲存事項

一關於保管官有物產約束夫役及其他一切

庶務事項

第九條 各股置主任一人由廠長就技術員或事

務員中指派並呈聽備核

第十條 省立各工廠設製造科目如左

一鐵工科 二竹木科 三織染科

四織繡科 五草藥科 六造肥科

七裁縫科 八編繩科 九刺繡科

十髮網科

前項科目各廠得酌量情形擇設一二科或三

四科

第十一條 省立各工廠因事務之必要得置司事

及書記但其職額須由廠長擬定呈廳核准

第十二條 省立各工廠得附設成品標本陳列室

由廠長派員管理之

第十三條 省立各工廠每月應將工匠鑄徒之名

籍工資及製品售品材料之數額與其他一切事

務詳細報廳以資考核

第十四條 省立各工廠每月應將上月支出計算

書連同憑証單據呈廳獎送財政廳審查核銷

第十五條 省立各工廠辦事細則售品規則採買

規則及工廠管理規則另定之

第十六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第五條 總商會及各縣鎮商會定為委員制總商

會得設委員三十人至六十人各縣鎮商會得設

委員十五人至三十人

第六條 總商會由全體委員用記名投票法選舉

處理委員九人至十一人各縣鎮商會得選舉處

理委員五人至七人處理會中一切事務

第七條 處理委員被選後應公推主席一人主辦

會中一切事務並負對外代表責任

第一條 本簡章所稱商會分為總商會及商會二

種

河南行政月刊

卷三

第二條 總商會及商會均為法人凡總商會或商

會須依本簡章組織並呈報省政府核准立案

第三條 省政府所在地得設立總商會各縣及繁

盛城鎮得設立商會

候選委員依次遞補

第八條 總商會及商會之職責如左

一籌辦商業之改良事項

二關於商業有利害關係得陳述其意見於省政府或地方行政機關

三調查商業之狀況及統計

四關於商人之爭議有隨時調處之責

五關於市面恐慌情事有維持及請求保護之責

六對於地方行政機關之命令負切實執行之責

第九條 總商會得分股辦事如左

一文牘股辦理會中一切文件及保管案卷並收發事宜

二審核股審核會中一切收支及庶務事宜

三交際股辦理會中一切對外事宜

四調查股辦理一切調查事宜

第十條 總商會執行委員及商會執行委員均為名譽職惟會內服務員役得酌給薪工

第十一條 總商會及商會之經費由全體會員扭貢之

第十二條 本簡章在新商會法未頒行以前暫行適用

第十三條 本簡章由全體委員公決呈請省政府批准實行

第十四條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呈報備案

▲政令

○省政府通令奉令設省道辦事處並任命鹿鍾麟兼任處長文

爲_{令知事案奉總司令部號電開開封省政府各委員西安石主席蘭州劉主席鑒道路一項所關至重}

商業之繁茂文明之進步與及軍事上之輸送均有

攸賴現值秋收將竣亟宜趕速修理道路以利交通茲於三省政府之下各設一省道辦事處即日設置

成立成立後即組織修路隊對於大路小路一概加以修理革命事極重在建設今革命多日若道路尙未修築則均努力於革命者何事是宜猛力進行不

容稍懈並以鹿鍾麟兼任河南省道辦事處處長以石敬亭兼任陝西省道辦事處處長以劉郁芬兼任

情形具報備查爲要等因奉此除_{通令該處長遵照就職並分令外合行令仰該處長即便遵照任事并兼辦切情形}具報備查爲要此令

○省政府訓令建設廳審核測量疏濬賈魯河工程文

爲令行事案查開封中牟尉氏三縣轄境舊有賈魯河一道因年久失脩河流淤塞居民感惑不便曾經

令飭測量局查照該河故址自中牟南門起至尉氏白潭止測繪五千分之一地形及平面圖限令到十五日辦畢具報以憑興修在案茲據呈稱查該河幹流支流約共三百餘里但沿河兩岸究應測寬度若干懇請示知以便遵辦至所需火食搬運購置材料及臨時僱工等費經職督率各該科科長據節計算

約共須現洋一千元之譜方數支配擬請調府先行

佈發以便前往工作該處辦完後再作正式報銷可否之處理合具文呈審核示遵等情據此除指令據呈已悉仰候令行建設廳審核具復再行飭遵此令外合行令仰該廳即便審核具復以便飭遵此令

○省政府指令洛陽縣呈報洛河爲害估計重修工程需款

甚鉅請示遵文

呈悉所稱擬修洛河辦法當即交由建設廳核撥去後茲據呈稱呈爲核擬防杜洛河水患辦法呈請鑒核示遵事案奉鈞府交下洛陽縣縣長姚善裕呈洛河爲害擬即重修長堤以防水患原文二件飭即核辦等因奉此查該縣長所擬照舊址建堤一節雖合實用據最近測量結果洛陽南關河身較前寬約三倍年來漲水北岸仍不至泛溢之虞今若照該縣長

所擬辦法現在河道須縮小三倍南關時難堪不致衝決南岸居民房地勢必被水淹沒北岸能否免去水患尚不可知而南岸之民已實受其害職廳現對於該河築堤辦法擬定兩種敬臚陳於下一、由西南者洛河堤起築一石面土堤至洛陽南關河口止共長六千六百尺預算約需洋九萬四千三百餘元二由周公廟下起築一石面土堤至大王廟前止共長二千二百尺預算約需洋三萬一千七百餘元以上兩種辦法因工程有大小之別故需款有多寡之殊惟現當財政困難之際無論採用何種若全賴省款修築均屬不易而河流泛溢關係民生至巨築堤防護又刻不容緩查該縣長原呈所稱暫行防患辦法係由紳士李樹芬等自行鳩工辦理擬請仍令該縣長邀集地方紳董切實計議規定就地籌款及借用

民力辦法再行呈報職廳按照籌款額數決定興工如地方款仍不敷用再由省酌量撥款補助以竟全功技術方面由職廳派員前往担任辦理所有核擬防杜洛河水患辦法緣由是否有當除抄錄設縣長

原呈案外理合檢同原呈一件呈請鈞府鑒核指示施行等情據此查洛河一水爲患最烈若不妥慎堤防勢必至徒勞無功灾害難除而該廳所擬兩種

辦法均尚合理仰該縣長即便邀集地方紳董切實計議審度採用何種辦法即行分別呈報以便酌量補助或遣派專門人員前往指導可也此令

○省政府訓令中原公司礦務監督從速救濟失業工人

宋綏麟委員龍雲觀陳其南幽通關公劉失業工人為數甚多該公司盤算容納甚少特准予其以本職或就附近省邊設立農林辦事處

餘不能安插者擬將福公司存煤撻售若干以維現狀俟交通恢復後遣送回籍可否提請公決等情茲經本會議決准予照辦合行令仰該監督即便查照並轉飭該公司代管人妥善辦理此令

○省政府訓令建設廳奉總部號電飭屬種植核桃樹每省四萬萬株文

案奉總司令部號電開樹木之於人利益極大可以調和風雨變化氣候飾美景壯物色材木取用人亦何樂而不種植之本總司令對於種樹一事極力提倡乘已三令五申蓋知天氣不和水旱成災皆久缺乏樹木之故顧於令行之後切實遵辦者固不乏人而因循敷衍者亦獨不少此種設立專門督辦進行

豫專辦興修事直處處一舉得由委員會長兼狂規一舉得遂燃轉勤建教場關外案到十日則繪成五
萬株秋正會種植核桃樹三萬株種多種此樹自令一萬分一詳細道路河渠鐵橋設置地圖一編由縣呈
到之日起至明年九月三十日止各該名各種種四萬
萬株樹不得短少希速進行並轉飭各縣遵照辦理

情形希隨時具報備查爲要等因奉此除電復外合
行令仰該廳即便遵照辦理具報此令

○建設廳通令各縣造具道路

河渠橋樑渡口詳圖呈核文

爲令行事宜交通爲重修築道路實爲要
圖豫省舊有官道久已失修商旅往來時感不便前
經省政府規定交通辦法令飭各縣遵照辦理在案
現在本廳正在計畫全省道路以利交通疏濬河渠
以興水利故特擬先調查各縣道路狀況以及河渠
有無淤塞情形以資進行除分令外令亟令仰該縣
該廳修葺應即招集工徒繼續開工不得藉口曾經

令

○省政府佈告禁止軍隊佔住 工廠文

爲佈告事據建設廳魚代電稱查省立各工廠前經
駐軍佔據器物因以散失迄經補修尙未恢復舊觀
深恐開來各軍復思佔用請頒發佈告禁止以維實
業等情據此查前因北伐各軍會師省垣各學校工
廠多被佔用適值暑假在遵學生工徒罷課停工紛
紛散去迨各軍次第開拔會經諭飭各該管機關將
一切器具物品修補保護在案現在各該工廠既經

軍隊駐紮致轉進行爲此佈告各軍人等一體週知
嗣後省立各工廠無論何項軍隊不得再行佔用以
重實業我國最大弱點實在工業落後各軍將士夙
具愛國熱忱想能共體此意除指令該廳趕將各工
廠修理完竣速爲開工外特此佈告

司法

△法規

○河南縣市法院辦事章程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縣市法院處理事務除有其他法令規定外依本章程處理之

第二條 縣市法院設民刑庭檢察處及書記處分

卷之三

縣市法院審數及配置人員額數由司法

河東行政月刊

二條 懸市法院置考勤簿各職員應親自書明
到署出署時刻

四條 前項考勤簿應逐日送院內行政委員會
主席查閱

一庭長首席檢察官書記官長向院內行政
委員會主席請假

二審判官檢察官及各該庭處辦事書記官
經由該管庭長首席檢察官向院內行政
委員會主席請假

三書記處辦事書記官經由書記官長向院

審判官檢察官請假代理時期在一星期

以下者按照前條所列各款由庭長首席
檢察官書記官長報經院內行政委員會

主席指定代理人

職員請假代理時期在一個月以上者應

呈報司法廳長派員代理

銷假時應以銷假書依前項各款送院內

行政委員會主席查核

因公務於辦事時間內出署者毋庸請假

但須依前項各款報告各長官並在考勤

簿備考欄內記明出署事由

第五條

縣市法院辦事時間午前八時至十二時
午後一時半至六時

在署住宿人員應以實在辦事時間為勤

第六條

首席檢察官於休假日不得令致處職員
全部或一部照常辦公

第七條

刑庭審判官檢察處檢察官及各該庭處
辦事人員於休假日及每日散學後應輪
流在院值日

輪值人員由書記官揭示於辦公室值日
人員請假時按照順序由次日當值者輪
值之

第八條 縣市法院得制定各種規則及文書程式
呈司法廳核定之

第九條 縣市法院收受一切文件應由收發股送
由書記官長閱後轉送主席核閱再行分
配各庭處辦理

配各庭處辦理

來文僅對各庭處者得逕送該庭處辦理

各庭處收受文件須經各庭長首席檢察

官書記官長閱後再分送各員辦理

廣用呈對于其他機關團體概以公函行

之

對於人民呈狀聲請書以批行之

第十條 縣市法院對外文件及院內施行監督權

之文件概由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署名

其特定審判檢察事務屬於各該庭處者

由各該庭長首席檢察官或書記官長署

名或逕以各該庭處之名義行之

第二章 院內行政委員會

第十四條 縣市法院關於全院行政事務由院內

行政委員會議決交由主席執行之

文書稿件除按前項規定由庭長首席檢察官書記官長署名外其有關係之人員及擬稿員亦須署名並應送經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核定

第十一條 縣市法院公文對於中央黨部國民政

亦得限期辦理

府司法部河南省政府主席及河南司法

河南行政月刊

第十六條 縣市法院職員之增減進退級

進等級及其他榮獎事項得由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呈請司法廳核辦

第十七條 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應於每年一月將上年度辦事情形呈報司法廳

第十八條 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由司法廳指定之

主席有事故時由各庭長首席檢察官以

次遞任暫行代理

第十九條 縣市法院關於款項事項得由主席及書記官長監督主管人員處理之並應按月造具收支清冊送由院內行政委員會審核

第二十條 院內行政委員會每星期開會二次但

有臨時事件得開臨時會常會臨時會均

第二十三條 院內行政委員會議決以過半數定

六、由主席召集檢察官會議有問題時會必要時亦得請求主席召集之

第二十一條 每次開會除臨時動議外應由各行政委員預將提案交由書記處文書科製成議事日程審判官檢察官暨各庭處主任書記官如有意見得送請各該管委員提出之

第二十二條 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認有必要情形得開擴大會議由一部分審判官檢察官或全體參加會議每屆年終主席應召集司法年度會議由全體審判官檢察官列席商議次年度之事務分配及其代理順序

之可否同數取決於主席

議定之

會議應製議事錄由主席署名

議決事項應通知各審判官檢察官書記
官及全院人員者由書記處以傳覽簿通
知之

第三章 民刑事庭

第十四條 各庭庭長指揮監督并分配該庭事

務

第十五條 民刑庭事務僅涉於一庭者得由庭
長開全體會議定之

員會主席定之

重要案件得由庭長指定審判官二人共
爲該案主任庭長得減少分配案件確充
主席之庭長如事務較繁得不分配

民刑事如及兩庭以上其關係民事或刑
事全部或民刑事互相關係者得開民事
庭或刑庭聯席會議或民刑庭聯席會
議

辦理

裁判書送交審判長核定後再送由審判之審判官共同定之

第二十七條 一庭之審判官暫時缺員時得由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指派他庭審判官兼任代

第二十八條 主任審判官配受案件後應即依法審查

關於合議庭案件主任審判官審查後認為不合法時應報告審判長速開評議會議決之

第二十九條 凡案件應開言詞辯論者其日期由審判長指定之續開言詞辯論及延期者亦同

第三十條 合議庭案件於審理完畢後應即開始

評議主任審判官應依據評議結果擬具

第三十一條 獨任審判官於審理完畢後應即擬具裁判書連同全案卷宗送交庭長查閱第三十二條 凡裁判書經庭長查閱後應用木匣封鎖送由院內行政委員會主席閱視第三十三條 各庭重要裁判應摘錄要旨備查并通知同性質之他庭

第三十四條 民事訴訟當事人呈繳現金或有價證券或其他動產物品時應令承發吏或

丁帶至會計科繳納該科點收後掣給收證以一聯交當事人收執一聯交主任審

判官附卷備查

第三十五條 當事人具領上條各物件經主任審判官核准發還全部或一部時應以給領命令當庭發交或令吏送達當事人持向會計科領取該科發訖後應即填具報告書連同收據交主任審判官附卷備查

前項發各物件應由承鑑更於當事人收據內署名蓋章證明為應領該各物件之當事人

第三十六條 執行審判官就執行案件認為必要時得諮詢該案原審判官之意見再行處

審判
卷備查

第三十七條 當事人呈繳現金有價證券或其他

動產物品前三十四條之規定亦適用之當事人具領証據物品執行審判官應親

自覆點當庭給領

第三十八條 各庭設主任書記官一人書記官若干人宜接受庭長審判官之指揮監督分掌左列事務

一 受分配發送案件及文件

二 出庭記錄

三 撰擬稿件

四 摘錄裁判要旨

五 保管并整理案卷文件及圖書

六 製造收案結果表及各職員勤務表點獎

考績表

三〇五

七 異議法定事件及庭長審判官交辦事件

法之記載除指揮官事務並有指揮率
雖其他審訊官之職責

第四章 檢察處

第三十九條 首席檢察官指揮監督並分配本處

事務

第四十條 檢察處事務得由首席檢察官開處

務會議定之

前項會議以首席檢察官爲主席

第二十三條第一項第二項之規定於本
條會議亦適用之

第四十一條 第二十六條之規定於檢察官配受

案件亦適用之

首席檢察官配受特定案件但亦得自行

檢察官核定

處理普通案件

第四十二條 諸捕被檢者對於檢察官之檢察事
務得索取證書並查察其進行方法如有

不當情形隨時指正之

第四十三條 檢察官接收案件後須速訊問該案

要旨爲人與物之處分並標明處分之方

法

前項標明處分方法時檢察官及書記官

並須署名蓋章

第四十四條 案件在偵查中或偵查終結後如認
爲無檢舉之必要及証據不充分應不起
訴或有確實不能進行情形應爲中止處
分者承辦檢察官當應具理由報由首席

檢察官核定

首席檢察官認前項理由爲正當時應即

第四十七條 書記處分左列各科

交由承辦檢察官分別辦理

一 總務科

第四十五條 檢察處設主任書記官一人書記官若干人宜接受首席檢察官及檢察官之指揮監督分掌該處書記官事務

二 文書科
三 會計科

第三十八條 各款之規定除第四款外於檢察處書記官亦適用之

各科設主任書記官一人書記官若干人因職掌之區別得分股辦事服務分配由院內行政委員會定之

第五章 書記處

第四十六條 書記官長承院內行政委員會之命

與守本院印信及指揮監督並分配書記

之責並應自任一股事務

第四十八條 總務科所掌事務如左

一 蓋用院印事項

二 収發校對及保存案件及文件事項

三 藏證物品保存事項

四 接受訴訟關係人詢問並質疑事項

總務科

湖南省行政處

五 證評事項

六 稽核事項

七 本院職員事項

八 職務事項

九 繼師事項

十 不屬其他各科事項

收發案件應分別訴訟文件行政文件登

記之保存亦同

第四十九條 文書科所掌事務如左

一 撰擬稿件事項

二 圖書之購置保存事項

三 院內行政會議及本處會議事項

第五十條 司法科所掌事務如左

一 款項出納事項

二 購置圖書事項

三 購置保存及其餘業務事項

第五十一條 各種事務得由書記官長開全處會

議定之

第五十二條 書記官闕故不能執行職務或所管

事務須人輔助者得由書記官長指定其

他書記官代理或輔助之各科主任書記

官因故不能執行職務由院內行政委員

會主席調令他科主任書記兼任或以該

科及他科書記官代理之

第五十三條 收案結案及職員勤惰並其他統計

應由該庭處編造分表彙送總務科統計

股造成總表按月呈報司法廳

第五十四條 呈報司法廳之會計統計表冊應由

該管書記官署名負責

前項呈報表冊不得逾次月十五日

第五十五條 縣市法院得置學習書記官其任用

及學習章程另定之

第五十六條 縣市法院設錄事若干人分配各庭

處掌繕寫文件並其他事務

錄事受書記官長並直接受該管書記官之指揮監督

第五十九條 本章程之規定於河南縣市法院適用之

第五十八條 縣市法院置司法警察庭丁由書記官長及庶務書記官指揮監督之

各種文件由錄事繕寫畢後該管書記官須親自校對並蓋章證明

第五十七條 縣市法院置承發吏若干人辦理民事庭送達及其他法定事務

承發吏除受該管職員之指揮監督并由書記官長監督之

並合組院內政府委員會時準用之

第六十一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司法廳修正之

第六十二條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河南各縣司法委員任用章程

第一條 司法委員由司法廳長以廳令委派試署

第二條 司法委員應具左列資格

員

一百十

(一) 中華民國人民年滿二十歲以上并為中國國民黨黨員者

(二) 法官考試合格并曾受訓練者

第三條 有左列資格之一者不經考試得充司法委員

(一) 現任各法院之候補審判官或候補檢察官
(二) 在外國或本國之大學或法政專門學校修法律之學三年以上畢業得有憑證并曾任審判官檢察官一年以上或書記官長記錄科書記官一年以上者

(三) 曾充承審員一年以上確有成績并經調受訓練者

第四條 有左列各款之一者不得任用為司法委員

第五條 司法委員試署滿六月後由司法廳長就歷辦案件成績切實考核認為確係稱職者呈請省政府任命之如滿六月後成績尚欠良好或不稱職者得延其試署期或竟撤去之

前項之撤任不限於試署滿六月後

第六條 司法委員之懲獎俸給各項章程另定之

第七條 本章程於承審員之任用準用之

第八條 本章程自公佈日施行

(一) 曾處法定五等有期徒刑以上或經褫奪公權停止公權者但因參加國民革命被反革命勢力下之法院處刑者不在此限(二) 曾受破產宣告尚未復權者(三) 有精神病或年力衰弱者(四) 吸食鴉片烟者(五) 賄欠公款尚未清償者

○河南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

第八條 縣長及司法委員對於管獄員處理事務

認為不當者得禁止或取消之如係重大事件呈報司法廳核辦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各縣之監所依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依律判決確定有罪人犯於監獄羈禁之

第三條 刑事被告人民事被告人依法應行羈押

者於看守所管收之

第四條 男女監所須嚴行離隔

第二章 職員職責

第五條 各縣監獄及看守所統歸管獄員管理

第六條 管獄員由司法廳派充受縣長及司法委員之指揮監督率所屬掌理監所內外

全部事務

第七條 管獄員之功過勤惰由縣長及司法委員

稱績獎勵

第十三條 教誨事務由管獄員兼理

第十四條 監所人員之用數額以各設置名數

監守事項由管獄員商承縣長及司法委員酌定辦理呈報司法廳備案

第十九條 監所於前條統計月報外須備左列各項冊簿

第十五條 縱長司法委員管獄員均不得使家丁人等干與監所事務

第十六條 醫士承管獄員指揮辦理左列事務

(一)衛生事務(二)醫治人犯事務

第十七條 主任看守男女看守所丁長承管獄員指揮管理所丁辦理監所事務

第十八條 男女所丁承主任看守看守所丁長及上官之指揮辦理男女看守事務

第三章 各項表冊

第十九條 管獄員須照定式作成監所人數表經

由司法委員及縣長每一月彙報司法

第四章 管理方法

第一節 人犯出入

廳十六

第二十一條 縣長及司法委員收提人犯須用正式提簽收簽

前項提簽收簽須標明犯人姓名簡單案由及年月日並由縣長或司法委員署名蓋章

第二十二條 人犯入監所後須交入監所証於押送人還監所時亦同

第二十三條 人犯入監所時須檢查有無夾帶危險及其他禁止物品

第二十四條 人犯攜帶銀錢物品除隨身應用外均應妥爲保存並登簿詳細記明數量

前項保管之物品如因管獄員或主管者之故意或過失而有損失時須任賠償之責

第二十五條 凡物品有不適於保管者須令本人

爲相當之處分有危險之虞者得商承司法委員辦理

第二十六條 人犯所存物品至出監所時須交還之並須使其出具收條以資證明

第二十七條 人犯應行遵守事項入監所時須諭知之

第二十八條 人犯入所於入浴檢身後由管獄員指定房號

女犯之入浴檢身羈押由女看守監視看守

第二節 服役

第二十九條 在監人犯須審查其身體性質令其

作工習藝或令任洗掃炊爨等役

第三十條 三等以上有期徒刑以上各犯勿庸令

其在監外服役其他監犯在監外服役

時如係一人以上須加連紝

其親屬並報告縣長及司法委員

第三十一條 在監人犯罷役時須將器物點齊並檢查身體有無夾帶各物

監所人犯之疾病如非在所外不能醫治者得經縣長及司法委員許可

第三節 衣食衛生及醫治

第三十二條 監所人犯應給必要之衣食但請求自備者得許之

第三十七條 人犯有傳染病或有傳染之虞時須嚴行隔離

前項自備之衣食須加檢查

第三十三條 監所房間及衣類雜具廁所使器等

第三十八條 人犯書信非經核閱不得發受

類須按時洗掃之

第三十九條 不許發受之書信須註明理由通告

第三十四條 人犯入浴次數由管獄員酌量氣候

該人犯

第三十五條 人犯有病須速醫治病重者移入病

室經縣長或司法委員許可時得許

第四十條 不許發受之書信須為保管候其出

監所時交還之

第四十一條 人犯有所呈訴或請求時須迅速為

其自請醫生調治病危時須速通知

之轉達

第四十二條 接見在接見室爲之時間不得過二十分鐘但有必要情形或不得已事

律第六十六條所定期間時得報由

由經管獄員許可者不在此限

縣長及司法委員呈請假釋之

第四十三條 接見時間每日午前十時起午後四時止但有不得已事由管獄員許可

第四十六條 被告人如違反監所紀律得分別輕重爲左之處分

第四十四條 請求接見如有左列情形之一時得拒絕之

第六節 檢束

(一)形迹可疑者(二)同時三人以上接見同

第四十七條 人犯飲食起臥之時間由管獄員酌量定之

一人犯(三)縣長或司法委員命令不許接見者

第五節 賞罰

第四十五條 在監人犯服役勤敏或行狀善良者得隨時加以獎勵如執行至合於刑

第四十九條 地方不靖或監所發見危險時管獄員須商承縣長及司法委員加派警

豫嚴密防範

第五十條 人犯有逃走暴動或自殺之處時得

用戒具

第五十一條 戒具如下（一）脚镣（二）手铐（三）第五十七條 監犯期滿前三日由管獄員呈報縣長及司法委員局期釋放

第五十二條 人犯逃走或監所朽壞時管獄員須

第五十八條 刑事被告人如宣判無罪時即須呈

速呈報縣長及司法委員組捕或修

報縣長及司法委員隨時釋放

理之

第九節 死亡

第五十三條 監所早晚啓閉由管獄員監視並點

第五十九條 人犯死亡時通知其親屬並移置其

人犯一次

屍體於停屍室

第五十四條 豈所人犯不得任其出外買賣物品

第六十條 人犯死亡時管獄員須據醫士醫治

第七節 教誨

簿詳敘死亡緣由呈報縣長司法委員檢驗

第五十五條 在獄人犯每七日總集教誨一次但

對於個人教誨須隨時行之

第六十二條 人犯死亡時准其親屬領埋無人領

第五十六條 人犯得許閱看有益書籍但報紙則

禁止之

埋時卽報告該管地方警察官署埋爲令遵事案奉國民政府司法部令開按據河南司
葬之

附則

第六十二條 其他未盡事宜準照關於監所各項
法令辦理

第六十三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政令

●司法廳通令縣市法院或司法委員判決關於人民法院管轄之第一審案件未經參審者仍應暫照舊制許其控告該控告法院如係未適用陪審制者並應許其上告外合行令仰該廳卽便轉飭所屬各法院一體遵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前經本廳電部請示在案奉令前因合

應許其上告文
法院如係未適用陪審制者並

●司法廳通令暫准控告上告係

●臨時辦法與二級二審制無衝突文

為令違事案奉國民政府司法部第四七八號令

告並無妨害仰卽知照外合行通令仰該廳卽便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此案迭經本廳電請核示有案奉令前因合行令仰該院縣一體知

照此令

●控訴法院通令嗣後對於刑事案件之上訴期間務須注意文

法委員判決關於人民法院管轄之第一審案件應否許其上訴勘電業經通令在案茲復據該廳電稱謹悉縣市法院判決人民法院管轄上訴案件及控訴法院判決第二審案件如未適用陪審制時應否均許其上告如許其上告似有與二級二審制衝突之嫌請再電示遵等情前來除復杳新法制施行之期應以各法院完全依新法制實行之日為始業經通令在案來電所稱情形均應許其上告此係各法院未完全實行新制前之暫行辦法與新制不許上

筆錄以備查考切切此令

按刑事案件之上訴期間自論知裁判日起算為十日又對於科刑之被告人應告以得為上訴及上訴期間刑事訴訟律第三百五十八條第三百七十三條第三百九十二條並第三百五十六條有明文規定近查本省各法院各縣署尙未完全遵行殊失國家立法慎獄之意合行通令各該法院長遵照嗣後對於上開程序務須注意分別告知各當事人並記明

△黨務

△政令

●省政府通令劃定各市縣黨部

經費等級飭即遵照文

會所定各縣市等次列表函請貴政府通令各該縣
遵照辦理是爲公便等因准此除函復並通令外合
行抄發各縣市等次表令仰該縣長即便遵照辦理
具報切切此令

附各縣市等次表

案准中國國民黨河南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開逕

計開

啓者查前經本會議決各縣市黨部籌備委員會經

一等縣市二十二處

費應由各縣自治經費項下撥給案前已函請貴政 安陽 汾縣 焦作 沁陽 洛陽 臨汝 鄭州
府通令在案茲又經本會第十八次會議議決按照 許昌 鄢城 周口 淮陽 杞縣 南邱 南
縣分之大小規定預算計分三等一等每月經費二 陽 碰山 信陽 汝南 羅山 漢川 周始
百元二等每月經費一百六十元三等每月經費一 商城 陝州

百二十元由各縣按照預算額撥并由各籌備委員 二等三十五處

會按月造具決算呈報本會查核至市黨部經費應 武安 湯陰 淇縣 滌縣 孟縣 濟源
歸德市所在縣分由自治經費項下分撥相應將本 修武 遺寶 潢池 優師 驻縣 孟津 宜陽

禹縣 新鄭 長葛 臨潁 西華 方城 舞
陽 鄭縣 唐河 泌陽 西平 遂平 上蔡
外合行抄發原摺令仰該廳處卽便知照此令

新蔡 正陽 息縣 光山 项城 襄城 永城

獲嘉 其餘縣分均屬一等

附清摺

計開

●省政府通令各機關抄送加派

加派各縣籌備委員

宜陽

劉建偉

新鄭

趙醴泉

秦仙舫

高象賢

劉士彬

杞縣

裴志純

張慎禮

劉克壯

蘇士乾

趙作安

兼調查睢縣黨務

信陽

王德挺

劉乃箱

黃丹田

孟津

徐心園

陳俊

西華

高硯田

張顯斌

楊紹榮

王繼虞

高陽

謝文藻

湯執中

周友頤

閻敬恒

最近加派各縣與新派各縣以及省農民協會總工

劉雅亭

鞏縣 劉錫五 劉煥東 白永順 張國光
上蔡 翟受之 任應麟 許時行 商夢霖
許昌 史鑒青 李福安 張惠溥 戴懷珍
新派各縣籌備委員
淇縣 李春貴 申祝軒 等籌備汲縣白日章
潢川 楊萍如
正陽 孔劍舞
息縣 胡廷璧 梅正本
延津 劉華青
汜水 張鵬超
陝縣 吕蘊儒 張在鏡
鄧縣 胡岱雲
尉氏 曹煥章
商邱 王茗岑

長葛 黃起漢
獲嘉 張清澄
安陽 王子恭

農民協會籌備委員 常輯甫 梅之美 苗鴻軒

總工會籌備委員 陶景亮 張潤三 張漢英
陳新泰 馬鴻恩

婦女協會籌備委員 周學勤 鄭揮珍 袁文經

史文渠 王桂芳 郭萃雲
杜靜淵

河南全省學生聯合會籌備委員 李樹榮

喬榮科 李丹五 邵揮珍

開封學生聯合會籌備委員 張化遠 許漢三

孟瑞三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轉飭各縣

籌撥市黨部經費文

案准河南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開各縣縣黨部籌備經費由自治經費項下撥給已函責政府通令在案惟各市黨部所在地俱係商會輻輳之區與各縣縣黨部情形不同且均由自治經費項下籌撥恐亦無此巨款茲經本會第二十二次會議議決各市黨部經費由該市黨部所在縣分就地設法籌措以利進行相應開列各市黨部所在縣分函請查照飭令

試遵辦理等因准此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廳令飭各縣籌撥切切此令

●省政府訓令臨潁等縣會令同駐軍保護黨務工作人員

案准河南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開頭據本會調查員報告臨潁郾城上蔡遂平等縣縣長及駐軍不明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查照省黨部增加預算並市黨部經費文

本黨主義對於本會所派籌備委員會工作人員深加仇視甚或指爲共產黨員故意陷害等情據此查此次本會所派人員均屬本黨忠實份子並無共產黨員參雜其間自不應加以仇視且辦理黨務實足推進政治之革新及軍事之發展與地方軍民關係最爲密切各該縣長及駐軍對於黨務進行尤宜極力贊助方能策革命之成功茲經本會第廿二次會議議決請貴政府飭令各該縣長及駐軍了解此義一體尊重黨務並保護辦黨人員一案相應函請查照飭令試遵以利進展而免意外等因准此除函復並

案准中國國民黨河南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開逕啓者開封市黨部籌備經費前經本會十一次會議議決每月定爲現洋五百元由本會支領在案惟本會預算改定爲現洋六千元市黨部經費不在本會預算之列茲經本會第二十四次會議議決請貴政府增加本會預算一案相應函請查照希卽飭財政廳將本會預算八九兩月增加爲每月現洋六千五百元以便按月備給實爲公便此致等因准此合行令仰該廳卽便查照辦理切切此令

●省政府訓令財政廳遵照省黨部議決童子軍制服等費三百元卽便辦理文

案准省黨部籌備委員會函開逕啓者本會前曾派員協同學生總會組織中國國民黨童子軍現已準

備就緒惟所需制服以及用具各費本會經費拮据無從籌措茲經本會第二十二次會議議決此項費用定爲大洋三百元請貴政府轉飭財政廳如數撥付俾便進行相應函請查照是爲至荷此致等語准此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廳卽便查照辦理可也切切此令

●省政府通令防範由俄歸國共產份子破壞革命戰線文

爲通令事案准中央政治委員會開封分會通告內開爲通告事頃據陝西省黨部籌備委員會眞電稱開封政治分會馮主席鈞鑒黃夷白吳天憾黃不明霞傳學飲四人日前由蘇俄來省據云同行三十餘人除四人率忠實國民黨員外餘均爲共產份子此次歸國具有破壞國民革命軍戰線之使命該

黃夷白等四人與其一路同行幾遭毒手目下已起三點應決定辦法案經本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決議
程東來洛道碼云云所說是否屬宴敢請我公隨時不明（一）由中央黨部下令凡列名南昌革命委員會
防範以遏亂萌等情據此經本會第八次會議議決除呈馮主席核辦外相應通告即希查照迅飭所屬
加意防範查拿嚴懲以遏亂萌爲要等因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 即便加意防範查拿嚴懲以遏
亂萌切切此令

●省政府通令奉國民政府宣布 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十四次 決議案文

爲通令事案奉國民政府令第三二號內開爲令知 轉行所屬一體知照是爲主要等因奉此除分令外
事案奉中央執行委員會通告第二十八號內開爲 合行令仰該省政府即便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
通告事案據本會政治委員會函稱關於汪精衛同 案究辦外合再通告各級黨部及政府各機關查照
志報告江西方面軍事及共產黨叛逆各情形計有 行外合行令仰該局處即便知照此令

●省政府布告禁止反動傳單標

遵照具報文

為佈告事案奉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電開迭據報告武漢等各地近日發生反動傳單標語口號等類係反動分子從中煽惑違又本黨主義企圖擾害治安若非嚴切取締認真清查不足以遏亂萌而消隱患電到着即切實施行從嚴制止如遇有上項搗亂情事發生准以軍法從事仰各轉飭所屬及各地駐軍長官一體遵照幸勿稍存姑息為要等因奉此查此項反動傳單標語口號最易煽惑人心應即嚴切禁止查拿懲辦以遏亂萌除令民政廳通令遵照外合行佈告各界人等一體週知切切此佈

●司法廳特發中央頒布各機關

純粹黨員及跨黨之員登記表 令等因并奉省政府令同前因並發表式二份除遵

為令遵事案奉國民政府司法部第四九八號令開會通告第二十九號內開為令飭事案奉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十四次會議決定處置共產黨分子辦法四項業經喻達在案茲製定各級黨部暨各行政機關純粹黨員及跨黨黨員登記表各乙分付送即希照式翻印分發所屬各級黨部及各行政機關職員於收到此表一星期內照表詳細填就彙呈本會

令仰該部長即便遵辦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計發登記表一份到部除分令外合將翻印表式令發仰該廳即便遵辦並轉飭所屬一體遵辦此

辦并分令外合將原表式令發二份仰該

即使遵辦具報以便冀早切毋延緩此令

府中計發登記表式二份

(附)

政治委員會第四十四次決議處置共產黨分子辦法案如下(一)各級黨部暨國民政府各行政機關既不退出又不聲明反對其產黨或發表文字反對共產黨(二)如有共產黨潛伏各級黨部各行政機關既不退出又不聲明反離共產黨者以反革命論(四)着明之共產黨份應由地方軍警嚴重監視如有反革命行爲應即拿辦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頒發服務黨部及政
關職員登記表(1)

主管長官簽名蓋章

1. 姓名及別號	2. 年齡	3. 籍貫
4. 住址(永久的) 及最近的		
5. 性別	6. 入黨年月日	
7. 入黨地點及所屬區分部		
8. 何人介紹入黨	9. 當員號數	
10. 以前曾為本黨 做何種工作		
11. 以前因何成份 加入本黨		
12. 以前有無跨黨 如跨黨而已經脫離者填另表		
13. 如無跨黨能免何人 證		
14. 保証人之姓名籍貫年齡及住址		
15. 對於共產主義之見解如何		
16. 對於共產黨陰謀消滅本黨 之意見及感想如何		詳細衙職
17. 以後能絕對服從本黨命令否		
18. 本人簽字蓋章		
以上同志所填各項吾等願為保証其真實 無妄倘以後發現同志有跨黨憑証和等願 負完全責任保証人兩人簽字蓋章		
中華民國年月日		

本表須填兩份一存該管機關備查一呈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查核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頒發服務黨部及
政府機關職員登記表 (2)

明 説

- 54321
填表者準備具本人二寸半身相片二張一附表呈報中央一存該管機關
主管長官署簽名蓋章見証
所有表中各項不得漏寫
純粹國民黨黨員應令具寫第一號表
如係曾經跨黨者應令其第一第二兩號各寫兩份

姓名	服務機關	詳細職銜
從前曾入共產黨現在已退出者應寫左表		
上曾於何時何地加入共產黨或共產主義青年團並於何時何地脫離或被開除		
2、加入共產黨或共產主義青年團時之地點及機關名稱		
3、脫離共產黨或共產主義青年團或被開除之原由		
4、自加入共產黨或共產主義青年團起至脫離或被開除之經過秘密情形詳細報告		

本表須填兩份一存該管機關備查一呈中央黨部查核

河南行政月刊

一百三十八

主 管 長 官 簽 名 盖 章

年 月 日



別項

▲宣傳

宣言

慶祝漢寧統一中央黨部國民

政府遷寧宣傳大綱

(二) 本黨分裂原因及漢寧統一之意義，總理之容共政策，原是容納共產黨員，以個人資格，加入本黨，信仰本黨之三民主義，努力國民革命。不想他們並非誠意的爲本黨努力，反而用種種挑撥離間的手段，陰謀破壞本黨，破壞國民革命，因而我們的黨，是統一的，却

有了漢口南京兩個中央黨部我們政府原是統一的，却有了漢口南京兩個國民政府。這不但是

本黨的不幸，而且中國國民革命的不幸，同時也便是中華民族的不幸，我們忠實的同志以及革命的民衆，想到我們革命的前途，是如此不幸，如此的危險，沒有一方面不痛恨共產黨破壞國民革命及本黨的卑劣的陰謀，一方面却又對於我們自身的將來許多未盡的責任，我們的總理遺留給我們的許多未完的事業——將因共產黨的破壞，而不能迅速的使其實現，隨使我們萬分的憂憤，現在我們的中央已經明令取締共產黨了，漢寧統一了，中央黨部和國民政府也遷都南京了。中國革命的勢力，便由漫散的狀態之中，重又團結起來！我們忠實的同志以及革命的民衆，便也由憂憤的情緒之中，重又欣歡鼓舞起來，我們除了準備着更加倍的努力工作外，我們此時將如何的表示我們慶祝的熱誠！

認定本黨之三民主義，實爲中國國民革命唯一無二的主義，我們要希望國民革命，能够成功便只有三民主義的道路可走，其餘無論什麼主義，都是不切合中國國情的，共產黨迷信共產主義，煽惑民衆想造成階級爭鬥，他們破壞國民革命，破壞本黨的陰謀不爲不毒辣，然而他們現在已爲我們忠實的同志及革命的民衆棄如敝屣。這便證明我們的三民主義已爲民衆所認識，其他無論標榜什麼主義的黨派，無論怎樣的向我們破壞，只是叫我們更加努力的團結，民衆更加澈底的擁護，我們的基礎絕不會因此發生絲毫的搖動，此次漢寧統一中央遷寧便表示我們的三民主義戰勝了共產主義，一切被壓迫的民衆，都應該在標榜三民主義的本黨的旗幟之下團結起來。

(三) 革命的黨和政治必須在最前方，我們既已知道本黨爲中國國民革命的唯一領導者，國民政府是在本黨指導之下的唯一的革命政府

，那末，中央黨部和國民政府，當然要站在革命的最前線上去領導指揮各階級被壓迫的民衆，聯合起來和敵人奮鬥，所以中央黨部和國政府決不能遠處後方，必須搬到前方，南京去集中革命勢力，和一般反革命派作殊死戰，此次被共產黨挑撥離間，陷於分裂，因之國民革命的勢力，也無形渙散，給張作霖張宗昌孫傳芳等殘餘軍閥以死灰復燃的機會，日帝國主義者，更明目張胆出兵于山東，這樣都是國民革命的大障礙，現在我們的黨統一了，國民革命的勢力也從中起來了，一切殘餘軍閥不久將在我們革命力量的進展之下，趨於滅亡，這確實毫無問題的事，在最近時代能夠實現的，

(五) 外交上應付之便利——打倒帝國主義，現在外交問題爲時局中心問題，而上海又是帝國主義者在中國的根據地，爲中國外交上的中心地點，帝國主義者，特別是英帝國主義者

想維持其在華的特殊利益不但想久佔上海，還想得步進步的向內地發展故中央非將革命勢力集中於南京，不足以資應付，因為帝國主義者雖然殘暴必不敢攻我革命的中心地點漢口租界之收回便是一個良好的證明以中央黨部和國民政府必須遷都南京，以抵抗帝國主義的侵略，進而實現我們打倒帝國主帝的口號。

(六) 嚴密黨的組織 肅清投機份子，自本黨分裂以來，一般投機份子因為有機可乘，便混進我們黨裏來，散佈黨羽擴張勢力，以隨其統反動的陰謀。長此下去，黨的行動絕不會一致，而且有腐化的危險。現在我們的黨既已統一了，這些投機份子，自然沒有存在的餘地。我們黨的組織將更加嚴厲行動將更加一致。國民革命必可早日成功。

(七) 此後我們同志應有的努力，我們忠實的同志，既已知道本黨此次分裂，不但是本黨最不幸之事實，而且是國民革命最不幸之事實

，我們同志必須誠意的承認過失，並且以至勇敢之氣，矯正過失。萬不要使我們的黨再發生第二次同樣的過失，要知道黨的存在，全在紀律，一個黨員服從黨紀要比軍隊之服從軍紀，國民之服從國法還要嚴格，總之黨紀是高於黨員之一切自由的。這樣我們的黨才能鞏固，這才能擔負起國民革命的重大責任，才可以不被反動派之挑撥離間，投機份子之混入，

(八) 此後河南民衆應有的努力，河南民衆自從脫離了奉系軍閥的壓迫之後，人於國民革命軍的勢力之下，一切痛苦，才可完全解除。但是以為共產黨作祟，使本黨陷於分裂以致未能繼續北伐，而張作霖張宗昌等便勾結日本帝國主義者，向我們進攻，因此數月以來，河南的東北兩面，都在奉系軍閥包圍進攻之中，以致河南民衆的痛苦，絲毫沒有解除，現在我們的黨和政府統一了，在最近便要繼續北伐，直隸山東克復以後，河南的一切問題，都可以得

到解決。所以河南民衆，在現在當更加倍的努力自身的團結，竭誠擁護國民革命軍勿爲反動派所利用。並要努力接濟在前線上爲我們奮鬥犧牲的武裝同志們一切需要。

(九) 口號

- 一 慶祝漢寧統一！
- 二 擁護中央黨部遷甯！
- 三 擁護國民政府遷甯！
- 四 忠實的三民主義者團結起來！
- 五 格守總理遺囑！
- 六 保持黨的統一！
- 七 屬行黨的專政！
- 八 中國國民黨是爲羣衆謀利益的黨！
- 九 反三民主義就是反革命！
- 十 嚴防投機份子！
- 十一 肅清殘餘軍閥！
- 十二 打倒帝國主義！
- 十三 剷除陰謀篡奪中國國民黨的共產黨！

十四 剷除破壞國民革命的共產黨！

十五 打倒一切反動派！

十六 三民主義萬歲！

十七 中國國民黨萬歲！

十八 國民革命成功萬歲！

●河南民衆 祝馮總司令五原 誓師週年紀念大會宣言

同胞們！一切被壓迫的同胞們！

今天是我們現在的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總司令馮玉祥在五原就國民聯軍總司令職的週年紀念日，我們回想起去年今日正是國民革命軍北伐軍攻下漢口，在南方的軍閥的萬惡的統治勢力，根本上受了劇烈的搖動，而日趨於敗亡之路。我們南方的同胞，便從軍閥的壓迫剝削之下，漸漸的窺見了青天白日。可是我們北方的同胞，尤其是我們河南的同胞，却仍然處

的直系殘餘軍閥的統治之下，我們的痛苦，只是一天一天的增加，而毫沒有解除的希望。

我們要高呼。

正在這個時候，我們的馮總司令便在五原宣誓就職了。他立志爲中國國民黨而戰，爲拯救一切被壓迫的同胞而戰，爲打倒帝國主義及

慶祝馮總司令五原就職週年紀念！

其走狗軍閥而戰，爲完成國民革命而戰，爲實現三民主義而戰；國民革命的勢力，在北方

擁護爲民衆利益而戰的馮總司令！

添了這一個雄厚而強大的基礎。帝國主義者及其走狗軍閥的末路，顯然的在此種雄厚而強大的勢力之下，已更近了一步。而我們北方被壓迫同胞們的解放的要求，也便有了深切的保障。

擁護爲中國國民黨而奮鬥的馮總司令！

這正是我們的一顆光明的救星。

擁護爲完成國民革命而奮鬥的馮總司令！

馮總司令是北方被壓民衆的救星！

馮總司令的軍隊是中國國民黨的工具！

繼續北伐工作！

肅清殘餘軍閥！

果然，不到一年的功夫，我們河南便隸屬在青天白日的旗幟之下了。現在張作霖張宗昌雖然還盤踞着直魯，肆其匪行，但我們相信在最近一定可以消滅的。

打倒帝國主義！

打倒破壞國民革命的共產黨！

打倒一切反動派！

馮總司令萬歲！

中國國民黨萬歲！

三民主義萬歲！

中華民族解放萬歲！

因此我們認爲今天確是一個很重要的紀念

十八 國民革命成功萬歲！

民國十六年九月十七日

●國民軍聯軍東路軍總司令部

行軍俱樂部開幕宣言

親愛的同胞們！今天是東路軍總司令部行軍俱樂部開幕的日期敵部所以能够在最短期間開幕的原故；完全是各機關，各民衆團體及熱心革命工作的諸同志鼓勵和帮助所致，所以我們第一句話就是要鳴謝各機關各民衆團體及熱心革命工作的同志們在經濟困難的時候贈給我們些有價值的藝術品和游藝具，在這個時候，更促進我們急於完成使命的决心。

諸位同胞：諸位父老兄弟們；諸姑姊妹；我們深切的知道，北方民衆，所受奉魯軍閥的壓迫，帝國主義者的剝削，農民不得耕種，工人不得工作，商人不得營業，學生不得讀書，特別

是婦女受壓迫最深，他們的生活，是奴隸的：他們所受的待遇不如牛馬；這些痛苦無告的民衆，都是我們親愛同胞；我們武裝的革命同志就負着解除他們痛苦的使命，所以我們不怕犧牲不愛金錢，雖然沒有衣穿，沒有飯吃，沒有房子住，還要在風雨之中炮火之下拚命的猛進，向殘殺弱小民族的帝國主義者進攻！去和強暴惡劣的軍閥奮鬥諸位父老兄弟！諸姑姊妹們！雖然我們拚着死命的去剷除賣國軍閥打倒帝國主義，不怕犧牲，如果痛苦無告的民衆仍然在睡夢中，民衆的痛苦終歸是不能解除的，尤其是我們已經得到！自由的更應當趁着這個機會站在青天白日旗幟之下團結起來！組織起來！聯合一致向敵人猛攻！才能救北方民衆於水深火熱之中奉魯軍閥鐵蹄之下解脫出來！中國在國際上才能得到自由平等，

諸位父老兄弟！諸姑姊妹們！敵部爲減少武裝

的精神而產生的。我們要奮鬥到底！不拯出水深火熱之中的被壓迫同胞不打倒惡劣軍閥及殘暴的帝國主義不止，同胞們！我們要一致團結起來！高呼着！

向前猛進！

努力奮鬥！

剷除軍閥！

打倒帝國主義！

求中國之自由獨立！

完成國民革命！

●中國國民黨開封第一次全市代表大會宣言

中國民衆久處在帝國主義和軍閥淫威之下飽受了層層的壓迫和剝削生活的困難可算已到萬分了。

自從去歲本黨指揮下的國民革命軍興師北伐不期年間革命的勢力彌漫了三大流域——珠江

長江黃河！青天白日旗幟照耀了大地事實上已充分的證明了革命的勝利可是試看一看目前的情狀一方面國際資本帝國主義不間斷的向中國拚命的帮助他的走狗——張作霖——張宗昌——作猛烈的進攻！——尤其是日本帝國主義在北方種種挑撥離間的政策來分化和破壞國民革命的勢力且施種種陰謀希圖篡奪本黨國民革命運動現在可說已走到了一個短兵相接的嚴重時期過去的歷史很明顯的告訴我們帝國主義與封建餘孽密密的接合造成中國混亂的社會秩序全國民衆血淋淋地呻吟于帝國主義和軍閥鐵蹄之下——尤其是河南民衆歷年來所受的痛苦更覺深而且大吳佩孚的宰割張作霖的踐踏以及靳雲鵠于學忠等的蹂躪於是繁盛的中州驟然改觀市井蕭條民生凋敝豐裕者變成赤貧小康自給者流

爲乞丐百務俱廢遍地皆匪値此時期民衆惟一的出路祇有努力于國民革命作澈底的破壞以謀建

設一真正的民主國家——也祇有真正的民主政治實現民生問題才能得到完滿的解決

現在吳張的勢力消滅了斬于又因逆謀敗露而

逃竄了紛擾的河南已得到了統一民衆的痛苦因此解除了不少可是尙有一個怪物——共產黨，潛伏各處造謠惑衆淆亂黑白試看共產黨徒在兩湖陝西屠殺的情形以及江西暴動的經過我們可以明瞭共產黨的陰謀是要使民衆相殺階級混鬥以便造成全中國赤色恐怖

本黨負有歷史的使命職在領導全中國被壓迫民衆努力于國民革命以謀澈底的解放其有直接且公然加壓迫于民衆者如帝國主義軍閥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等原是本黨的敵人本黨自不惜以最嚴厲的手段剷除此輩即或沒有公然壓迫民衆的事實而其行動却足以妨礙國民革命之進展者也是本黨的敵人本黨仍當以對付帝國主義及封建餘孽的手段對付他們共產黨徒既甘心破壞國民革命欲以全中國民衆作報效第三國際的貢品本

黨爲革命利益計爲全中國被壓迫民衆計惟有積極準備向此新興起的反革命派——共產黨——下總攻擊

現在本黨忠實同志已一致團結起來中央會議方在南京舉行今後革命勢力將益鞏固革命運動將有更切實且更詳密的計畫與指導——革命前途極可慶幸本代表大會適於此時舉行深自感覺

本身責任之重大惟有恪遵

總理遺教接受高級黨部之指導領導民衆努力向帝國主義封建餘孽及一切反革命派進攻以完成

本黨歷史的使命我們高呼

打倒軍閥

剷除一切反革命派

完成國民革命

實現三民主義

中國國民黨萬歲

●中國國民黨中央宣傳部新頒

十六統一軍政財政

十七嚴辦農工進攻的一切反革命派

布之標語口號

十八軍隊黨化

十九國民黨是國民革命唯一的領導者

二十鞏固革命後方

二十一維持金融就是努力革命的表現

二十二打倒貪官污吏土豪劣紳

- 一擁護中央黨部國民政府遷甯
- 二擁護中央委員第四次會議
- 三建設非資本主義國家就要實現三民主義
- 四黨權高於一切
- 五嚴密黨的組織厲行黨的紀律
- 六發展民眾組織
- 七貫澈農工政策
- 八肅清共產黨及一切反革命份子
- 九嚴防黨的腐化
- 十繼續北伐打倒奉魯軍閥
- 十一消滅一切軍閥統一中國
- 十二打倒帝國主義
- 十三實行關稅自主
- 十四消滅地盤思想
- 十五剷除封建勢力

▲文電

●建設廳通啓招考技術員文

(附簡章)

爲通啓事案查本廳需用各項專門人材業經
劉前廳長擬訂甄選簡章並通啓周知各在案惟因
期限甚迫報名者寥寥未克著手審查可爲歎惜本
廳長承乏伊始用人行政一秉蕭規爲黨國矢忠矢
誠爲桑梓謀福利深以建設事業萬緒千端既非一
朝一夕之功尤非一手一足之烈念禁絲之難理凜
朽索之堪虞亟思延攬英賢相助爲理查本廳暨各

附屬機關技術員一職負責至重需人甚多非用專材難收實效先民是式工虞乃周代所崇天下爲公考試亦黨綱之一茲擬定招考技術員簡章隨啓公佈凡國內外專門以上畢業所習科目有合於下列規定者望即來廳報名填註科目其前已報名者亦望來廳補填應試科目一併聽候屆期試驗本廳長服務鄉邦軍符兼館用人則不分新舊作事則惟矢公忠秉此精誠力謀建設他日羣材共進郅治同登寶所厚望此啟

附招考技術員簡章

一、資格 國內外專門以上學校畢業身體健全者無論男女應呈驗文憑證書及最近四寸照片其有著作及獎章憑照者亦應一併附送

一、科目 (甲) (一) 農藝 (二) 森林 (三) 畜產

(四) 水利

▲附來電

李委員濟琛黃委員紹竑戴委員傳賢閻委員

(乙) (一) 工業 (二) 商業 (三) 礦務
(丙) (一) 市政工程 (二) 道路工程

報考何科應於報名時自行註明

一、待遇 試驗合格後委充本廳暨各附屬機關技術員月薪

員玉祥樊委員鍾秀唐委員生智孔委員庚柏

五十元至一百五十元

一、報名時期 九月十三日起十月一日止每日上午九時至十一時止

二、報名地點 本廳考試委員會

三、考試日期 十月二日

一、考試地點 本廳

●馮總司令電復中央擬派劉驥代表出席國民政府委員會文

國急南京中國國民黨中央特別委員會鈞鑒篤電奉悉玉祥蒙鈞會推定爲國民政府委員材幹任重暫難遠離此間查職部總參謀長劉驥現在首都擬派劉驥爲玉祥全權代表是否有當謹電陳覆敬祈鑒核馮玉祥呈馬

▲附來電

錫山田委員桐周委員振麟劉委員守中馮委員

委員文蔚陳委員調元蔣委員中正鑒九月十一下午三時在南京中央黨部開中央執監委員臨時聯六日期會第二次會議議決推定于右任孔庚王法勤王伯羣王寵惠古應芬白崇禧田桐伍朝樞朱培德李宗仁李濟深李烈鈞汪兆銘何應欽宋子文居正林森周振麟柏文蔚胡漢民陳調元唐生智孫科張繼張人傑黃紹竑許崇智鉗永建鄒魯覃振程潛馮玉祥楊樹莊經亨頤熊克武鄧澤如樊鍾秀劉守中蔣作賓戴傳賢謝持蔡元培閻錫山譚延闇爲國民政府委員汪兆銘胡漢民李烈鈞蔡元培譚延闇爲國民政府常務委員除分行外相應錄案電達請查照并希來京就職中央特別委員會篠(十七)

革命工作起見設中國國民黨中央特別委員會其任務及職權如左(一)受中央黨部之委託分別行使執行委員會及監察委員會之職權至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開會爲止(二)統一各地方之中國國民黨黨部(三)籌備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以十七年一月一日爲開會期(四)茲推定李宗仁楊樹莊程潛王伯羣覃振何香凝閻錫山胡漢民孫科朱培德林森于右任戴季陶張繼許崇智伍朝樞譚延闇吳敬恒鄒魯李煜瀛張人傑居正李濟深何應欽白崇禧爲中國國民黨中央特別委員會委員(五)劉積學傅汝霖繆斌補名謐甘乃光顧孟餘陳公博葉楚僉茅祖權爲中國國民黨中央特別委員會候補委員(六)推定中央特別委員會委員張繼于右任何香凝李煜瀛蔡元培執行監察委員會職權等語

●總部電告中央特別委員會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各委員姓名文

(街署)均鑒茲接南京送電原文如下(甲)刪日下(乙)篠日中國國民黨中央特別委員會第二次會

議議決推丁維汾于右任孔庚王法勤王伯羣王寵惠古應芬白崇禧田桐伍朝樞朱培德李宗仁李濟深李烈鈞汪兆銘陳調元唐生智何應欽宋子文居正林森周振麟柏文蔚胡漢民孫科張人傑張繼黃紹竑許崇智鉗永建鄒魯覃振馮玉祥楊樹莊經亨頤熊克武鄧澤如蔡元培譚延闇樊鍾秀劉守中蔣中正蔣作賓戴傳賢謝持閻錫山等四十六人爲國民政府委員推汪兆銘胡漢民李烈鈞蔡元培譚延闇等五人爲國民政府常務委員（丙）同日推定于

滌平閻錫山譚延闇等六十七人爲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委員推白崇禧何應欽朱培德李宗仁李濟深汪兆銘胡漢民唐生智馮玉祥程潛楊樹莊蔣中正閻錫山譚延闇爲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主席圖並定號曰十一時國民政府委員會軍事委員會委員在寧舉行就職典禮等語特電奉達至希察照并飭屬一體知照爲荷總司令部秘書處叢

● 汪主席來電推舉馮總司令

右任方振武方聲濤王普王均石青陽白崇禧田頌

堯朱培德李烈鈞李宗仁李濟深李鳴鐘李福林李品仙李景暉何應欽何成濬何健汪兆銘周西成周鳳岐岳維峻金漢鼎胡漢民胡若愚胡振鐸柏文蔚唐生智孫科孫岳陳銘樞陳紹寬陳調元陳季良陳可鈺陳嘉祐陳訓泳夏威曹萬順張發奎張之江商

鄭州馮總司令勳鑾甯漢兩方同志日益融洽軍事計劃亦已電商妥當孟瀟雲兩兄督率所部與諸將士敬之健生諸兄協擊江北之敵必能迅奏肩功我公苦心幹旋獲此良果謹電馳報並盼隨時賜教汪兆銘世

● 馮總司令覆電

震鹿鍾麟賀耀祖許崇智黃紹竑程潛溫壽泉馮玉祥鉗永建楊樹莊楊森楊杰楊虎城葉開鑫鄧錫侯樊鍾秀劉湘劉興劉郁芬劉文輝蔣中正賴心輝魯漢同志日益融洽軍事計劃亦已籌策周詳此誠總

理在天之靈昭示吾儕有此佳果謬承我公推獎祇
增感愧而已目前第一要務惟在殲除入蘇諸逆恢
復已失各地我軍既已聯合戰線一致北伐殘餘軍
閥當易勦平今後黨國責任諸賴賢勞統籌指導各
方情形並想隨時賜示藉釋遠系共策進行臨電神
溯弟馮玉祥東

△統計

●財政廳七月分工作報告

一 催徵田賦

釐定各縣每月攤款 改良征收丁漕 禁止
挪用正款 派員赴縣督征 催解灘地欠款
本月因省政府甫經成立軍政各費需款孔急而
省庫收入寥寥又以交通未復稅收極少特釐定
按照各縣現狀及舊欠丁漕多寡攤解款項數目
並通令禁止挪用正款以資維持同時並通令各
縣打倒糧差實行自封投櫃以祛積弊又以各縣
灘租積欠尙多亦電催速解以濟要需

二 整理稅捐

籌辦 油特稅 整頓硝礦鹽務印花菸酒等
稅改良解款 嚴催解款 維持商運

查本月關於厘稅因各局從前多歸駐軍把持現
在革命時期當然加以特別整頓如硝礦局改良
提出辦法化私爲公捲菸特捐商人代貼鈔金及
屠宰稅營業牌照一律取消洋酒捲菸一律同完
費稅禁煙鹽務硝礦捲菸菸酒印花各局處切實
改組核減預算擬具改良辦法填造調查簡明表
以資考查又令解款手續一律直接解庫並函鄭
州運輸司令部及隴海路局設法維持商運以裕
稅收印發財政部頒發審核規則嚴令各縣局處
認真解款遵照政府命令設立煤油特稅處即日
開辦

三 維持金融

派員赴各縣推行新鈔 派員赴各縣招募商
股 取締中外及郵局停止兌現 公布修訂
省銀行章程 結束舊鈔委員及豫泉局 宣

佈收回流通券 令省行標節開支

本月因河南省銀行恢復營業發行新鈔爲準備十足兌現計特派委員赴各縣推行新鈔換回現金儲備基金並擬定招募商股章程派員赴各縣會同縣長勸募商富入股同時省銀行發行十足兌現鈔元票以資救濟並發現僞票甚多由本廳派員稽查並請軍警機關協助以維市面又因開封中交兩行及郵局停止付現人民紛紛請求續持由廳呈請省政府取緝而修訂之省銀行章程亦於本月呈請公佈所有從前之整理委員會

五 維持民生

豫泉局等機關一律結束本月底因金融流通券充斥市面混亂無常奉

馮總司令覽目電令一律改用特種公債收回自八月起公家收入全改現金本月因金融問題公私方面所感困難所受損失至爲重大幸已籌有辦法下月金融當較爲鬆動也

平準物價 設公運處 限制利率 革除陋規 改訂公款局章程

本月初金融呆滯物價昂貴市面頓現蕭條因擬定公運處章程仿照平糴遺意在本廳籌設公運處以便運麥運米運煤用資維持並限制借貸利息至多不得過三分以維貧民生活並派員向總商會協勸各商號規定物價務取平允不准抬高由商會核定後送廳查核存案並因各縣公款

四 淸理積案

陸續清理舊鈔 追繳官虧 清理官產

局舊章不合時宜擬改訂辦法以免少數紳輩把持

辦舞幣概書

持壓迫平民

六 懈重支付舊款

有案者另案清理 無案者原件發還 機關停辦者經費停發
本月份因政府成立凡新機關均酌量撥發維持費而舊欠款項則規定統一辦法凡有案者均歸另案清理其無案可稽者一律駁還摘錄重要案件均行列出以示公開

七 籌辦給養

一 兵站 徵兵 駐軍

本月因各軍開拔辦理徵兵等事各縣均以地方供應之給養及在各地駐軍所需糧秣甚多請准抵解經廳核明凡呈報總部有案者均准抵解總期竭力維持以利軍事

八 獎懲
規定征收局獎懲章程 押追貪官污吏 賦辦拾高市價人犯 重懲僞造票幣人犯 懲

事朱維榦因追款嚴押不准保釋并令鄧縣查傳前任李時霖又呈省政府追繳虧欠公款各知事前於酒局兼捲菸處處長劉亥年襄城縣稽征員均於奉軍逃遁時携款逃去由廳呈報省政府請示辦理

九 政治訓練

籌設政治處 令發黨義書籍 分送贈言訓

言及禁令

本月份關於政治訓練每日開廳務會議時隨時訓話並令各科職員自動的研究黨義並擬就本廳籌設政治處專辦政治訓練等事頒發國民黨書籍贈言訓言及禁令等於本廳職員及各縣局處等機關以期在職人員養成高尚忠勇人格完

成國民革命
十 整頓廳務

廳務會議 考察文件 星期日擬辦要公

本月份整頓廳務最重要者約有三端

(一)廳務會議每星期三開大會一次各科長主任
秘書及本城各局處長亦隨時列席討論本週廳
辦重大案件其餘各日則僅由本廳科長秘書列

席

(二)從前各科文件往往積壓三四日或五六日不
等甚有妨礙政務進行特指定秘書一人負責到
各科考察有無積壓之件同時並派秘書一人專
司考察繕寫監印校對收發等處不准積壓公文
現在各處到文應辦之件最要者限當日發出次
要者第二日亦可辦竣總期案無留牘一掃舊日

積習

(三)每科於夜晚及星期日均有值宿人員負責辦
事其重要文件星期日亦照常擬辦以免延誤

●河南司法廳七月份工作報告

(十一)改組開封洛陽縣法院

查開封洛陽兩法院之改組 前經政務會議通過 當經合
派羅燦樓觀光爲開封縣法院庭長 甘去非爲首席檢察官
主席 又令派聶重義周子放爲洛陽縣法院庭長 何宇鈴
爲首席檢察官 李如達爲書記官長 組織院內行政委員會 以羅燦爲
以聶重義爲主席 該兩法院均經先後成立 呈報到廳
其改組要點 在裁併檢察廳及廢除廳長制

(十二)開設法官訓練班

查開設法官訓練班 前經政務會議通過 謂鑑擬具章程
分別准考及准免考試兩種 並組織法官訓練班考試委
員會 積極籌備 因限制資格較嚴加以交通梗阻報名者
不多 復經佈告展期至本月份止 報名者將近三百
人 大概下月初旬可以考試開班

(十三)改組信陽縣法院之計劃

查信陽原有前河南高等審檢分廳 而無地方廳 現在該
廳既在取消之列 且信陽地處鄂豫衝要 訴訟甚繁不能
無 正式第一審法院 而徒委之於承審員因 於第三十
四次政務會議 提議將以前高等審檢分廳 改爲信陽法
院 並附設河南控訴分院 在預算未編定前 諸照前高
等審檢分廳預算辦理 并將信陽縣署原有司法經費 劃

擴捕充當經議決通過現正等一切 不日即可實行

(八) 審核開封總商會臨時商會法情形
查開封總商會暫定臨時商會法呈報

(四) 擬定司法公署組織法

查依新制 各縣應設立司法委員 廢除舊日承審員名目
並應使司法委員 得獨立行使職權 以免從前被縣長
干涉壓迫種種情弊 當經本廳擬定司法公署組織法 正
在呈候核准施行

(五) 擬定各縣監所規則

查豫省向例 各縣管獄員 僅管理監獄 至看守所 另
由看守所長管理 實則各縣監獄人犯不多 事務甚簡
無分設之必要 現擬將監所合併管理 以節糜費 並由
本廳擬具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 正在呈候核准施行

(六) 擬定司法委員及管獄員任用章程

查政局更新 所有以前偽政府頒布法令 既均歸無效關
於司法委員管獄員之任用章程 自不能不重新釐訂 以
期適合黨義 剷除腐朽 登庸青年現本廳已擬定司法委
員任用章程 管獄員任用章程 正在呈候核准施行
(七) 通令開封洛陽縣法院 凡審判官檢察官出庭均應着制服
洛陽縣法院 業經組織成立 適用法律不能無所依據○
當於七月十二日令發國民政府現行司法法令輯要同月十
六日續將本廳編輯最近各種法令 發交各該法院應用俾
資遵守

(九) 指示各縣盜匪案件辦法

查懲治盜匪法 舉經國民政府明令廢止 及各縣縣長常
有不明情形 以此種案件 仍按向例向民政廳及司法廳
請示者 指令既不勝其煩 辦法尤恐紛歧 當於七月十
六日建議 由省政府通令各縣 指示盜匪案件辦法 以
期劃一

(十) 通令開封洛陽縣法院凡審判官檢察官出庭均應着制服

查以前舊式法官制服 已不適用 現在新式 尚未奉司
法部令知 本廳正在擬定呈候核准施行在尚未施行以前
不免無一劃一辦法 以免參差 當於七月十九日通令開
封洛陽縣法院 凡審判官檢察官出庭 一律斷着灰色中
山服裝 檢察官并應佩武裝帶 以振奮精神而示整肅

免紛爭 當經向省政府建議 規定軍事犯普通刑事犯擾亂金融之反革命罪犯及單純民事被告人四項之逮捕審判權限 經省政府議決通過 由本廳令飭開封縣法院及函致控訴法院知照各在案

(十二) 電請司法部暫准人民法院管轄案件上訴

查依新制 人民法院管轄案件 不許上訴 原為求訴訟之敏捷 並以人民法院採用參審制 調查事實 不致有草率之虞 惟豫省人民法院 既不能越期設立 參審制一時亦不易實行 尚無糾正機關 流弊滋多 本廳於七月二十三日電請司法部暫准人民法院管轄案件上訴於縣市法院 即以縣市法院為終審 以符一級二審之制 並擬具暫行辦法五條 呈候司法部核准施行

(十三) 擬定各項民訴案件月報表

查從前豫省各法院 一切表冊用紙 非失之太大 即失之太狹 非失之太簡 即失之太繁 既虛耗紙張 復不便於裝卷 而考核一層 尤為難得準據 特依新法制擬就縣市法院並縣司法委員之 民事訴訟案件月報表 分三種 一為甲種月報表 凡每月受理人民法院管轄之件數及縣市法院管轄之件數 並何者辦結較多 何者辦結較少 均於此表載之 一為乙種月報表 凡每月受理各類訴訟 (如因婚姻涉訟土地涉訟房屋涉訟 器物涉

訟債務涉訟之類是) 之數目 並何種進行較遲 何種進行較速 均於此表載之 一為丙種月報表 各案辦理情形均數此表逐件詳載 一目瞭然 此外為縣市法院 並縣司法委員審理屬於人民法院管轄之民事訴訟案件月報表 縣市法院並縣司法委員之涉外 民事訴訟案件月報表 縣市法院並縣司法委員之民事糾紛被告人月報表等數種 閱之可知各案原被告之姓名籍貫年齡職業及受理日期結案要旨未結理由 並羈押日期與羈押之理由 又縣市法院 並縣司法委員之民事執行案件月報表二種 閱之可知執行方法及其收結之件數 他如本廳所屬各司法機關每月征收訟費之數目 及辦理民事司法官每月成績之良否 亦已擬就令式 藉資考核

(十四) 編訂刑事訴訟審限規則及刑事各種表冊

查現在法制更新 所有以前刑事訴訟之各種考核表冊及審限規則 均不適用而本廳對於所屬各法院 辦理刑事案件斷不能無所考核因擬定縣市法院人民法院之刑事訴訟審限規則並製就刑事案件進行期間表 以考核法院人員辦事之遲速 刑事訴訟案件月報表 以考核法院全月辦案之件數及情形 刑事羈押被告人月報表 以考核被告羈押之是否合法執行徒刑以下人犯一覽表 以考核檢察官之執行情形 收入罰金月報表 以考核執行罰金情

形 及收入數目 均正在編訂中不日即可通令施行

(十五) 通令各縣及開封第一監獄開釋吳奉兩軍在豫時羈押人犯

本廳深恐吳奉兩軍在豫時 對於良民學生及真正黨人 任意摧殘逮扯羈押 或溫處罪刑 當經通令各縣縣長查明如有此項人犯 一律開釋 並於七月十六日令開封第一監獄查明寄禁軍事人犯 填表呈報 以憑核辦 嗣據該監獄呈報到廳 復經函請軍政執法處查照核辦 至各縣有追拿上督者 有自始并無此項人犯者有向未獲復到廳者 本廳正在令催 以期犯日結束 使被壓迫人民得以解除

(十六) 通令各縣指示有效無效法令

查歷來適用各種法令 現在有無效果有尚准援用者 本廳誠恐各縣縣長 不甚明瞭 當通令各縣指示民國六年九月十日以後北京偽政府所頒布之法令一概無數以前之法律除業經令廢止及與中國國民黨無並全國代表大會決議案有抵觸者外 均可援用 俾各縣有所遵守

(十七) 總理控訴法院及監所
查豫省連年軍興 財政困難 以致前高等審檢兩廳及第一監獄看守所房屋 必待修繕之處甚多 事不可緩 欽無分文 當經於第三十四次政務會議 建議由軍政執法

處罰款項下撥洋六百元 先將廳監所必要處所 着手修葺現均次第完工

(十八) 清理前河南高等檢察廳移交文件

查前河南高等檢察廳移交已收未辦文件 共計表冊八十餘件 雜件四十餘件 現已分別最要次要案件按照程序先後擬辦印發

(十九) 通令各縣注意民刑訴訟

查各縣縣長歷來對於民刑訴訟 常有積壓不結情弊 雖每縣設有承審員而因不能獨立行使職權 幾等於虛設 本廳當通令各縣縣長會同承審員 所有案件 均應迅予處結 不得相混 一面訂定表冊 嚴為考核 此後當不致再蹈以前覆轍

(二十) 通令各縣指示刑事案件進行方法

查現值過渡時代 各縣縣長 常有由軍人委任不明法律者 本廳當經通令各縣縣長 將刑事訴訟較為重要事件一一指示辦法如勘驗檢驗應速迅 緝捕盜賊應認真 貪官污吏土豪劣紳應嚴辦 反革命人犯應注意查禁法警承發吏廳丁所干及各項從事公務之人員 應認真考查 不得任其在外招謠詐財 故害及司法威信 一面由本廳隨時注意督促以杜流弊

本廳深恐各縣司法人員 不明黨義 致礙及黨化革命化 司法之發展 當經通令各縣關於各項司法人員 須令其研究黨義 深切了解 以免於黨義背馳

(廿二) 通令各縣注意司法收入
查豫省各縣縣長 常有不勵行推銷狀紙印紙者 更有故意以白稟代替 狀紙擅權舞弊者 實與司法收入 大有意圖 關係當經通令各縣縣長在未頒發新狀紙新印紙以前 一律暫用舊式 不得以白稟代替狀面 或漏貼印紙 如有上項情事一經查出 即按照刑律從嚴懲辦 以杜流弊而裕收入

(廿三) 通令各縣注意監所清潔

查各縣監所均係舊式 全未改建 值此財政困難 原屬心餘力絀 無可如何 惟就現式 求改良 要自不敢不勉力從事 當經通令各縣縣長 督同管獄員看守所長 時至各監所親身考查 務期光線充足 空氣流通 推廣作業教誨 華除曆日陋規積弊 署天尤應注意衛生 以重獄政

(廿四) 通令各縣禁止需索規費及刑訊跪審

查民刑訴訟 除狀紙印紙送達抄錄等費 為法令所許者外本無所謂規費 至刑訊跪審 禁止已久 惟豫省司法上積弊甚深 交通復極閉塞 僮遠縣分 不免陽奉陰違

(廿五) 令開封洛陽縣法院及看守所規定施用戒具辦法，查監人犯施用戒具 原為防範逃亡暴動及有自殺之虞者而設限制綦嚴 誠恐日久生玩 對於押犯任意加以械具漫無限制 不免滋生弊端 當經分行開封洛陽縣法院及看守所 關於使用條件及考核辦法 均詳為規定 並看

首席檢查官隨時至所內巡視 二兩本廳派員 不時前往 考查以期令出則行 不至視為具文

(廿六) 派員視察各縣司法情形

查各縣一切司法上各項事務 雖決經本廳嚴令整頓諮詢 而實體考查 要不可少 當經本廳於第一次政務會議建議派員常出赴各縣巡視議決通過 一面由本廳選選相當人員認真考核以資策進

(廿七) 等設中山俱樂部

查黨化革命命之司法 所有人員 應深切了解黨義 不徒僅能適用法律奉公守法也 本廳現正於廳內 組織中山俱樂部 廣徵此類書籍圖畫 並派定人員專司其事 凡各院廳辦公人員 於公餘休息時 均可到部瀏覽 既足闡明黨義復資廳員娛樂

(廿八) 審核省政府交議軍政執法處判決案件能否上訴 開封

縣民劉雙喜 因強盜案 經軍事執法處判處罪刑 該民
在省政府上訴 由省政府令交核議廳 查軍事機關判決
案件 依通常軍事裁判法例 一律不許上訴 僅於一定條
件之下 得由軍事最高機關以職權或據受刑人聲請飭令
再審 但此項再審 限制綦嚴 且國民政府 關於軍事裁
判法令 尚未公布施行 適用上亦嫌無所準據 至陸軍
刑事條例、陸軍審判條例 均係北京反革命政府所頒行
在我國民政府早經認為無效 該劉雙喜據以請求上訴
及再審 自不能認為有理由 當經本廳秉情呈覆省政府
鑒核在案

河南教育廳六月份工作報告

1 本廳之組織

本廳依組織法第一科掌理本廳會計庶務監
印校對收發管卷譯電各項收支之預算決算
編製統計報告保管本廳管轄官產物稽核直
轄各機關之會計記錄職員之進退經理國外
留學生事務及不屬於他科事務第二科掌理
學校教育及縣市教育局事務第三科掌理社
會教育及編審宣傳等事務秘書處掌理機要

核擬文稿及辦理廳長指辦事項視察指導員
承廳長之命視察指導全省學務當委秘書二
人科長三人視察指導員六人科員九人分担
職責

2 舉行廳務會議

查本省教育正值改革伊始事務繁多各科分
途工作每有不能聯貫之處本廳特設廳務會
議出席人員廳長三科科長秘書二人視察指
導員二人所有重要及應行討論事項均由會
議定期收集思廣益之效

遷入前開封道署辦公

本廳向係租賃民房地址狹隘辦公諸多困難
省政府成立遵照國民政府組織將開封道
尹裁撤所遺道署地址物品經
省政府委員第一次會議議決由本廳接收當
派廳員四人前往辦理經歷兩日點收完竣並
將道署原有之會客室闢為辦公廳各科人員
均在一處辦公於六月二十日遷入早報省

河南行政月刊

4 政府備案
籌設中山俱樂部

黨化革命化平民化的教育下教育執事人員必須明瞭世界潮流社會需要對於本黨有深切的認識和了解方能于事有濟本廳為對於廳員灌輸黨的知識起見特於廳內組織中山

俱樂部廣徵此類書籍圖畫派員專司其事凡

本廳辦事人員於公餘之暇均可任意瀏覽藉明黨義并資娛樂

7

改組中山大學

5 擬定河南教育行政大綱
查吾國以前教育對於社會進化時勢需要未能顧及故成效甚微現政局刷新自非改訂進行計畫不足以剔除積弊啓迪青年現本廳根據社會需要及黨化主義擬定河南教育行政大綱十八條提交省政府委員第九次會議議決公布次第施行

8

本廳根據教育行政大綱第八條之規定將舊有中州大學農業專門法政專門三校合併改組為河南省立中山大學並經省政府任命前中州大學校長張幼山代理該校校長

籌設中小學教職員黨義訓練班

查實施黨化教育必須培養多數明瞭黨義的教育人才以資啓迪本廳特籌設中小學教職員黨義訓練班報名聽講者達五百餘人後講演六次以在開封之革命名流已被

6 組織編審委員會

查各級學校教材仍本其從前代表封建思想

員實感困難經

多為革命進行之障礙自應重新審定以免青年腐化本廳特組織編審委員會并以舊有之教育公報公共運動場經費作為是項固定經費關於教材審定公報出版悉由該會負責辦理以期適合三民主義宣揚黨化教育促成國民革命之主旨

省政府委員第八次會議議決將中小學教職員一律送入黨政訓練班聽講藉收事半功倍之效

管理員各一人負督促指導之責
通令各縣停止教會辦理小學

查舊有模範講演所辦理數衍本廳特派第三科接收整頓除講演外並擬次第添設戲劇音樂體育游戲等部

10 整頓社會教育

查河南省政府公布教育行政大綱第十五條內載不准教會辦理小學教育經教育廳認可之教會學校不准傳播宗教思想等語各縣境內之教會所設學校應即停止辦理所有學生准其自由轉入附近省立或縣立小學校繼續肄業

11 增設平民補習學校

查一國人民識字之多寡繫乎一國人民程度之高下吾國人民號稱四萬萬而不識字者據前在萬國教育會議報告竟達三萬萬二千萬之多殊為文明進化之障本廳為救濟年長失學起見特撥舊有檢定小學教員委員會教育會國語講習所經費為平民學校經費將原有平民學校一處增為六處於廳內附設店員學校雇工學校各招生兩班並令省立各學校一律設立其有私人設立平民學校經廳調查認為成績優良者著給獎金以資提倡委主任及

12 通令取消國內各大學學生津貼
查河南省政府公布教育行政大綱第十八條內載國內各大學學生津貼一律取消等語本省歷經變亂十室九空經濟困難已達極點各縣地方教育經費尤為支絀現值厲行普及教育時期急應力謀補救以利進行所有各大學學生津貼自十六年度上期起應即一律取消作為辦理地方教育之用至以前積欠津貼應與省內各校積欠一律辦理

13 通令各縣整頓教育

查現值革新伊始諸待整理教育一項尤爲根本籌計其應加整頓及應行建設之處甚多分別舉辦不容或緩各縣長負有辦理教育行政之責自應切實調查督促促進行以期教育之發展各教育局長及地方辦學人員各有專責亦應勉從事不辭勞怨力圖刷新凡已辦各項

教育如何整頓應行建設事項宜如何實施均宜通盤籌畫積極辦理又各地方成年失學男女過多尤宜廣設半日學校多開班次以爲普及教育之助至所需經費應即就地籌集並將自治款項完全提用妥爲分配藉資進行

14

查以前頒發各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畢業證書辦法學生每名應繳證書費洋一元及寄費洋一角由校彙呈本廳轉呈北京教育部核發證書用紙曾經通令各該校遵行在案現河南省政府教育廳隸屬於國民政府管轄之下與北

15

舉行平民識字運動週

查平民學校所收失學成年往往始勤終惰任意輟學其原因多由於不明瞭識字之價值及不識字之痛苦本廳特舉行平民識字運動週並作表演游藝以期喚起不識字民衆之注意

河南教育廳七月份工作報告

改省立第二三女子小學校爲四五六小學

1

查省垣舊有省立第一第二第三小學校及省立女子小學校前係男女分校辦理殊感困難本廳爲改革小學教育起見規定此後小學實行男女合校不使有男女名稱之別故特將第

京教育部斷絕關係所有各該校學生畢業證書仍由本廳印發證書費每張照舊繳洋一元不另收寄費至去歲已繳納証書費之各校未經北京教育局頒發証書者概由本廳查明補發

二二三女子小學校改爲第四五六小學校

2

擬定改革小學教育辦法通令遵照

查省垣各小學校前在直奉軍閥壓迫之下設施未能盡當茲值改革教育之際約有三点應首先實行一男女同學二組織學生家屬會三應積極訓練兒童不宜專施以懲罰以上三點均爲小學教育切要之圖各校長在此暑假期間即須着手籌備一洗從前之積習俾得促進教育之效率

3 通令停止留外已畢業學生官費

查省政府公布河南教育行政大綱第十七條內載國外留學生已畢業者即行停止其官費等語所有留學國外官費生已畢業者應即一律停止支給官費

4 擬定各項教育暫行規程

查現值革新伊始所有舊教育法規多不適用而教育局私立學校教會學校等項規程尤須另行制定以資遵守本廳特擬定河南各縣教

育局暫行規程十八條管理私立學校暫行規程八條教會學校註冊暫行規程七條業經呈奉省政府照准公布施行

6 通令各私立學校限期到廳註冊

查本廳制定管理私立學校暫行規程業經呈奉

省政府照准公布各在案所有各私立學校統限於八月三十一日以前到廳註冊以備查核擬定學校經濟監察委員會簡章

查省政府公布河南教育行政大綱第六條內載各校應設經濟監察委員會關於校內一切經濟問題行使監察權對於教育廳廳與校長連帶責任由各校教職員互選三人至五人再由教育廳加委但校長及事務方面各職員不得當選等語茲由本廳擬定經濟監察委員會簡章七條令發各校迅將該會組織成立并開列當選委員名單呈候加委

7 改組省立第一中學校

9

通令各縣將省立各校及縣屬學田房產查明
交由直接管業

查省政府公布河南教育行政大綱第九條內
載由省垣舊有之各省立中等學校改組爲較

大規模之中等學校等語舊有省立第一中學
第一中學女子師範第一師範女子中學中大
附屬中學應即合併改組爲省立第一中學校
并委林襄徐金濤張賓王警宇張森禎五人爲
該校委員會委員從事改組

8

通令各縣徵求革命殉難烈士事跡

查清季迄今歷三十年吾豫爲革命而殉難者
約百數輩茲者義師蒞止大業垂成飲水思源
首宜表彰先烈紀名勒石未容視爲緩圖當道
有鑒於此擬就中山公園建立河南革命殉難
諸烈士碑並刊印成書藉垂不朽惟念諸烈士
殉難之地未必止此一隅就義之人或亦超乎
百數自未便聽其姓名磨滅事跡銷沉各該縣
長務須將境內革命殉難烈士姓名籍貫事跡
及其照片調查明晰限於九月一日以前彙呈
到廳以憑轉報

10

查省教育經費固由契稅專款支配而省立各
學校之補助費及各地方之教育費仰給公產
房地租金收入者亦不在少數惟此項房地租
金多係地方劣紳蠶吏把持或任意拖延抗不
繳租或故意低價不准換租以致省立學校及
地方教育之經濟狀況均常陷於困難之境倘
不嚴加整頓教育前途殊多窒碍各該縣之公
產房屋用地屬於省立學校及地方教育經費
者應即迅速分別查明應歸學校或教育局直
接管業如有抗租不繳或霸佔該項產業以低
價租賃者即以侵吞公款治罪務使奸豪無從
漁利學款得以充裕

擬定管理私立平民學校暫行規程

查私立平民學校到廳請求立案者爲數甚夥
經廳派員切實調查實事求是者固不乏人而
借名詐財者亦所在多有本廳爲便於稽核起

見特制定管理規程八條其辦理優良者酌量
資助成績惡劣者嚴加取締以示獎懲而策進
行

11 規定省立小學每班經費及名額

查省立各小學校人數過少未免虛糜公帑茲
由本廳規定高級每班經費為一千元學生每
班人數以四十名為最低限度初級每班經費
為八百元學生每班人數以三十五名為最低
限度

12 取銷留日學生經理員學費支配及管理事項
改歸監督代辦

查本省留日官費生截至本年秋季止祇有一
名學生經理員一職應即取銷所有學費支配
及管理事項由本廳函請留日學生監督代辦
擬定小學校及初級中學校課程標準

查本省受軍閥積年壓迫教育標準既不正確
課程教材亦欠完善本廳為謀根本上之改革
曾於本年七月組織小學及初中課程標準委

員會依據省政府所頒布教育行政大綱之精神參酌現
行新學制課程綱要詳加討論擬定本省暫行
小學校及初級中學校課程標準以期合於黨
化教育適應社會需要為主旨故視舊頒新學
制課程標準多有變更

13 編定通俗三民主義讀本

查三民主義為我國民不可不讀之書第以語
多蘊奧一班民衆不易了解本廳特編定通俗
三民主義讀本詞取淺近俾得一目了然現已
編製完竣不日即可出版

14 改省立第二商校為省立第十四中學校

查河南省政府公布教育行政大綱第十條有
省外職業學校按照地方需要分別改組之規
定茲查該校所在地無繼續辦理商業之必要
應即改組為初級中學校定名為省立第十四
中學校原有預科改為初中班其高級班及預
科畢業學生撥入省垣第一中學校編入相當

16 年級肄業或自由升學
改定省立第三十四中學校名稱

八月一日

查省立第一第二兩中學校與其他在省垣之各中等學校合併定名爲省立第一中學校第二商校改爲初級中學校定名爲省立第十四

中學校其他省立各中學校名稱不能不重事變更即將舊有省立第三中學校改爲第二中學校第四中學校改爲第三中學校第十四中學校改爲第四中學校其餘各校名稱均仍其

舊布告省垣前中等各校學生畢業及升學辦法查省立第一第二中學及女子中學中州大學附中第一師範第一女子師範第一商業各校業經合組爲第一中學校所有以上各該校原有各級學生本年暑假未屆畢業者應一律向第一中學報名投考以便編入相當年級肄業應屆畢業者即由原校發給畢業證書以資結束其有願補習者亦可向第一中學報名受編

級試驗

●省政府八月分大事記

議決沒收張治公款項充洛陽貧民學校經費其地

敵併撥充該校基金

公布教育專款監理委員會章程

通過修訂交代暫行章程

議決省黨部經費每月一萬元由財政廳照撥

任命張鴻烈代理中山大學校校長

通過中小教職員黨政訓練班預算

公布河南禁烟處查禁章程

令郵務管理局停止郵務工會活動靜候改組

民政廳頒發清理營田布告

馮總司令通電甯漢同志採納鄙見一致對奉

八月二日

財政廳薛廳長奉令暫兼民政廳長

公布禁烟處所屬分局簡章

財政廳通令釐訂各縣按月解款額數

八月三日

通緝王印川併抄沒其家產

馮總司令布告流通券以特種公債陸續收回公家

收支一律改用現金

令華洋義賑會撥洋一萬五千元會同建設廳前赴

八月五日

鄭縣辦理工賑並規定每星期三舉行軍政各機

議決各縣抵解款項除已撥吳奉軍項一律另案清

關聯席會議一次每三星期舉行各機關及市民
聯歡大會一次

理外其餘撥過軍政各費已列入公開表公布者

籌備創設河南博物館

照舊發給庫收

公布禁烟處各縣禁烟公棧單行條例

議決捲菸洋酒印花統稅仍暫用舊存稅標及前次

通令各縣限文到十日將辦理交通水利情形具報

印製各標

令民政廳奉國民政府令本年秋收在即特根據去

議決先撥中交兩行所存嗣附一萬元辦理鄭縣工

年十月中旬各省聯席會議及今年第三次中央

賦

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之決議案所有國民政府
領域內之佃農自本年起一律照去年租額減租

嚴令各縣辦理糧秣不得任意濫派並榜示詳數及
用途

百分之一十五

設立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開封傷亡救濟會委

民政廳報告七月十五日以前一個月內工作經過

方文彬爲籌備主任

司法廳法官訓練班舉行試驗

司法院通令各法院看守所押犯不得隨便施用戒
具以重人道頒布營田清理處調查規則

八月四日

公布省會公安局暫行條例

八月六日

通令各機關准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密電取締共黨分子

通過不動官產契約仍以財政廳印製爲標準

指令照准司法廳原請設置信陽縣法院暨控訴院信陽分廳預算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民政廳令沁陽縣曉諭回民合羣救國

通過省政府招待處組織條例及考查外人入境辦法

馮總司令通電民財警三廳竭力援助平民識字學校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頒布營田清理處投標規則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馮總司令通令不得出價購兵貽害閩閩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指令照准財政廳所擬各縣公款局章程與時局抵觸擬議改訂辦法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民政廳通令關於不利國民革命之宣傳品應予取締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民政廳通令各縣長隨時條陳意見以備採擇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馮總司令通令各軍不得佔住民房擅取民物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司法廳頒布各縣司法職員赴任憑限規則

令財政廳從新刊發官產執照

民政廳通令關於人民投遞呈稟非覓具妥實鋪保
粘貼印花不能收受其餘郵遞呈稟一概不理訴
願事件亦必註明實在住址加蓋本縣舖保戳記
由郵掛號投遞方准受理

八月十日

民政廳通令各縣迅將民團編制就緒具報
司法廳通令各縣剔除司法積弊三端
司法廳通令刑事撤銷告訴辦法三項
議決改設河南水利局
議決改前林務監督公署爲林務局
設立開封市政籌備處
設立河南全省道路局
籌備河南建設討論會
改設河南建設週報
議決營田收入作爲省銀行基金
議決改革官場惡習數事
令財政廳按月補助民報經費
公布獎勵團警條例

函華洋義賑會停止薪金一律支維持費

八月十一日

馮總司令通令取締不正當之戲劇電影
省政府通令各縣苗圃至少以三百畝爲限

八月十二日

馮總司令通令抄沒趙連倜寇逆英傑動產若干元
以上者充作養老院育嬰堂因利局乞丐收容所
等經費

通令各機關及各級法院傳提調查等項
務須迅速辦理

通令各縣對於教育專款無論何人不得擅自動用
通過建設廳提議歸併各工廠以資整頓案
通過整理農棉蠶桑各機關案
令財政廳按月撥給鄭縣市政籌備處經費
函省黨部及黨政訓練班職員支薪應照通令所定
維持費額支給以免兩歧
通過財政廳清理積案簡章
通過財政廳考核處簡章

公布建設廳組織法

二日

通過財政廳政治處組織大綱
通過各縣建設局規則

八月十五日

通過建設廳維持開辦等預算
八月十三日

議決各機關舊印交圖書館陳列
議決各縣丁漕如果十八九等年收至九成以上者
准將二十年丁漕提前開征

馮總司令通令設立豫陝甘三省農村組織訓練處

通過河南建設討論會簡章

先在鄭縣開辦第一期所收學生以豫省爲限每

議決增加看守所所丁薪工

縣先選送學生六人往來路費由各縣作正開支

公布河南各區行政長公署組織條例

通令各機關就洛陽南部添設自由平等兩縣派員

八月十六日

詳勘界址

訓令民建兩廳取締奸民盜採煤礦

通令各機關准馮總司令江電凡空閑地段一律播

八月十七日

種蘿蔔

訓令民建兩廳取締奸民盜採煤礦

通令各機關准顧孟餘巧電政治委員會主席團提出

八月十四日

統一本黨政治案三條

議決限期催征各縣賦稅

公布教育廳管理私立平民學校規則

八月十四日

財政廳通令各縣對於各軍奉令開拔特別需用必

議決各縣苗圃經費由地方籌撥開封洛陽苗圃經

須先行付款者應立即報廳至遲不得逾撥款後

費由財政廳籌撥令測量局測賈魯河道

議決將城內龍亭後之空地空房撥歸建設廳籌辦

馮總司令通知各官吏不得深居簡出每月親自在

苗圃

令財政廳按月撥發撥沙經費

城外鄉間查訪省政府委員及廳長每月必有五

日道長每月必有十日縣長每月必有十五日

議決第一農業學校經費撥爲中山大學農場經費

馮總司令通令靈寶縣征收局主任郭福順會計韓

通過各縣長創辦苗圃考成條例

茂生侵吞稅款依法予以槍斃以儆貪婪

公布河南民國十六年地方公債簡章

令民政廳仍以新賬務處長兼關附委員

八月十九日

司法廳通令各縣整頓監所事項八條

通令各機關抄發公欠聯單執據辦法

八月二十一日

通令各機關委員出差簡章

通令各機關宣示第三國際執行委員會証毀武漢

公布河南中山大學組織大綱

政府併訓令中國共產黨內容五條

通過中山大學籌備費

財政廳公布考核各縣解撥款項簡章

公布河南各縣行政公署組織章程

司法廳通令各縣清理積弊革除看守所積弊

公布河南各縣行政公署政務會議規程

馮主席電以靳雲鵬兼民政廳長劉鎮華兼建設廳

通過各縣籌辦糧秣辦法

長岳維峻爲軍事廳長併兼省政府委員

通過福中礦務大學及福中中學福中小學增加經

費案

令教育廳組織委員接收逆產充作教育基金

財政廳公布委員會催各縣欠賦辦法及附獎懲條

款

八月二十四日

淮河務局暫行動支存款三萬一千元辦理緊要工程
通令各縣曉諭民衆認真籌供糧秣助國民革命早

程

通過教育廳擬具將援助滬案捐款設立工人子弟學校計畫

通

過十六年地方公債各縣應担債額表

財政廳通令各縣解釋支用維持費各種疑義

議決豁免民國七八九十等年民欠丁漕

建

設廳通令蘿蔔之成分性質功用暨種法

學

八月二十五日

財政廳公布審核委員審核規則併表式

司法廳公布縣市法院人民法院刑事訴訟審限暫

行規則

八月二十三日

通令各機關所用公文紙及印件均向官印刷局繕

辦

省政府接到寧漢統一中央遷寧宣言

公布河南控訴法院辦事章程

通過建設廳創辦苗圃辦法及考成條例

議決建設廳接收確子溝逆產

議決倭袁二公祠撥歸省立第二小學校

准將勸業場七月分紅利撥充建設廳維持費

通過民政廳維持費預算

議決營田清理處歸財政廳管轄

公布各縣管獄員任用章程

議決各縣教育會經費撥歸縣講演所

議決黃河渡口劃歸民政廳管理

通令各縣接馮總司令來電徵兵一事弊端百出以

八月二十六日

八月二十七日

後改勸爲招解除民間疾苦

條

通令各縣接馮總司令電示保送農村組織訓練處

學生辦法三項

八月二十八日

財政廳通令各縣中央宣傳部規定各項標語飭查用

民政廳公布開封中山公園籌備處組織大綱

八月二十九日

通過河南縣市法院辦事章程

通過河南緝捕命盜案件暫行規則

通過建設廳擬訂省立工廠章程

議決第三林區署接濟費援照第一第二兩區辦理

公布河南各縣司法委員任用章程

公布重修河南通志局組織章程

令焦作礦務監督維持焦作福中公司工人生活計

八月三十日

司法廳頒發民刑事案件冊報格式

八月二十一日

財政廳通令各縣中央擬定黨務政治宣傳綱領四

公布各縣縣長辦事獎懲條例
通過省農民協會籌備委員會預算
議次公報發行收費均歸自辦案

●特載

薛廳長六廢利用說

篤列奉一命長豫民政。關於地方之利弊宜如何興革。黨義宜如何宣傳以開化全省人心。職責所在。自當督飭僚屬。努力進行。然待舉者首端。尤賴羣策羣力。同舟共濟。事無難易。○惟在人爲。天下事固有需財力而始可着手者。亦有祇需人力即可舉辦者。再進一步言之。所謂財力。亦可由人力設法替代。○利用廢棄之物。以造成需求之品。或以無用之消耗。而利用以增加其效率。竊嘗根據斯旨。以整理地方。改良社會。○以言成效。亦有可觀。篤列服官救省。無非財政困難之區。○然從不敢藉口卸責。自畫自限。在職一日。奮鬥一日。況年來民力凋敝。瘡痍滿目。設置舉措。如不思利用廢材。則財力固萬萬不足。且如任其廢棄。亦影響于社會之經濟匪鮮。○所謂利用廢材者。即利用(一)無用物品。(二)空閒地方。(三)暇餘時間。(四)無益花費。(五)閒散人員。(六)優裕

力量。以作有用有益之事。簡言之。即利用。(一)廢物(二)廢地(三)廢財(四)廢人(五)廢力。可名之曰六廢利用。謹詳揭此義願與我全省同僚共勉之。

一曰廢物利用。自科學進步以來。向之所視爲廢物而無法處置者。一一發明其用途。如石炭蒸溜所餘之黑油。可得燃料藥品。破紙敗絮。可成良紙。証之吾國古代。竹頭木屑。可以備戰。牛皮馬毛。可作藥料。是皆廢物利用之例。而今之所謂廢物利用者。尤極平常而易。如舊區。破碑。舊木聯春聯。神壽。春燈籠。以及牌樓照壁。俱可利用。之以書標語格言。繪革命教育畫。向來迎神賽會所用鑼鼓。旗幟等。均可利用之。以爲宣傳黨義或講演的招來。參觀之用。○又如前清之補服。可改作爲倘學荷包。燒煤之餘渣。亦可用以鋪道路。花生之皮殼。可以代繫草飼馬。其他因時代環境變易。而無用之物。無不可設法利用。所謂化無用爲有用者是也。

二曰廢地利用。自經濟學說進步以來。尺地寸土。咸思生產。空場隙地皆可利用。廢地之用。不一而足。證之吾國古代。○墻下樹叢可以衣帛。亦無非利用廢地。篤列前知湖南常據縣事。將所有廟宇公所會館祠堂。一律設辦學校。第一次在河南財政廳時。利用公署二門之空地作公衆運動場。○改建舊廟之暗室作夫役教室。此次重長河南財政後利用。此室改建中山俱樂部在京兆時。更利用鐘鼓樓作通俗教育館。

○利用地壇作京兆公園。用財利神廟作幼稚園。或利用空自牆壁。書格言。繪圖畫。或張貼文表。均無非利用廢地。故以爲廢地之利用最大。如學校圖書館講演所公園運動場。空地道路兩旁。興機關學校或私人住宅之空地。可種植樹木。或開闢爲小花園。無不可利用空地閒屋。又如平民學校。利用各校各機關晚間不用之地。均可謂之廢地利用。利用牆壁。張貼書畫。固其小焉者也。

三曰廢時利用。世界文明進步。人事日益繁忙。光陰之價值。益貴。而時間經濟。說乃必要。不第不可浪費。且宜利用閒暇時。以作有益之舉。古人三餘讀書。負薪求學。無非廢時利用。吾人服官工作。不可以空虛勞形爲已足。宜提起革命精神。利用公餘之暇。讀書運動。參觀考察。或爲人民講演黨義及關於進德益智革除弊俗之事。農工商賈可使其利用廢時。讀書聽講。學生可使其利用廢時。調查。講演。○兵士可使其利用廢時。修路作工。其他利用春節。施行羣衆遊行運動及通俗教育。利用廟會。宣傳黨義及一切政令。在個人既可以提高革命精神。增益智德。免於荒佚。在地方社會則移風易俗。興利除弊。胥獲受三民主義五權憲法之訓練。一舉而數善兼備矣。

四曰廢財利用。金錢費之於正當之途。方爲有用。耗之於無益之事。可曰廢財。吾國現在民貧財困。然廢財之可利用。

者不少。以個人言。如吸烟做壽等項奢糜之資。可移作購書或補助公益之用。以團體言。如廟宇會社祠堂每年吃酒唱戲之費。可移作辦理社會事業或捐助慈善公益之需。於社會地方有益。而於個人或團體無損。故事有不需財力而可辦者。有雖需財而不必他求。不待減別項有用之財力。而可辦者。即善利用無益或不必要之財耳。

五曰廢人利用。自特殊教育進步以來。盲哑有校。罪犯工讀。○世間可謂無廢人矣。然非無廢人也。能利用之使有耳。即古人無事屯田。化兵爲農。戰勝俘虜用爲奴婢。何莫非廢人利用。吾人在一地方作事。能利用之廢人不少。如監獄之囚徒。乞討與游手好閒之少年。以及殘廢老弱婦女。凡無正當職業者。(如僧道卜筮之徒)均宜授之以相當有用之知識技能。用之於實業藝術之工作事項。至於說書打鼓。生假期之餘力。便少盡改造社會之義務。廢力之利用大矣。

○個人少費閒餘之力。而民即受無窮之利。如利用署中職員早晚之餘力。爲署中公役授課。並各學校附設平民夜校。即以學生之餘力擔任教授。又通俗講演家庭工藝。無不可利用學用。不僅省錢。兼以生利。始也因無財而利用。結果或因利用政治方面證明人力可以代財力耳。進一步言之。果能善爲利用。不僅省錢。兼以生利。一經利用其利數倍。(如荒山隙地栽樹植林。古廟空屋作工商)廢時虛度。毫無成績可言。用以作事。效果自是。廢財而廢。無益有損。用之得當。自生利益。廢乃無代價之勞力。用以作工。獲利自消。廢力利用。人欲造福地方。改良社會。如禁更胥貪污擾民。勸人民不嫖不賭及女子救足等事。祇須苦口婆心。即可立收至效。在

用以習勤。行有餘力。則以學文。亦可謂之廢力利用。吾人欲造福地方。改良社會。如禁更胥貪污擾民。勸人民不嫖不賭及女子救足等事。祇須苦口婆心。即可立收至效。在

此革命時代。尤宜努力工作。利用六廢以改造地方。而人民即可利用六廢以興利無窮也。又退一步言之。舊日官場習慣。一切用物。由民供給。有用者視之。尚不愛惜。既廢者尙安寧。其利用。僂佔良田。大開闢。一人一家遊樂之所。僵抵半有時可不必專力。只利用閒餘之力足矣。古人朝夕運動。民中人之產。有用之地。每歲廢土。已廢之地。無事利用。日

牛猶眠○俾盡作夜○有用光陰○無不虛度○餘日暇時○尙安

利用○儻懷婢妾○動數十人○拉夫征役○不顧農時○以有用

之人民○供無爲之驅使○焉有廢人○尙思利用○食前方丈○

一衣千金○裝飾玩貝○動以萬計○全屬廢錢○誰思可用○烟

賭並嗜○酒色兼好○精盡神疲無非廢力○迷而不悟○安肯

利用○凡此種種○成將有用之物地時傾人力○化爲無用○積

而爲風○苦之痛心○今當利用○免難夢○然惟其惡習太深

○益當思所矯正○且吾人現在工作○不僅消極的革除積弊○

尤當本革命精神積極的創造新業合力建造革新之河南○故吾

人今日第一必先互相勉勵○不再由自身產生廢物廢地廢時廢

錢廢人廢力○進一步再使前人他人或自身因時代環境嗜好轉

變關係而生之廢物廢地廢○廢錢廢人廢力○一一設法利用○

使由無用爲有用○或增加效率○得以小用而大用○不增一稅

○不用一錢○僅以一手一足之力○勞昏焦舌之勞○六廢用而

百廢舉○一人苦而民衆安○在個人亦可藉以習勤督儉○進德

盡智○真所謂交相益○兼相利也○惟而廣之○擴而充之○苟

人人時時事事○均能利用六廢○則國無廢地○地無廢物○社會無廢人○人無廢時廢錢廢力○作始也簡○或功也鉅○因不僅個人進步○人民安樂○社會因之而改良○國家亦賴以繁榮○有如左參○可斷言也○願我同人共一試之○

薛鶴翔敬述

薛廳長爲政嘉言

(一)中山嘉言

政就是衆人的事，治就是管理，管理衆人的事。便是政治，有管理衆人之事的力量，便是政

權，今以人民管理政事，便叫做民權

政府替人民做事，要有五個權，就是要有五種

工作，要分成五個門徑去做工；人民管理政

府動靜，要有四個權，就是要有四個節制，要

分成四方面來管理政府，政府有了這樣的威力

。有了這些做工的門徑，才可以發出無限的威

力才是萬能政府，人民有了這樣大的權力，有

了這樣多的節制，便不怕政府到了萬能，沒有力

量來管理。

歐美的風土人情，和中國不同的地方是很多的。如果不不管中國自己的風土人情是怎麼樣，便像學外國的機器一樣把外國管理社會的政治，硬

搬進來，那便是大錯。

我們現在要能夠齊家治國，不受外國的壓迫，根本上便要從修身起，把中國固有的智識，一貫的道理，先恢復起來，然後我們民族的精神和民族的地位，才都可以恢復。

我們做一件事，總要始終不渝，做到成功，如果做不成功，就是把性命去犧牲，亦所不惜，這便是忠。所以古人講忠字，推到極點便是一死。

吾輩生在中國，于此時艱，種族存亡，人人有責，亟應同負革命責任，以成此非常大業，惟資此責任，非有革命精神不為功，我們要圖國家富強，必須要自己振作精神，大家團結起來，共同向前去奮鬥，萬不可自私自利，祇知道要自己到什麼地位，不知道要國家到什麼地位，我們有了這項志氣，便是國民志氣。

古人說人飢己飢，人溺己溺，天下興亡，匹夫有責，國家之內，一物不得其所，便是我們的責任。

要做革命事業，是從甚麼地方做起呢，就是要從自己方寸之地做起，要把從前自己不好的思想，習慣，和性質，像獸性，罪惡性，和一切不仁不義的性質，都一概革除，

(二) 馮總司令嘉言

我們要打破官僚的惡習，拔除陽奉陰違虛假的惡根，能確守時間，認真辦事，勤苦工作，廉潔自愛

我們要把革命做成功，便要從今天起，立一個與吾黨同一個志願，要使國內人民皆與吾黨合作同為革命而奮鬥，必如此方可以成功。

大家為黨做事，事無大小，必須持以毅力，澈底做成功，平日立志，應該想做大事，不可想

做大官，如有心做大官，便失去黨員的真精神。

的人，就是真革命黨。

我們非自己教訓自己，自己鞭策自己，不能成爲真正的革命者。

我們在什麼地方尋找反革命者，凡是不努力革

命工作的人，就是反革命者。

革命的事業，是大家的事，不是一個人的事，

就是大家的事，必要大家同心協力才可以實行

，保護老百姓。就是保護我們自己，

我們革命是爲終日勞苦不得一飽的工人農人，

我們的責任萬分重大，務必要有功歸人有過歸

己，我們真正革命者，就是要時時刻刻覺得自己有

許多過錯要改，這就是長進，這就是進步，我們

務必要互相勉勵，身體力行，

在團體中作事，總要明大義識大體，萬不可祇

同志，當此危舟共濟的時候，務須互以肝胆相

見，始能真誠團結，一致努力，

賣國軍閥，和貪官污吏土豪劣紳，是爲他自己的謀私自利升官發財的，我們是要爲大多數的民衆謀幸福的，

賣國賊是勾結帝國主義的外國人，來賣國自肥，吸收百姓脂膏，害我們子子孫孫的，我們是破壞他們的勾當，救我們自己與老百姓，使我們自己與老百姓可以永遠安居樂業，自足自養，

賣國賊是可以拿升官發財，燒搶百姓來誘騙他們的部下的，我們是祇能拿滅除民衆的痛苦，永遠不被姦燒搶掠，使大家可以有飯吃有衣穿，安居樂業，來彼此互相勉勵的。

賣國賊是誘他的軍隊墮落做匪做禽獸，我們是教彼此學好，做人，做愛國救國的好男子，這是我們完全和賣國賊不同的地方，如何有熱血來拚命，他們是爲錢，一爲自私自利，但是有了錢的時候，依然個個作鳥獸散，

我們是爲主義，爲的是解除老百姓的痛苦，和我們自己及子子孫孫的痛苦，我們不達目的不

止，非拚命死戰，掃除賣國軍閥不可，

我們是爲三民主義而打仗，是爲取消不平等條約而打仗，這個目標，非使文武官吏和兵士十分了解，十分澈底不可的現在帝國主義者和軍閥，都知道我們的民族已經覺醒，我們是奮鬥到底的，不能妥協的，所以他們也要拚命和我們作殊死戰，我們要救出國家，救出自己，非革命是不能成的，

(三)先哲嘉言

體民心以己心，事如家事，陳定謨語

以做百姓之心做官以治私事之心治官事，

胡林翼語

凡辦公事，須視如己事，爲國爲民，須視如一家一身，又不可稍有要譽的意思，曾國藩語

治民之道，以痛除積弊爲先著，除暴安良爲至計，不用霹靂手段，不能顯菩薩心腸，胡林翼語

救民水火之中，惟恐其不早，而貪官污吏，侵漁百姓，甚於盜賊，此而不除，雖有良法美意

熊勉菴

執法如山守身如玉愛民如傷去蠶如仇忠

高德語

律已以廉，撫民以仁，存心以公，蒞事以勤，

真西山語

萬分廉潔。只是小善。一點貪汚。便是大惡，不廉之吏。如蒙不潔。雖有他美。不能自贖，真西山語人祇一念貪私。便消剛爲柔。塞智爲昏。變端爲慘。染潔爲污。壞了一生人品，陶覺語

變化人心。滌蕩污俗。莫急於養廉二字，顧炎武語

胡林翼語

居官四敗。曰昏惰任下者敗。傲狠妄爲者敗。貪鄙無忌者敗。反覆多詐者敗，曾國藩語

財之於人也。猶膩之於物。一汚而不可滌。況我取一也。則下取百矣。我取十也。則下取千矣。故我以之適口也。而民以之浸血。我之以華體也。而民以之剝膚。我以之充橐也。而民

以之賣田廬，我以之納交也，而民以之鬻妻子，貪之無益于己，有害于民，如此，可不痛加警惕乎？

石讀子語

居官而家屬多錢厚餽鄉里，雖欲不貪不可得也，居官而飲食若流，服色過侈，雖欲不貪，不可得也，居官而諂奉上司，廣行賄賂，雖欲不貪，不可得也，居官而多置田宅，廣養姬妾，雖欲不貪，不可得也，無是四者，則不求廉而自廉矣。

顧涇凡語

人生爲利，切而言之不過怕餓死，乞兒猶有志氣，人試於不義之財，一毫不取，看餓死餓不死，

湯斌語

官清非僅不名一錢，須兼廉明二義，廉者一塵不染，明者一毫不蔽，兼之斯可謂之清，若但一介不取，而處事糊塗，則人將焉賴。

趙恭毅語

公生明，廉生威，士大夫若愛一文，卽不值一文

周濂溪語

居官者宜晚眠早起，日以爲常，庶習慣成性，即猝應繁劇，亦不覺其勞，翻爲受用，事簡實輕，最足鈍人志氣，須時時將此心激發，無事尋出有事，有事却如無事。
羅繼模語

居官者宜晚眠早起，日以爲常，庶習慣成性，即猝應繁劇，亦不覺其勞，翻爲受用，事簡實輕，最足鈍人志氣，須時時將此心激發，無事尋出有事，有事却如無事。
羅繼模語

古今天下之庸人，皆以一惰字致敗，欲去惰字，總以不晏起爲第一義。
曾國藩語

呂新吾語

事無鉅細，權操在手，則人爲我用，若胸無素張，假手於人，則人人有權，卽人人主政，勢必太阿倒持，尾大不掉，故曰官須自作，事必躬親。

汪輝祖語

當官者先以暴怒爲戒，事有不可，當詳處之，必無不中。

呂東萊語

在官在民，物力維艱，均屬一體，少一分斂，即增一分實事，禁無益之應酬，省太甚之神糜，於崇醇返樸之中，以收移風易俗之效。

陳宏謨語

官之一身，百物叢集，精神稍不周到，即開左右窺伺之機，宜設粉牌一方，將意中經畫應辦

之事件，隨手登記，辦一條抹一條，自無遺忘案件，宜各立一簿，分門登記，隨時檢閱，

汪輝祖語

廉不言貧，勤不言苦，忠不言已效，功不言己能，

治民之道，不外公明勤三字，不公不明，則人必不悅服，不勤則事無鉅細，皆廢弛不治，

曾國藩語

爲政之道，得人治事，二者並重，得人不外四事，曰廣收慎用，勤教嚴繩，治事不外四端，曰輕分綸合，詳思約守，操此八術以往，其無所失矣，

曾國藩語

嚴下官嚴，治事宜速，特恐明不旁燭，則嚴不中禮耳

曾國藩語

更治不修，熟麻糊，講例案，拘文牽義，與民

絕不相關，此輩宜束之高閣，必得厚重少文者，實心爲治，救此瘡痍，不容以資格限也，
胡林翼語

方今民窮財盡，吾輩勢不能別有喚咻生息之術，計惟有力去害民之人，以聽吾民之自孽自活而已，

治世之道，專以致寶養民爲本，其風氣之正與否，則絲毫皆推本於一己之身心，一舉一動，修身，以下之效之者速而且廣也，
曾國藩日記

虛心實力四字，仍望時時加意，虛則能明，不至以氣矜之，降轉滋物蔽，實則視民事如己事，而休戚相關，自能誠求保持，蓋有催科，而無撫字，不可謂稱職，能聽訟而不能挽回人心風俗亦不可稱循良，
胡林翼語

決獄惟在明字，公生明，靜生明，從容亦生明，平時周知民隱，臨事方有確見，
丁日昌語

虛己下問，是第一有益事，而於爲政尤亟；武

侯：一生得力於此：

閻循觀語

錢：

呂新吾語

治事之法：宜身到；心到；眼到；手到；口到。

清訟之道：一在耐煩；一在細心；丁日昌語

身到者：如作吏則親驗命案；親查鄉里；治兵則親巡營壘；親冒矢石是也；眼到者：於人之短長看人；認真看公牘^是也；手到者：著意事之關鍵；隨筆寫記；以備遺忘是也；口到者：於使人之事；警衆之詞既有公文；又不憚再三苦口叮嚀是也；

曾國藩語

爲官必須日夜勤劬；心力交瘁；視民事如家事；視民間田里樹畜盜賊詞訟之小事；如創深痛鉅附骨剝膚之大事；官勞而後民逸；吏瘦然後民肥；乃合於休養生息之本意；尤必勞民乃能愛民；必教民乃能養民，斯合乎休養生息之精意；

胡林翼語

有一種人，以姑息匪人；市寬厚名，以毛舉細故；市精明名；皆才之偏者也。呂新吾語

居官有五要：休錯辦一件事；休屈責一個人；休妄費一分財；休輕勞一夫力；休苟取一文



● 本刊特別啟事

啓者本月刊因印刷不能應手以致遷延半年之久未能如期出版抱歉殊深已于日前呈准將已印未印各稿由印刷局收回另竟續印現已印訂齊全照舊發寄尚祈閱者原宥是幸再者敝處前因月刊內容與各廳院所出之月刊過刊涉近重複又因印刷不能應手業經呈奉省政府核准將此項月刊改爲調政旬刊現已出至第六期照章分派各縣轉發各鄉村查閱各在案所有行政月刊自本期出版以後即行停印特此聲明即希亮察此啓

河南省政府公報處啓

● 河南省政府公報經理處緊要啟事

本處所發行之第一二期行政月刊早經分別派送所有各縣及各機關應交報費多未交下現值購買材料需款孔殷希卽早日擲交無任盼謹此啓

定價每冊大洋四角(外埠加寄費五分)

編輯者 河南省政府秘書處
發行者 河南省政府公報經理處
印刷者 開封新豫印刷所

